

股票代號：6251



dynamic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105 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五日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dynamicpcb.com>

一、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劉國瑾
職稱：董事長室 特別助理
電話：+886 3 349 3300 #7721
E-mail：jean_liu@dynamicpcb.com
代理發言人：鄧晶考
職稱：行政總處 協理
電話：+886 3 349 3300 #7116
E-mail：sabrina_teng@dynamicpcb.com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356 號
電話：+886 3 349 3300
桃園廠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 356 號
電話：+886 3 349 3300
昆山廠地址：江蘇省昆山市金沙江北路 1688 號
電話：+86 512 5718 1688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話：+886 2 2504 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會計師姓名：鄭清標、洪茂益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電話：+886 2 2757 8888
網址：<http://www.ey.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dynamicpcb.com>

公司願景、核心價值、企業文化與經營理念



經營理念

定穎關愛員工

以安全的工作環境，專業的教育訓練，增進本職學能，幫助員工成長，利潤分享員工。

定穎關愛夥伴

以品質、交期、成本、服務來支持及保證客戶及供應商的市場競爭力。

定穎關愛股東

以綜合競爭力實現創造價值，回饋股東，重視公司治理，確保企業永續經營。

定穎關愛社會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協助弱勢族群，把握由親而疏、由近而遠的原則，持續推行。

定穎關愛環境

致力研究改良、創新，達成節能增效、無毒減排之環保型生產環境。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百零五年度營業成果.....	1
二、一百零六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4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7
貳、公司簡介	9
一、設立日期.....	9
二、公司沿革.....	9
參、公司治理	12
一、組織系統.....	12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5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7
肆、募資情形	58
一、資本及股份.....	5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3
伍、營運概況	64
一、業務內容.....	64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7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	

學歷分布比率	77
四、環保支出資訊	77
五、勞資關係	77
六、重要契約	79
陸、財務概況	8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9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 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和附表	9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 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4
一、財務狀況	94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7
六、風險事項	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4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10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108
玖、其他資訊揭露	109
一、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09
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10
拾、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一百零五年度財務報表	11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105 年上半年受到全球需求減緩與原物料價格下跌的影響，全球經濟表現不甚理想，下半年在能源價格趨穩及全球需求回溫的影響下，全球經濟逐漸好轉，惟成長幅度仍然有限。

雖然在大環境不利的影響下，定穎 105 年的表現差強人意，全年整體有新台幣一千萬元的獲利，策略性的汽車板產品佔營收的比重也由 104 年的 16% 增加到 105 年的 25%。

105 年我們首先在年初實施三梯次返鄉請假方案，使春節期間的生產任務順利完成，第二季因汽車板訂單繼續穩定增加，展現淡季不淡的態勢，第三季營收繼續攀升。惟因 9 月份在杭州舉辦 G20 高峰會，大陸政府對鄰近各企業環保的要求加嚴，使我們在第三季不僅投入相當大金額的廢水處理成本，並且投資擴增廢水處理的容量及品質，以確保達到環保標準，至年底此問題已獲得完全解決。此外，定穎 105 年出版的第三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首次導入整合性報導架構，同時依據國際整合性報告書框架以及 GRI G4 的揭露原則，目的是提供給關心定穎的利害關係人更全面、更具整合性、更有連貫性、並更有效率的溝通平台。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推動的「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定穎在所有上市公司中排名前 5%。105 年昆山廠獲江蘇省科技廳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展望 106 年，在產品策略方面，我們將繼續加深力道在已佈局的汽車電子產品(包含先進駕駛輔助系統的高頻雷達)、網通產品(包含車聯網)、高階伺服器、穿戴式裝置、綠能產品、醫療產品等；產能配置方面，湖北黃石新廠預計於 106 年第三季開出第一個 40 萬呎，產品初期以光電板為主，中長期將發展為定穎汽車板的主要生產基地。

以下是我們 105 年度的營業成果及 106 年度的營運計畫概要：

一、一百零五年度營業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1,150,214	11,791,838	5.75%
稅後(損)益	(92,971)	12,828	113.80%
獲利率	(0.83)%	0.11 %	113.05%

2.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7,010,679	5,575,299	(20.47)%
稅後(損)益	(93,866)	10,700	111.40%
獲利率	(1.34)%	0.19 %	114.33%

(二) 預算執行情形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預算	105年度實績	達成率
營 業 收 入	11,778,258	11,791,838	100.12%
營 業 成 本	10,569,067	10,567,277	99.98%
營 業 毛 利	1,209,191	1,224,561	101.27%
營 業 費 用	1,218,361	1,222,899	100.37%
營 業 利 益	(9,170)	1,662	218.12%
營業外收(支)淨額	32,912	40,784	123.92%
稅 前 利 益	23,742	42,446	178.78%

2.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預算	105年度實績	達成率
營 業 收 入	5,571,619	5,575,299	100.07%
營 業 成 本	5,277,968	5,299,579	100.41%
營 業 毛 利	293,650	275,720	93.89%
營 業 費 用	450,177	449,699	99.89%
營 業 利 益	(156,527)	(173,979)	88.85%
營業外收(支)淨額	165,424	184,679	111.64%
稅 前 利 益	8,897	10,700	120.27%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財務 收支	財務收入	11,273,302	11,890,072	
	財務支出	11,366,272	11,847,626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0.43)%	0.45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7)%	0.29 %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5.70)%	0.06 %
		稅前利益	(3.31)%	1.51 %
	純益率	(0.83)%	0.11 %	
每股盈餘(虧損)(元)	(0.33)	0.04		

2.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財務 收支	財務收入	7,133,071	5,789,306	
	財務支出	7,226,937	5,778,606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0.96)%	0.35 %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1)%	0.24 %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7.01)%	(6.19)%
		稅前利益	(3.34)%	0.38 %
	純益率	(1.34)%	0.19 %	
每股盈餘(虧損) (元)	(0.33)	0.04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因應可攜式及穿戴式電子產品的發展、萬物互聯的 5G 高頻高速將臨、汽車電子更普及的運用、及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與電動車的銷售成長，105 年我們除了持續進行品質改善、提升製程能力外，同時強化公司研發能力，針對利基市場產品與未來運用發展的產品，不斷研發導入新的技術與設備，藉以強化公司的核心能力，增加在產業中的競爭力。

105 年我們主要研發項目及成果歸納為以下五點：

1. 高頻高速低信號損耗產品方面，已經成功取得 Insertion Loss-0.48dB/in 的認證，並成功量產，且已參與 5G 世代通訊需求的 insertion loss -0.4db/in 的認證測試中，相關材料及技術也積極開發中。
2. 細線路及薄型化產品方面，2 mil 細線路已經成功量產，12 層任意層高

- 密度連結設計產品已經成功量產，10 層薄型化 24 mil 厚度的制程能力也已經具備並完成樣品認證，1.6 mil 極細線路的制程能力提升正開發中。
3. 軟硬複合板及可繞性產品已成功量產，超高解析度螢幕及高頻用軟板材料與技術已順利完成樣品認證，超高平整度需求的雙鏡頭模組產品已完成制程提升測試及樣品認證中。
 4. 汽車及微波產品方面，被動安全防護產品已量產出貨中，先進駕駛輔助系統之雷達用 24GHz 產品以及 77GHz 毫米波產品已掌握相關技術，制程正設置開發中。衛星接收降頻產品 LNB 也已完成樣品認證。
 5. 散熱材料方面，運用於 LED 產品的 BT 材料產品已成功量產，運用於高階手機雙鏡頭模組及汽車引擎控制模組的厚銅與內埋銅已掌握制程技術，正積極開發樣品中。

二、一百零六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經營層面：

- (1) 繼續提升公司治理的各層面，包括：維護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結構與運作、重視各利害關係人權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提昇資訊透明度。
- (2) 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及承諾，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並隨時檢討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 (3) 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將各利害關係人所關心的經濟、環境、社會各議題納入公司營運策略與管理，並特別加強生產安全和環保節能。
- (4) 打造互信的團隊。
- (5) 建立關鍵績效指標與經營理念的連結，以確保經營策略之落實執行，而達到公司的願景：成為一個值得尊敬的企業。

2. 研發層面：

(1) 主要開發的產品類型如下：

- 物聯網 5G 通訊網路及高階高速儲存裝置
- 汽車安全駕駛偵測及引擎控制模組
- 穿戴式裝置
- 高階手機
- 醫療設備
- 雙鏡頭模組及超高解析度螢幕模組
- LED 應用散熱需求基板

(2) 技術開發時程如下：

年 內容	產品應用	106				107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0 層以上軟硬複合板	超高解析度螢幕/ 高速儲存裝置	---	→	→	→	→	→	→	→
高頻材料及混合設計 (Hybrid)	汽車安全駕駛偵測 /衛星通訊/5G 通 訊	→	→	→	→	→	→	→
厚銅及內埋內嵌銅散熱 技術	汽車引擎/雙鏡頭 模組/電動車電池	→	→	→	→	→	→	→
埋入式被動元件 (Embedded Passive)	穿戴式裝置/雙鏡 頭模組	→	→	→	→	→	→	→
1.6mil 細密線路	高階手機/醫療設 備/穿戴式裝置	→	→	→	→	→	→	→

規劃評估→
 樣品製作 --- →
 量產 →

3. 行銷層面：

- (1) 將公司之行銷策略考量延伸至客戶端之市場及產品線，多方蒐集產業上中下游、競爭對手、環境及政令法規相關訊息，提供經營階層做出正確之決策及研發方略。
- (2) 與客戶之設計及行銷端充份溝通並全力配合其設定之市場及產品定位，避免過與不及的產品規格，並以精準及適切的產品品質及成本價格，成功打造區隔市場。
- (3) 針對生產據點遍佈全球的國際客戶，積極佈局全球服務網點，提供及時有效的行銷、技術、品質等售後服務，以增加對客戶需求的掌握度並與客戶建立穩定的關係。
- (4) 參與國際大型展覽，以提高定額在特定策略市場之知名度。
- (5) 對於開發具未來性之產品的新興企業，投入各項資源協助其研發工作，從而與客戶建立基礎合作關係，待客戶產品發展成熟並具有一定市場佔有率時，成為其長期的合作夥伴。

4. 管理層面：

- (1) 尊重員工價值，培養接班人為 106 年重要任務，除持續推動人才培育工程，提升基層幹部的素質，以提升更基層員工的素質，更進一步推動 EICC，並建構具適應力之組織架構，維持公司持續成長的動能，並因應公司新產品及擴廠計畫積極培養接班人，使公司發展新產品及擴展不會產生人才短缺。
- (2) 持續推進績效管理系統，預期於 106 年推展到課單位並逐步到個人，使公司往效率化方向邁進，進而降低成本，精進品質。

- (3) 推動技術研討會及相關研習學分計劃，定期收集 IPC 國際技術文獻或論文由技術人員研讀並發表發表心得及相關應用提案，持續掌握業界先進技術專業知識。
- (4) 導入新版 ISO14001:2015、ISO9001:2015 和 IATF16949:2016，以最高管理者結合經營管理層運行 ISO 管理系統，並積極要求全員落實節能、減廢及提升安全防護與品質意識。
- (5) 著重自動化+智慧化+聯網化的運用，以降低人力需求及穩定產出與良率，並藉由新系統大量收集並分析資料的能力，將資訊提供管理者以結合公司策略，創造更佳營運績效。
- (6) 積極推動節能改善，除了與相關節能公司合作外，內部亦展開高效益的節能改善活動，如將柴油改以瓦斯燃燒鍋爐、空調改善、以離心空壓機取代傳統空壓機、使用 AA 節能噴頭降低燃油耗用等。
- (7) 減廢方面，持續改善報廢率、降低廢水的產生及替換高汙染環境的藥水等，加強自我處理能力以降低委外廢水處理成本。
- (8) 逐步要求供應商夥伴一起推動健康安全、環境保護及廉潔誠信等各項政策，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 105 年度實績與 106 年度預估，綜合評估公司優勢及市場趨勢，訂定 106 年公司主要成長方向如下：

1. 依技術類型分析：

- (1) 預估整體訂單面積成長約 8-12%。
- (2) 傳統板面積預估成長約 6-10%。
- (3) 高密度連結板部分，桃園廠由 3/3 mil 線路產品轉而以 2.36/2.36mil 線寬距產品為主，並轉移任意層(Anylayer)技術到昆山廠。
- (4) 軟硬複合板及載板為桃園廠主要發展之產品類型，持續降低報廢率及改善成本，使其成為利基型產品。
- (5) 高頻產品開發，預計 106 下半年開始打樣，107 年量產。

2. 依照產品應用類型：

(1) 汽車用板

隨著汽車連網與安全技術不斷發展，加上全球汽車產業由電子化世代進一步進入到自動化世代，形成對於顯示系統、電子偵測、通訊應用等的需求增加，進一步推升對於印刷電路板的需求。而定穎多年來持續發展汽車用板，105 年在安全防護產品如引擎控制板和停車輔助傳感器等已量產出貨，同時積極爭取 HDI、厚銅、semi-flex 等高階產品，分別用於攝相頭模組/短程雷達、倒車雷達、燃線盒(Fuse box)

等產品。另外，也與瑞士公司技術合作，生產高頻車用雷達板，有助公司取得利基市場之份額。105 年車用產品占營收比重已達 25%，預估 106 年將繼續有所突破。

(2) 高解析度液晶電視

近年高解析度液晶電視出貨維持穩定成長的態勢，且中國內需市場繼續擴增，預估液晶面板將在 106 年有穩定的成長。

(3) 伺服器與儲存式裝置

在雲端應用愈來愈普及的情況下，伺服器的成長動能來自北美與中國對於超大規模伺服器的強勁需求。此外，儲存記憶在伺服器和行動裝置市場中仍有強大的需求，因此伺服器、硬碟(HDD)、固態硬碟(SSD)仍為定穎 106 年開發的重點產品。

(4) 穿戴式裝置

近年來運動熱潮發燒，健身手環、手錶逐步暢銷。定穎早於 103 年即與全球最大穿戴裝置公司合作，提供運動手環所需用之印刷電路板，為其最主要的印刷電路板供應商。105 年除任意層(Anylayer)的設計外，亦有軟硬複合板產品量產，106 年將持續發酵。

(5) 新能源產品

在環保綠能要求的趨勢下，該產品已成為定穎桃園廠的主力產品之一，將持續開發客戶，增加此類型產品之營收。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因應產品需求的快速變化，106 年將以汽車電子、液晶面板及儲存裝置等產品類型為主軸，搭配軟硬複合板、載板、高頻板、高階多層板等利基型產品的開發，降低淡旺季與市場需求變化的衝擊，並增加公司營收及獲利。
2. 為滿足 106 年度業務訂單成長的需求，訂定以下短/中/長期計畫：
 - (1) 短期：藉由昆山廠製程能力提升，將視各月份工廠生產負荷，靈活且快速地進行兩岸生產訂單調撥，用以滿足訂單需求。
 - (2) 中長期：積極推動黃石廠產能的開出，對應訂單成長的需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於 106 年 1 月公布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指出，因預期美國川普政府的大規模減稅和基礎建設投資將推動經濟成長，且中國有強勁的政策刺激經濟，加上預估大部分國家 106 年的經濟成長率優於 105 年，因此全球經濟已逐漸走出泥淖，成長的態勢及力道愈來愈清晰強勁。106 年全球經濟預測成長率為 3.4%，較 105 年的 3.1%稍有提高。

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已經連續二年皆呈現衰退的狀況，105 年的成長率為 -1.90%。然而 106 年主要電子產品出貨呈現成長趨勢，如同伺服器因美國與中國需求持續帶來動能，智慧型手機因中國品牌而出貨暢旺，液晶電視出貨成長，汽車應用市場仍呈現高成長率；此外，一些量小樣多利基型產品具備高成長之潛力，如無人機、AR/VR、穿戴式裝置等，皆具出貨量成長超過 20% 之機會，雖然出貨量並不高，但基於產品都往高階機種邁進，所需之電路板也屬高階規格產品，衍生出之商機亦不可小覷。106 年全球印刷電路板產值預估成長率為 2.2%。

105 年台商兩岸印刷電路板產值衰退 1.62%，然而 106 年在預估全球之電子產品將有較高之成長動能，對於印刷電路板之需求亦將呈現較為明朗的狀態，估計 106 年台商兩岸印刷電路板產值將成長 3.2%。

在法規環境方面，105 年台灣修法層面著墨於環境保護、勞動法律，行政院勞動部公告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修正每月基本工資為二萬一千零九元、每小時基本工資為一百三十三元。以上的法律法規政策與公司的長期發展及日常營運息息相關，我們將慎重規劃納入公司未來的發展策略中。

105 年中國在貫徹落實簡政放權、放管結合與優化服務協同推進的政策背景下對影響實體經濟的法律法規做出修改，其中工商製造業密切相關者有：外資企業法、節約能源法、對外貿易法等 20 部法律。105 年 12 月 25 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環境保護稅法》，自 107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直接向環境排放應稅污染物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為環境保護稅的納稅人，應稅污染物指該法規定的大氣污染物、水污染物、固體廢物和噪聲。國務院亦修頒政策文件與規章，如增值稅條例、稅收徵收管理法實施細則、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管理辦法、促進加工貿易創新發展的若干意見。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蘇州地區月最低工資調整為 1,820 元；小時最低工資調整為 15.5 元，未有發布新的調整。昆山市在 105 年內對環境保護、安全生產和城市管理方面進行了『百日行動』，解決民眾反映強烈的突出問題，全市環保大檢查企業共 15,552 家。通過以上所述，我們樂見在中國境內經營環境越來越法治化，但公司運營上必須謹守法律、合規經營。

對定穎來說，面對 106 年的動盪和挑戰，不論順境逆境，我們承諾持續學習、勇於創新、展現動能、感動人心；我們也深知唯有和夥伴們同心協力、攜手共進，才能突破一切的障礙和困難，邁向與環境和社會永續發展的目標與使命。

最後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闔家平安

董事長：黃銘宏



總經理：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7 年 8 月 18 日，資本額 12,000 仟元。

二、公司沿革

年.月	公司發展
77.08	公司成立於桃園縣，實收資本額 12,000 仟元。
82.05	通過 UL 產品安全規格驗證。
85.11	辦理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8,000 仟元。
85.12	通過品質管理系統 ISO 9002 驗證。
87.04	辦理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98,000 仟元。
87.12	辦理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138,000 仟元。
90.12	辦理盈餘轉增資 110,40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6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51,000 仟元。
91.01	轉投資設立穎泰(模里西斯)有限公司。
91.04	間接轉投資設立昆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1.04	辦理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盈餘轉增資 125,50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20,000 仟元。
91.05	通過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 QS9000 驗證。
91.05	2002 年 5 月 27 日公開發行。
91.10	正式登錄興櫃股票並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92.01	於德國轉投資設立德國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92.06	辦理盈餘轉增資 126,00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560,000 仟元。
92.10	昆山廠正式量產出貨。
92.10	購買位於山鶯路之廠房土地及其建築物。
93.06	天下雜誌 2003 年 1000 大製造業排名 649 名。
93.07	通過環境管理系統 ISO14001 驗證。
93.09	通過品質管理系統 ISO9000 Rev.2000 驗證。
93.09	通過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 TS16949 驗證，昆山廠開始生產汽車用板。
93.10	辦理盈餘轉增資 56,00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620,000 仟元。
93.11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仟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650,000 仟元。
94.01	辦理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800,000 仟元。
94.05	天下雜誌 2004 年 10,000 大製造業排名 392 名，同時被評選為製造業成長最快的第 38 名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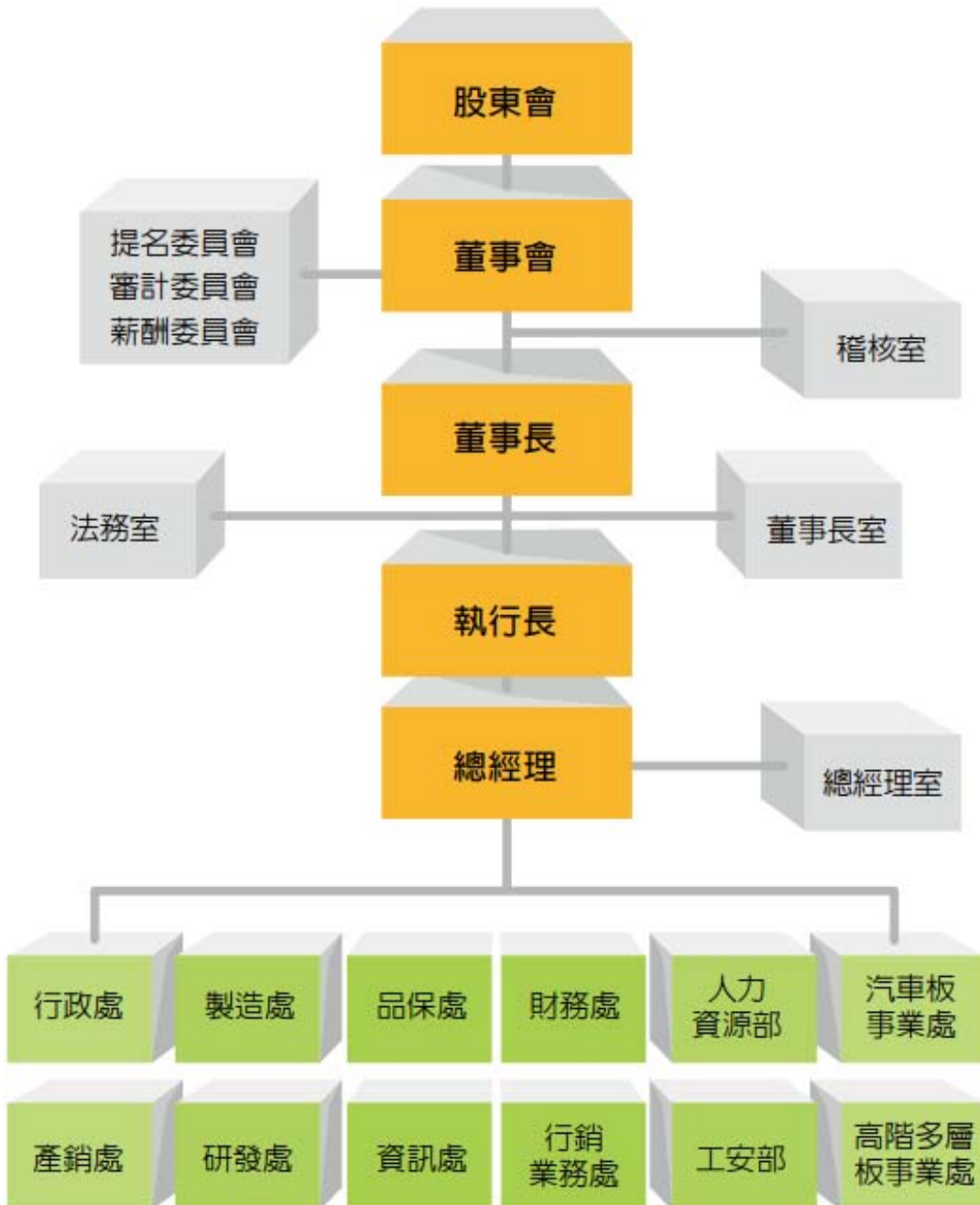
94.06	取得 ASUS 綠色產品 GA 驗證。
94.08	辦理盈餘轉增資 224,00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1,632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035,632 仟元。
94.09	取得 LG 綠色產品(Love Green)驗證。
94.09	於日本轉投資設立日本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Japan。
94.11	辦理現金增資 176,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211,632 仟元。
95.09	辦理盈餘轉增資 363,49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0,377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605,499 仟元。
95.10	辦理現金增資 168,75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774,249 仟元。
95.12	桃園廠開始生產高密度連結板。
96.02	取得 SONY Green Partner 驗證。
96.06	撤銷日本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Japan。
96.10	通過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 QC080000 驗證。
96.10	辦理盈餘轉增資 354,85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2,841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151,940 仟元。
96.12	間接轉投資設立建穎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97.04	轉投資設立位於賽席爾之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97.05	天下雜誌 2007 年 1000 大製造業排名 246 名。
97.10	辦理盈餘轉增資 215,194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7,543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384,678 仟元。
97.10	間接轉投資設立昆山建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寶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98.03	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辦理現金增資 2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614,678 仟元。
98.04	轉投資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06	昆山廠開始生產高密度連結板。
98.11	通過勞委會工安績效認可。
98.12	出售間接轉投資公司昆山建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寶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99.02	通過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查證。
99.03	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 驗證。
99.08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900,000 仟元。
100.08	辦理盈餘轉增資 236,507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864,360 仟元。
100.12	桃園廠開始生產軟硬複合板。
101.06	桃園廠開始生產 12L 任意層高密度連結板。
101.11	辦理盈餘轉增資 71,234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935,594 仟元。
102.02	處分間接轉投資公司建穎科技（廈門）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
102.07	辦理庫藏股減資 6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875,594 仟元。

102.12	昆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更名為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102.12	辦理庫藏股減資 15,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860,594 仟元。
103.11	通過能源管理系統 ISO50001 驗證。
103.12	發行第一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符合 GRI G4 及 AA1000 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之要求。
103.12	因應公司所在地行政區域變更，公司地址由桃園縣龜山鄉改為桃園市龜山區。
104.01	轉投資設立位於賽席爾之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104.01	轉投資設立位於新加坡之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104.03	間接轉投資設立位於大陸之孫公司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104.06	轉投資設立位於新加坡之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104.11	辦理庫藏股減資 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810,594 仟元。
105.03	處分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1	清算於德國轉投資設立之德國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參、公司治理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各階單位				權責範圍及執掌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之最高決策單位。 2. 依照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行使職權。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股東會之決議及章程之規定行使職權。 2. 依照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行使職權。 3. 為公司平日之最高決策單位。
		董事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主席，對外代表公司。 2. 依據董事會授權之範圍於公司行使職權。 3. 各項投資及融資作業的審查或核決。 4. 銀行付款及付款傳票的核准。
		提名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訂提名政策。 2. 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審計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審查本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財務報告程序及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2. 審查本公司財務報告之編製是否真實、完整及透明。 3. 審核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及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是否符合法令、行政函釋及本公司內部規章。
		薪酬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及薪資報酬。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 2. 協助經理人制定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
		法務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項合約之制定或審查。 2. 各項內部法律事項之諮詢與對外法律事項的聯繫窗口。 3. 負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執行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決定企業未來發展方向。 2. 訂定公司長、中、短期經營之方針、策略、計劃、目標擬定、推行與檢討。 3. 對公司的重大經營運作事項進行決策。 4. 參與董事會決策，並執行董事會決議。 5.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業務情況，提交年度報告。
			總經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公司章程或契約規定授權範圍內，為公司管

各階單位				權責範圍及執掌
				理事務並代表公司。 2. 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 3. 人事升遷之核准。 4. 各項預算及銷售/生產計畫之核准。 5. 其他各項作業依照核決權限表行使核決權。
			行政處	1. 各項生產設備新增或修繕及事務用品之採購。 2. 各項原物料及耗用品之採購。 3. 依生產作業需求進行半成品外包議價。 4. 總務相關事項管理。
			製造處	1. 各項生產作業之執行與管理。 2. 各項資訊作業之執行與管理。
			品保處	1. 各項品質保證及可靠度系統建立與持續更新。 2. 執行生產品質管制，客訴案件處理與主導改善。 3. 負責客戶認證、稽核與滿足客戶品質要求。
			財務處	1. 會計帳務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與審核。 2. 各項收付款作業及其表單之審核。 3. 投資及融資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產銷處	1. 依據業務之訂單內容安排進料及生產之計劃。 2. 生產安排、稼動率分析、成品倉管理。 3. 依生產作業需求做外包商供貨績效評估。 4. 原物料倉庫之管理。
			研發處	1. 各項研究發展專案之開發及樣品製作之監督。 2. 新技術制程開發與製程能力提升。
			資訊處	1. 統籌規劃公司資訊系統之發展。 2. 公司電腦化資訊體系的建立與維護。 3. 界定各資料庫之建制與維護權責單位。 4. 支援各部門資訊系統規劃與服務。
			行銷業務處	各項行銷及銷售業務之執行。
			人力資源部	1. 公司組織編制、工作職掌與權責劃分之分析。 2. 勞資關係之維繫與促進事項。 3. 各項人事、薪資作業之執行。 4. 員工考核、獎懲辦法、教育訓練等事項之推動。
			工安部	1. 勞工安全衛生事務規劃、督導。 2. 承攬商廠區工安管理。 3. 作業環境監測規劃、實施。 4. 員工健康管理規劃、實施。 5. 安全衛生法規蒐集及鑑別作業。 6. 對內對外安全衛生議題之諮詢與溝通。
			汽車板事業處	汽車板之行銷、銷售、品質管理、品質保證等相關業務之執行。
			高階多層板事業處	高階多層板之研發、生產等相關業務之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1) 董事相關資料及持有股數

106年3月28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黃銘宏	男	104.05.28	3年	90.12.01	8,046,341	2.81%	8,746,341	3.11%	191,810	0.07%	0	0.0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EMBA) 定穎電子(股)公司業務副總	定穎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穎泰(模里西斯)有限公司董事長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董事長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董事長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邱永年	男	104.05.28	3年	101.10.01	3,083,749	1.08%	3,083,749	1.1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化工系畢業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 德州儀器製造部副理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	定穎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總經理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董事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董事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董事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104.05.28	3年	98.06.19	3,285,131	1.15%	3,285,131	1.17%	0	0.00%	0	0.00%	-	-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殷志卓	男	-	-	-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洛杉磯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直接投資部經理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創業及產業投資部經理 聚積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銘基投資有限公司		104.05.28	3年	104.05.28	3,082,633	1.08%	3,082,633	1.10%	0	0.00%	0	0.00%	-	-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江文佑 (解職日：1050115)	男	-	-	-	0	0.00%	170,022	0.06%	不適用	0.00%	不適用	0.00%	淡江大學國貿系 建弘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 建華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會主任秘書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監察人 定穎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大州數位服務(股)公司董事 泰宗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裕基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孫元俊	男	-	-	-	0	0.00%	573	0.00%	5,588	0.00%	0	0.00%	政治大學統計學系 競國實業獨立董事	銘旺科技(股)公司董事、財務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柏生	男	104.05.28	3年	104.05.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政治經濟研究所博士 中華國際經貿研究學會理事長 華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行政院開發基金)	政治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教授 台灣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恒逸	男	104.05.28	3年	104.05.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研究所策略博士 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植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群專任助理教授 六福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謙裕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 股份		現在持有 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 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長洲	男	104.05.28	3年	104.05.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 士 經濟部 "智慧型家用機器 人" 業界科專 分項計畫 主持人	廣達電腦廣達創意中心 Associate Director	無	無	無

(2) 董事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3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銘基投資有限公司	陳秀琴	67.69%
	柯銘裕	23.07%
	柯建宇	4.62%
	柯香廷	4.62%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3月28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 董事資格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黃銘宏			√				√	√	√	√	√	√	√	0
邱永年			√				√	√	√	√	√	√	√	0
殷志卓			√	√	√	√	√		√	√	√	√		0
孫元俊			√	√	√	√	√		√	√	√	√		0
林柏生	√			√	√	√	√	√	√	√	√	√	√	2
劉恒逸	√			√	√	√	√	√	√	√	√	√	√	1
林長洲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6年3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黃銘宏	男	101.09.01	8,746,341	3.11%	191,810	0.07%	0	0.0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EMBA) 定穎電子(股)公司業務副總	穎泰(模里西斯)有限公司董事長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長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董事長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董事長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邱永年	男	101.10.01	3,083,749	1.10%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化工系畢業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 德州儀器製造部副理 健鼎(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長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總經理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董事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董事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董事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	中華民國	周坤儒	男	101.01.01	67,479	0.02%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化工系 耀華電子 研發部 高級工程師 鴻海精密網路通訊事業群系統品質處理專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	中華民國	許英昭	男	96.02.01	259,240	0.09%	135,299	0.05%	0	0.00%	逢甲大學化工系 耀華電子 印刷電路板濕製程工程師/課長 敬鵬(蘇州)電子高密度連結板廠廠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	中華民國	陳文堂	男	103.02.05	108,070	0.04%	0	0.00%	0	0.00%	南亞工專 健鼎科技(股)公司無錫廠區副總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	中華民國	邱紹榕 (離職日： 1051124)	男	103.08.12	609	0.00%	75,984	0.03%	0	0.00%	中山大學化學所博士 健鼎科技(股)公司五廠廠長 金像電子總經理特助、採購總處處長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	中華民國	楊金聲	男	103.08.15	15,143	0.01%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 健鼎科技資訊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江玲瑩	女	95.06.30	160,461	0.06%	0	0.00%	0	0.00%	台中商專 聯茂電子財務經理 合正科技財務協理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董事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董事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蔡歆怡	女	102.06.01	3,966	0.00%	0	0.00%	0	0.00%	青雲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經營系畢業 王秋惠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青雲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會及普 會課長、海外轉投資及專案管理師 美兆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財會高專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 10)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1)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 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7)				本 公 司
董事長	黃銘宏	-	-	-	-	-	-	-	-	-	-	4,272	5,974	108	108	-	-	-	-	0.409	0.568	-
董事	邱永年	-	-	-	-	-	-	-	-	-	-	6,005	7,406	108	108	-	-	-	-	0.571	0.702	-
法人 董事	中華開發 創業投資 (股) 公司	-	-	-	-	-	-	50	50	0.005	0.005	-	-	-	-	-	-	-	-	0.005	0.005	-
	殷志卓																					
法人 董事	銘基投資 有限公司																					
	江文佑 (註 12)	-	-	-	-	-	-	40	40	0.004	0.004	-	-	-	-	-	-	-	-	0.004	0.004	-
	孫元俊 (註 12)																					
獨董	林柏生	540	540	-	-	-	-	50	50	0.055	0.055	-	-	-	-	-	-	-	-	0.055	0.055	-
獨董	劉恒逸	540	540	-	-	-	-	50	50	0.055	0.055	-	-	-	-	-	-	-	-	0.055	0.055	-
獨董	林長洲	540	540	-	-	-	-	50	50	0.055	0.055	-	-	-	-	-	-	-	-	0.055	0.055	-

註 1：因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故個別揭露董事之姓名及酬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2：董事銘基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江文佑於 105 年 1 月 15 日解任，孫元俊於 105 年 1 月 15 日繼任。

註 13：公司給付董事長司機之報酬為\$917,269。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註：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18 日全面改選；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廢除監察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註 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黃銘宏	15,107	19,932	688	688	9,630	10,259	-	-	-	-	237.6%	288.6%	-
總經理	邱永年													
副總	陳文堂													
副總	許英昭													
副總	周坤儒													
副總	邱紹榕													
副總	楊金聲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邱紹榕	邱紹榕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銘宏、許英昭、周坤儒、楊金聲	許英昭、周坤儒、楊金聲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邱永年、陳文堂	邱永年、陳文堂、黃銘宏
總計	7 人	7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邱紹榕於 105 年 4 月 13 日留職停薪，至 105 年 11 月 24 日因個人規劃離職。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執行長	黃銘宏	-	-	-	-
	總經理	邱永年				
	副總	陳文堂				
	副總	許英昭				
	副總	周坤儒				
	副總	楊金聲				
	副總	邱紹榕				
	財務主管	江玲瑩				
	稽核主管	蔡歆怡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4)財務部門主管；(5)會計部門主管；(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17.85)%	(21.23)%	115.4%	144.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 後純益之比例	(30.92)%	(38.01)%	237.6%	288.6%
稅後純益	(93,866)	(93,866)	10,700	10,700

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因 104-105 年尚有未彌補虧損，故兩年度皆無發放董事酬勞。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經董事會設立之薪酬委員會依其擔任之職位及責任，並參酌同業之水準制定之；由薪酬委員會提案後，經董事會通過。

公司之董事除車馬費外，皆依公司獲利狀況分派，故無重大影響公司之風險；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除固定之薪資外，其餘獎金皆依公司績效予以分配，故無重大影響公司之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之董事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	黃銘宏	6	0	100.00	-
董事	邱永年	6	0	100.00	-
法人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殷志卓	6	0	100.00	-
法人董事	銘基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元俊	5	1	83.33	105/01/15 新任
獨立董事	林柏生	6	0	100.00	
獨立董事	劉恒逸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長洲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105 年度獨立董事對所有董事會重大議案，皆無異議照案通過，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於 101 年 06 月 18 日經股東會全面改選三名獨立董事並正式成立審計委員會；
 2. 於 101 年 12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章」；
 3. 於 102 年 05 月 10 日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4. 於 103 年 1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5. 於 104 年 03 月 03 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6. 於 104 年 06 月 30 日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
 7. 於 104 年 07 月 31 日桃園廠和昆山廠分別成立「環保節能委員會」；
 8. 於 104 年 0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
 9. 於 104 年 10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0. 於 104 年 10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吹哨者管道及保護制度作業程序」；
 11. 因應本公司於 105 年股東會採行電子投票，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及「股東會議事規則」；
 12. 於 105 年 02 月 25 日董事會審議本公司「接班人計劃」。
 13. 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修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以上皆為建立良好並有效之公司治理制度與架構，並落實誠信經營之政策與承諾，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柏生	6	0	100.00	
委員	劉恒逸	6	0	100.00	
委員	林長洲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105 年審計委員會對重大議案皆全體成員同意通過，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如下表所示。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 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 2/3 以上同意 之決議事項	
105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05.02.25)	1.一百零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2.一百零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		
	3.銀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		
	4.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		
	5.大陸轉投事業「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動工申請。	√		
	6.增加大陸投資案。	√		
	7.授權處分子公司嵩達光電科技(股)公司案。	√		
	8.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02.25)：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第二次 董事會 (105.04.28)	1.一百零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2.銀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		
	3.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04.28)：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第三次 董事會 (105.05.04)	1.本公司 100%之轉投資事業「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向本公司 100%之轉投資事業「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幣 10,000 仟元整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05.04)：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第四次	1.一百零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董事會 (105.07.29)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07.29)：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第五次 董事會 (105.10.27)	1.一百零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v	
	2.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10.27)：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5 年第六 次董事會 (105.12.28)	1.106 年度稽核計劃。	v	
	2.本公司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v	
	3.一百零六年度營運計劃書。	v	
	4.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12.28)：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 稽核室每月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15 條」之規定，執行九大循環及管理辦法的內部稽核，並編製「內部稽核報告」、「內部稽核彙總月報」及「異常事項改善建議連絡單」，陳核董事長後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審計委員會委員查閱。審計委員查閱後若有疑問或指示，會以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向稽核主管詢問或指示需辦理事項。
2. 內部稽核主管出席每次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狀況，並與獨立董事面對面溝通。
3. 內部稽核人員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會立即向獨立董事報告。
4.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管道暢通、溝通良好。

(二)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會計師每季於審計委員會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過程中如果獨立董事有任何意見，都可以提出討論，會計師再作補充說明。
2. 若遇公司財務、業務之重大特殊狀況，會計師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3. 董事會若有重要相關議題，亦會邀請會計師列席，提供專業意見，增加會計師與董事/獨立董事互動機會。
4.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管道暢通、溝通良好。

(三)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 試 及 格 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 有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柏生	V			V	V	V	V	V	V	V	V	V	2
獨立董事	劉恒逸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董事	林長洲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5 月 28 日至 107 年 5 月 27 日·最近年度(105)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柏生	3	0	100.00	
委員	劉恒逸	3	0	100.00	
委員	林長洲	3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於105年12月28日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此守則可由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三條，本公司責成直屬董事會之【法務室】及直屬董事長之【董事長室】接收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等相關事宜的電話、郵件及信件，直接處理並向董事長及董事會報告。 (二)由直屬董事長之【董事長室】負責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依法令於「關係企業、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加以管控。 (四)訂於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目前三位獨董的背景及專業涵蓋財務、策略和科技，其中兩位並具備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財務會計	策略及風險規劃	產業趨勢分析	產業科技發展
			黃銘宏	√	√			√	
			邱永年	√	√		√		
			殷志卓			√		√	√
			孫元俊	√		√		√	
			林柏生			√	√		
			劉恒逸	√			√	√	
			林長洲		√			√	√
			<p>105年度董事會並提出設定董事會量化及質化的組成目標：</p> <p>1.量化的組成目標：</p> <p>1)代表性組成比例 (1/3股東思維角度、1/3經營思維角度、1/3公司治理與社會責任思維角度)</p> <p>2)能力組成比例 (1/4營運管理、1/4財務審計、1/4法律與公司治理、1/4 科技專業)</p> <p>2.質化的組成考量：</p> <p>1)質化面向 (決策風格的互補程度、討論互動的豐富程度、議題設定的前瞻程度)</p> <p>2)評量工具 (決策風格測評工具、面對面互動內容的深度與廣度衡量、互相評量彼此議題設定的前瞻程度)</p> <p>(二)本公司於96年成立提名委員會，三位成員皆為獨立董事。提名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協助董事會辦理董事候選人之覓尋、審核及提名；建構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p>發展董事會之組織架構，以確保董事會妥善組成。其職責及運作情形詳見「董事監察人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揭露於公司網站。</p> <p>本公司亦於102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於104年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及環保節能委員會。</p> <p>(三)已於104年08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p> <p>本公司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至少應函括下列五大面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p>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函括下列六大面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本公司已執行104、105年度董事會及其成員績效評估，此兩年採內部自評方式，評估結果為佳，程序書、評估結論和改進方案均揭露於公司網站。此外，程序書中並明訂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執行評估一次，將於106年執行。</p> <p>(四)本公司自104年開始由財務處一年一次評估簽</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項目共15項：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p> <p>最近一次評估為105年12月20日財務部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尚無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另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亦出具「獨立性聲明書」。此議案於105年12月28日送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同意通過，評估結果亦揭露於公司網站。</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設置【董事長室】為公司治理專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相關事宜、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辦理公司變更登記、負責企業社會責任的執行、資訊揭露、網頁維護等相關工作。</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公司目前各利害關係人皆有合適指派之溝通管道，如股東有股務及發言人；員工有人資；客戶有業務、品保、研發；供應商有採購、品保、研發；融資借款人有財務；政府有管理部、工安、環工；社區及非政府組織有管理部及CSR辦公室等。 (二)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聯絡人的電話和email，另在「聯絡我們」的頁面可以留言，會自動轉到負責單位，也有各對外單位的聯絡人姓名、電話、email，以便能及時並妥適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的議題。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無。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公司網址為www.dynamicpcb.com，網站設有財務資訊及公司治理專項，做相關資訊揭露。 (二)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並指定由【董事長室】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聯絡方式公佈於本公司網站，為投資人及股東之對應窗口，回應其詢問和需要。本公司將於106年開始辦理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將於公司網站上揭露。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105年度，本公司除延續各項員工權益及福利措施，更特別加強生產安全，並重視員工身心的健康。 (二)員工關懷： 105年桃園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聘請專業英文老師駐廠教學。			
2.協助員工免費流感疫苗接種，以保障員工健康。			
3.工廠主要通道設置濃煙逃生袋，以確保員工工作安全。			
4.鼓勵健康休閒，組隊參加馬拉松活動。			
5.積極培養電路板產業人才，並取得電路板專業證照。			
6.鼓勵員工參加健康講座，使員工重視身體保健。			
7.鼓勵同仁消費公平交易咖啡，使同仁享用安全、健康、低成本的飲品。			
8.舉辦小叮嚀科學遊樂園區露營活動，鼓勵親子同遊，提升家庭互動。			
9.舉辦員工減重競賽，降低員工三高風險。			
105年昆山廠：			
1.留守人員出國旅遊加積分及抽獎活動。			
2.出國旅遊活動。			
3.公司及各部門座談會。			
4.在員工生日前夕寄送慈孝基金及生日賀卡給員工的母親。			
5.女性健康保健講座。			
6.理級和課級主管拓展訓練活動。			
7.內部講師培訓與評鑒。			
8.第四屆公司運動會。			
9.第四屆秋季聯歡晚會。			
10.第二屆公司文化典範，邀請父母到昆山參加金秋晚會。			
(三)社會關懷：105年兩岸的社會關懷活動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資助桃園市介壽國中射箭隊及藝文班低收入家庭學生的學習費用。 2.以介壽國中藝文班米路老師及學生的畫作，製作 2017 年桌曆，鼓勵孩子們繼續創作。 3.資助昆山開發區清寒學生的大學學費及生活費。 4.股東會的紀念品，選擇桃園市自閉症協進會附設星兒工場所製作的手工香皂。 5.與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桃園拾穗關懷服務協會合作，提供員工中秋禮盒。 6.成立公平貿易茶水間，購買公平貿易咖啡豆，成為國際扶貧工作的一分子，不但改善農民生計，也創造友善環境的生產機制。 7.湖北省黃石地區受到洪澇災害，定穎發送救災物資(油、米、飲用水及大卷衛生紙)至災區。 8.2017.1.8 及 14 昆山廠和桃園廠同步舉辦『愛讓我們在一起』公益園遊會。桃園廠共募集捐款新台幣 95 萬元，其中 68 萬元捐贈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餘款留至 2018 年捐贈。同時邀請 6 個慈善團體一起擺攤義賣。昆山廠共募集捐款人民幣 46 萬元，其中 20 萬元資助定穎愛心基金營養午餐，5 萬元捐贈昆山摯愛公益社，致力於安老、助孤、幫殘、濟困，7 萬元捐贈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餘款留至 2018 年捐贈。																			
			(四)投資者關係：設立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服務人員協助投資人了解公司狀況並與投資人溝通，在網頁上設立投資人關係專區，提供相關重要訊息和聯絡資訊。																			
			(五)供應商關係：在提升企業永續經營與競爭力的過程中，供應商夥伴的支持與配合是不可或缺的一環。透過平日緊密的合作從原有符合品質、價格、交期、效率與綠色政策等達到客戶滿意的需求外，我們還邀請供應商夥伴共同推動社會企業責任的落實，一同追求企業永續經營的成長。																			
			(六)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鑑別利害關係人及重大議題，設立聯繫窗口，將各利害關係人所關心的經濟、環境、社會等議題納入公司營運策略與管理，並充分揭露。																			
			(七)董事、經理人進修情形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身分別</th> <th>姓名</th> <th>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td> <td>黃銘宏</td> <td>105/09/23</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td> <td>3.0</td> </tr> <tr> <td>董事</td> <td>黃銘宏</td> <td>105/11/28</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從法院判決看獨立董事的法律責任</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身分別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黃銘宏	105/0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	3.0	董事	黃銘宏	105/11/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法院判決看獨立董事的法律責任	3.0	
身分別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黃銘宏	105/0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	3.0																	
董事	黃銘宏	105/11/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法院判決看獨立董事的法律責任	3.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董事	邱永年	105/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一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董事	殷志卓	105/03/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監察人財報責任之重大爭議案例	3.0
董事	殷志卓	105/09/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運作與決議效力	3.0
董事	孫元俊	105/10/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6.0
獨立董事	林柏生	105/05/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法律教戰守則	3.0
獨立董事	林柏生	105/05/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事高度看企業併購	3.0
獨立董事	劉恒逸	105/03/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與短線交易	3.0
獨立董事	劉恒逸	105/04/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0
獨立董事	林長洲	105/10/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3.0
獨立董事	林長洲	105/10/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3.0
會計主管	江玲瑩	105/11/2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內稽主管	蔡歆怡	105/04/1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集團企業(含海外轉投資事業)之財務規劃暨監督管理稽核實務	6.0
內稽主管	蔡歆怡	105/04/1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台商在大陸之會計稅務稽核實務與案例解析	6.0

(八)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於104年6月30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及總經理擔任主席，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報告，並於每季在董事會報告。依綜合風險數字(=嚴重度x發生頻率x不可控程度)，將風險分為三等級-紅、黃、白，從而擬訂因應方案或立即行動方案。風險管理議題共分為四大類：策略、營運、財務和危害，分別由相關部門最高主管擔任執行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之運作如下：

主席	1. 辨識及核准各項風險之優先順序
	2. 督導風險管理運作之改善
總幹事	1. 協調並促進風險管理活動
	2. 召開跨部門風險溝通會議
	3. 確保主席與執行委員之間充分溝通協調
	4. 安排執行委員定期向主席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委員	5. 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p>105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總共評估出12個綜合風險為黃色或紅色的風險議題，並提出立即因應方案，於董事會中報告。此12個風險議題包括：高階主管的健康、競爭者、產品需求不穩定、產品售價變動、生產成本提高、新產品開發太慢、黃石擴廠、現金部位減少、火災風險、工安風險、毒物風險、環保及國際氣候法規風險等，同時做出各風險的連結圖，了解風險間的關聯性，使決策更為全面有效。</p> <p>(九)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以業務及客服為負責單位，平日保持密切聯繫，建立與客戶良好之溝通管道並滿足其需求。高階主管定期拜訪，了解客戶長期需求，作為制定公司長期策略的依據。每年做客戶滿意度調查，了解執行情形及改善方向。</p> <p>(十)本公司持續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最近一次的投保期間為106年3月1日零時~107年3月1日零時，投保金額USD\$3,000,000元，並於4月25日董事會中報告保險費率及承保範圍。</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105年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得分99.14，排名級距前5%。本屆公司治理評鑑項目共103題，定穎得分者有86題，不適用者2題，不加分5題，不減分5題，失分5題。其中第4.18項：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106年我們已受邀分別於8月15日和11月14日參加兩場法人說明會，其餘4題尚在研擬規畫中。</p>
	1. 鑑別與評估風險				
	2. 擬定風險回應方案				
	3. 執行風險控制計畫				
	4. 確認風險控制計畫之成效				
5. 向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報告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V		<p>(一)本公司於102年訂定下述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定期在董事會中報告並檢討實施成效。</p> <p>1.在公司治理方面：遵守商業道德、國際規範、法律規章；</p> <p>2.在創造價值方面：注重員工培育發展、鼓勵創新、創造價值；</p> <p>3.在利益均衡方面：力求在員工、股東、利益關係人、及公司長期發展之間達到均衡；</p> <p>4.在環境保護方面：節能減碳、保護自然環境、珍惜地球資源、提升資源之永續利用；</p> <p>5.在社會公益方面：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參與社區的志工關愛服務，從事社會的慈善公益活動。</p> <p>定穎積極鼓勵員工參與社會公益活動，集結員工力量，服務人群，回饋社會！</p> <p>(二)本公司多人次參加外部的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學習後對內部員工做教育訓練；此外，所有新進員工皆接受企業社會責任的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董事長及總經理擔任主席，其下設置專責之【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業務，委員由八處二部最高主管擔任，歸入企業社會責任五大主要議題-經濟、環境、社會、供應鏈管理、誠信與法規遵行，並確認各部門的相關職責。每年底委員會依當年實施成效進行檢討，並考量利害關心人所關注的議題擬定次</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年度策略方向，之後於董事會中報告執行情形及追蹤實施成果。 (四)本公司訂有合理的薪資報酬政策及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之員工關鍵績效指標和獎勵制度。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一)本公司完成QC080000有害物質管理系統換證，透過系統的運作，確保產品無害化，降低對環境之衝擊；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研發、採購、製造、品保全員投入，持續製程改善、導入綠色材料、製程與產品；透過末端之下腳料詳細分類，提升下腳料之再利用率；響應桃園市政府綠色採購計畫，對於事務性用品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之低汙染性產品。</p> <p>(二) 本公司依產業特性已建置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在系統的持續改善運作下，環境績效日益提昇。106年將配合ISO9000及ISO14001之改版期程，同步進行改版。</p> <p>(三) 本公司依據ISO14064-1國際標準推動溫室氣體排放盤查，並將盤查結果做為日後實施溫室氣體減量方案之依據。</p> <p>桃園廠104年全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28,569公噸CO₂e，相較於103年的26,201公噸CO₂e上升9.0%。主因為產品結構改變及新增新產品設備，致總用電度數攀升7.5%，將透過能源監控及耗能設備汰換以降低能源耗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₂e</th> <th>能源間接排放 公噸 CO₂e</th> <th>合計 排放量</th> <th>與前一年比 較增減%</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能源間接排放 公噸 CO ₂ e	合計 排放量	與前一年比 較增減%						無。
年度	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能源間接排放 公噸 CO ₂ e	合計 排放量	與前一年比 較增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101年	607	28,167	28,774	-4.4%																													
			102年	922	26,570	27,492	-4.5%																													
			103年	725	25,476	26,201	-4.7%																													
			104年	808	27,761	28,569	9.0%																													
			<p>昆山廠105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205,772公噸CO₂e，較104年上升0.35%，亦為產品結構調整所致。</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₂e</th> <th>能源間接排放 公噸 CO₂e</th> <th>合計 排放量</th> <th>與前一年比 較增減%</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3年</td> <td>6,102</td> <td>190,784</td> <td>196,886</td> <td>-</td> </tr> <tr> <td>104年</td> <td>6,527</td> <td>198,525</td> <td>205,052</td> <td>4.1%</td> </tr> <tr> <td>105年</td> <td>6,307</td> <td>199,465</td> <td>205,772</td> <td>0.35%</td> </tr> </tbody> </table> <p>桃園廠於103年12月取得ISO50001認證，並持續進行節能計畫，節能目標為每年降低能耗至少1%。105年電力使用降低3.4%，主要的節能項目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改善期間</th> <th>改善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105</td> <td>自來水泵加裝變頻器，每年節能2萬5千度電。</td> </tr> <tr> <td>2</td> <td>105</td> <td>填孔一線作業區空調冬季節能關機，每年節能1萬8千度電。</td> </tr> </tbody> </table> <p>昆山廠於104年12月取得ISO50001認證，並持續</p>					年度	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能源間接排放 公噸 CO ₂ e	合計 排放量	與前一年比 較增減%	103年	6,102	190,784	196,886	-	104年	6,527	198,525	205,052	4.1%	105年	6,307	199,465	205,772	0.35%	項目	改善期間	改善內容	1	105	自來水泵加裝變頻器，每年節能2萬5千度電。	2	105	填孔一線作業區空調冬季節能關機，每年節能1萬8千度電。
年度	直接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能源間接排放 公噸 CO ₂ e	合計 排放量	與前一年比 較增減%																																
103年	6,102	190,784	196,886	-																																
104年	6,527	198,525	205,052	4.1%																																
105年	6,307	199,465	205,772	0.35%																																
項目	改善期間	改善內容																																		
1	105	自來水泵加裝變頻器，每年節能2萬5千度電。																																		
2	105	填孔一線作業區空調冬季節能關機，每年節能1萬8千度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進行節能計畫，節能目標為每年降低能耗至少1%。105年電力使用降低1.3%，主要的節能項目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改善期間</th> <th>改善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105</td> <td>空調系統節能-提高冷卻水塔散熱效率，利用變頻器調節冷卻泵二次泵使冰水機達到節能效果，105年9月-12月共節省電量2,418,514KWH。</td> </tr> <tr> <td>2</td> <td>105</td> <td>二廠空壓機第10臺加裝變頻器，實時調控壓力，105年7月完成，至12月共節省電量187,920度電。</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改善期間	改善內容	1	105	空調系統節能-提高冷卻水塔散熱效率，利用變頻器調節冷卻泵二次泵使冰水機達到節能效果，105年9月-12月共節省電量2,418,514KWH。	2	105	二廠空壓機第10臺加裝變頻器，實時調控壓力，105年7月完成，至12月共節省電量187,920度電。	
項目	改善期間	改善內容											
1	105	空調系統節能-提高冷卻水塔散熱效率，利用變頻器調節冷卻泵二次泵使冰水機達到節能效果，105年9月-12月共節省電量2,418,514KWH。											
2	105	二廠空壓機第10臺加裝變頻器，實時調控壓力，105年7月完成，至12月共節省電量187,920度電。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p>(一)本公司透過法規符合性管理程序及電子業行為準則體系的推動，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本公司於102年成立不合理意見箱，協助員工解決工作上有關個人權益、性騷擾事件或不公平待遇等事項，以建立公平、友善的工作環境。凡有員工申訴時，由人資主管親自開封處理，並對投訴人身分嚴格保密。</p> <p>(三) 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p>1. 桃園廠：每年實施二次作業環境監測，監測計畫及實施結果均公告周知，並依監測結果進行環境改善；落實設備自動檢查，確保各設備機台之安全運轉；飲水機每月更換濾心，水質每三月送驗一次；公司餐廳定期進行消毒，每餐保留樣品48小時；工安部除每月由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課程外，並委請桃園榮民醫院職業病專科醫師每月臨廠協助派工、復工、健康管理計畫實施；每月由廠護發送衛教專刊；每季舉辦安全衛生講座；</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此外，每年實施一次員工健康檢查，由廠護負責健康分析及追蹤。</p> <p>2. 昆山廠：</p> <p>(1)每年進行一次工作場所職業危害因素檢測，並將檢測結果張貼現場公告欄公告。對涉及職業危害崗位員工進行書面危害告知，並現場張貼職業危害告知卡，每年對涉及職業危害崗位的員工進行一次職業健康體檢(老員工進行崗中體檢、新進員工進行崗前體檢)，體檢結果以書面告知。</p> <p>(2)制定隱患排查制度，通過日常檢查、季度查核、專項檢查、節假日檢查、交叉檢查等多個方面來完善隱患排查制度，並每三年委託協力廠商安全評價公司進行一次安全現狀評價，針對發現的隱患進行及時改善，從而降低風險。</p> <p>(3)制定安全教育規範，對新進員工進行廠級、車間級、班組級安全教育並進行考核，合格後方可上崗；每月利用早晚會進行一次安全教育宣導；各課每年進行一次年度安全教育並進行考核。</p> <p>(四)本公司每月召開經營會議，透過雙向的溝通，使公司了解員工的需求，同時使員工了解可能造成公司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同時，每季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工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建立定期溝通機制。</p> <p>(五)現職之職員透過專業之訓練，以內訓或外訓之方式，達到專業知識及技能之精進。新進或調派新職之人員，依工作性質及需求，給予專長訓練或實習。透過職能導向的學習發展體系，使公</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司所有階層人員均獲得適當的發展培育。實施在職進修補助，協助員工累積專業知識，加強管理能力。</p> <p>(六)在整個產品生命週期內，客戶健康與安全以及消費者權益，皆為我們最關注的重點。此外，本公司設有專責的客戶服務部門並制定客戶問題處理程序，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戶申訴機制，給予客戶最有效率之服務。</p> <p>(七)我們在將客戶設計的圖面和規格轉換成實體的印刷電路板後，會依成品品質管制流程在出貨時主動提供客戶使用的原物料型號、內容物成分、安規型號、印刷電路板的後續處置及其對環境/社會衝擊的相關資訊，並在外箱上貼有相關標籤供客戶識別，如客戶有特殊要求時則依客戶規定。我們的產品出貨時皆100%依成品品質管制流程或客戶的要求標示。</p> <p>(八)我們推動「綠色採購」，要求製程原物料自研發單位進行評估時即需提交第三公正單位之檢測報告、物質安全資料表(MSDS) 並簽署「產品不含環境有害物質保證書」，保證其產品在各項產品設計即製程方面不含對環境有害之國際禁用物質，且嚴格遵守環境保護與無有害物質相關法規、規範與RoHS、REACH等國內外相關指令與法規的規定，並有效管控原料和製程，保證其提供之產品不含有害或不符合規定的物質。</p> <p>(九)對於無法提供第三公正單位之檢測報告、保證其產品不含對環境有害之國際禁用物質以及未簽署「產品不含環境有害物質保證書」之供應商夥伴，我們會考慮採購模式的調整，如終止合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關係並尋找可符合需求之替代廠商。若所供應之材料有相當程度之不可替代性，我們將協助輔導來預防、減緩對環境的潛在負面衝擊影響，以維持供應鏈之有效運作。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對於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我們皆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運作，將經濟、環境、社會各議題納入公司的營運策略並在系統中執行，同時也在董事會中報告；此外每年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為執行成效的檢討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的橋樑。本公司訂有「社會公益捐贈辦法」，每月提撥基金關懷教育、慈善、環保、學術等面向。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105年出版的第三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首次導入整合性報導架構，目的是提供給關心定穎的利害關係人更全面、更具整合性、更有連貫性、並更有效率的溝通平台。 本報告書委託獨立且具公信力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之規定，對此本根據國際整合性報告書框架及GRI G4核心選項 (Core) 所編製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進行有限確信 (limited assurance)，確信工作完成後，相關結果已與治理單位充分溝通，確信範圍及結論請詳本報告書附錄之獨立確信報告書。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本公司之企業文化為：誠信、責任、好學，明示於公司主要對內及對外文件中。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為鼓勵員工及廠商主動提供貪腐信息，本公司訂有「舉報獎勵作業辦法」，並設立CEO信箱(ceo@dynamicpcb.com)，專門接受各方對本公司員工或廠商涉及違法案件的舉報。對於每一封來信都由董事長親自審閱，如涉嫌重大，交法務室進行核實。如查證屬實，涉及犯罪者，移送檢察部門處理，舉發者有一定的獎勵措施。105年為增加舉報管道，在桃園廠、昆山廠分別新增專線手機號碼，告知到各供應商，由法務室主管接聽電話及接收簡訊，凡收到舉報資料將呈報董事長裁示立案調查，調查後比照上述措施處置。</p> <p>(三)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皆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並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契約，其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若交易相對人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p>(一)本公司對往來交易對象皆評估其誠信紀錄，並於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本公司與交易對象皆簽有品質合約、採購承諾書、廉潔</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承諾書及不使用有害物質保證書等。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隸屬董事會之【法務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每季向董事會報告。 (三) 本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之潛在利益衝突並加以迴避。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 (五)本公司針對所有新進人員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於105年05月12日修正『舉報獎勵作業辦法』並同時下發至昆山廠，詳列具體檢舉管道、獎勵制度、受理專責人員如下： 1. 檢舉管道 (1)董事長信箱(ceo@dynamicpcb.com) (2)寫信到不合理信箱或發mail到其他幹部信箱。 2. 獎勵制度 (1)獎金在結案時核實數額後發放。 (2)實名舉報且有舉證行為，如挽回或減少損失者，按總金額的50%獎勵之，最多不超過台幣1000萬元。 (3)僅實名舉報但未舉證者，如挽回或減少損失者，按總金額的25%獎勵，最多不超過台幣500萬元。 (4)對有特別重大有功人員的獎勵金額，經董事長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批准，可適當超過以上限額。</p> <p>3. 受理專責人員 董事長確認後交法務室立案調查。</p> <p>(二)處理流程及相關保密機制： 1.處理流程 (1)相關廠、處、部配合法務室調查事實。 (2)調查完畢後，法務室以簽呈呈董事長處理結果及獎金發事宜。調查結果若涉及犯罪行為，則移送警方處理。 (3)時限：一般案件二週、複雜案件四週。案件是否複雜，在立案時由董事長訂之。 2.相關保密機制 在處理過程中，對案件及檢舉人嚴格保密。 (三)本公司於104年10月30日依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一條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八之二條規定，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吹哨者管道及保護制度作業程序」，設立吹哨者管道、鼓勵吹哨者舉發、並保護檢舉人絕不會因檢舉而遭受不當對待或處置。</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推動成效則詳列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公司治理篇下的“企業道德與理念”。105年迄今，CEO信箱與新增管道中未收到任何報案資訊，顯見不誠信的行為減少。</p> <p>無。</p>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1. 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2. 定穎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http://www.dynamicpcb.com/investment/rule.html>)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定穎近兩年來在董事會的全力支持和指導下，積極提升公司治理績效，並與國際趨勢接軌。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最終評鑑分數為 99.14，排名級距前 5%，並對未達標的項目繼續改善，期許在降低公司營運風險的同時，更強化永續經營的能力，得到投資人的肯定。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11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股東會	董事會屆次/ 常會、臨時會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5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05.02.25)	1.通過一百零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一百零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銀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4.通過集團企業銀行融資額度申請。
		5.通過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6.通過大陸轉投事業「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動工申請。
		7.通過增加大陸投資案。
		8.通過授權處分子公司嵩達光電科技(股)公司案。
		9.通過改派「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10.通過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通過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12.通過 104 年度董事會及其成員績效評估結果。
		13.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4.通過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15.通過召開一百零五年度股東常會暨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6.通過 104 年度董事報酬及經理人薪酬實際發放情形。
		17.通過 104 年高階經理人實際績效考核及 105 年度高階經理人績效考核指標。
		18.通過接班人計劃。

董事會/ 股東會	董事會屆次/ 常會、臨時會	重要決議事項
		19.通過委任經理人退休管理辦法修訂案。
董事會	105 年第二次 董事會 (105.04.28)	1.通過一百零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銀行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3.通過集團企業銀行融資額度申請。 4.通過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5.通過集團企業人事案。
董事會	105 年第三次 董事會 (105.05.04)	1.通過本公司 100%之轉投資事業「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向本公司 100%之轉投資事業「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幣 10,000 仟元整案。
董事會	105 年第四次 董事會 (105.07.29)	1.通過一百零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集團企業銀行融資額度申請。 3.通過集團接班人計畫。
董事會	105 年第五次 董事會 (105.10.27)	1.通過一百零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集團企業銀行融資額度申請。 3.通過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董事會	105 年第六 次董事會 (105.12.28)	1.通過 106 年度稽核計畫。 2.通過本公司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3.通過修訂一百零五年度預算案。 4.通過一百零六年度營運計畫書。 5.通過集團企業銀行融資額度申請。 6.通過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7.通過修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8.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9.通過 106 年公司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審查。 10.通過 106 年度高階經理人績效考核指標審查 11.通過薪酬委員會 106 年度之工作計劃案。
董事會	106 年第一 次董事會 (106.2.23)	1.通過一百零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一百零五年度盈虧撥補案。 3.通過「一百零六年度預算」案。 4.通過集團企業銀行融資額度申請。 5.通過對集團企業融資額度之背書保證。 6.通過為因應集團中期資金運用，委由玉山銀行籌組聯合授信案。 7.通過增訂子公司 WINTEK (MAURITIUS) CO., LT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8.通過為考量靈活運用集團長期資金，申請子公司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資金貸與大陸事業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9.通過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通過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12.通過 105 年度董事會及其成員績效評估結果。 13.通過召開一百零六年度股東常會暨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4.通過 105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實際發放情形。 15.通過 105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發放計劃。 16.通過 105 年度高階經理人實際績效考核。

董事會/ 股東會	董事會屆次/ 常會、臨時會	重要決議事項
股東會	常會 (105.05.27)	1.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之檢討：於 105 年 6 月 6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承認一百零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之檢討：確認此營業報告書和財務報表經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3.承認一百零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之檢討：承認此虧損撥補案，故不分派一百零四年度股利。
		4.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之檢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通過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執行情形之檢討：已依決議辦理。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105 年度董事對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沒有不同的意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江文佑	104/05/28	105/01/15	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董事、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洪茂益	105/1/1~105/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48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v		5,225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5,225	0	80	0	400	480	105/1/1~105/12/31	提供整合性報導架構導入諮詢服務
	洪茂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之會計師變動係屬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故不適用。歷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如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10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許新民
10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許新民
10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104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105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黃銘宏	0	0	0	0
董事	邱永年	0	0	0	0
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 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殷志卓	0	0	0	0
法人董事	銘基投資有限 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江文佑(解職 日：1050115)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孫元俊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柏生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恒逸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長洲	0	0	0	0
執行長	黃銘宏	0	0	0	0
總經理	邱永年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文堂	74,557	0	0	0
副總經理	許英昭	21,972	0	0	0
副總經理	周坤儒	26,457	0	0	0
副總經理	邱紹榕(解職 日：1051124)	(27,163)	0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楊金聲	15,143	0	0	0
財務部主管	江玲瑩	35,290	0	0	0
會計部主管	江玲瑩	35,290	0	0	0
稽核主管	蔡歆怡	3,966	0	0	0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陳秀琴	17,543,476	6.24%	0	0.00%	0	0.00%	蕪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其配偶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家祝	9,449,006	3.36%	0	0.00%	0	0.00%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投資公司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黃銘宏	8,746,341	3.11%	191,810	0.07%	0	0.00%	宏俐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其配偶之妹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5,870,900	2.09%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瑞士信貸銀行 - 瑞士信貸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	5,355,000	1.91%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宏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俐柔	5,100,964	1.81%	0	0.00%	0	0.00%	黃銘宏	配偶為該公司負責人 之姐	
	2,719	0.00%	0	0.00%	0	0.00%	黃銘宏	為其姊夫	
台北富邦銀行受託定穎電子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4,543,344	1.62%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蕪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銘裕	3,468,102	1.23%	0	0.00%	0	0.00%	陳秀琴	配偶為該公司負責人	
	0	0.00%	17,543,476	6.24%	0	0.00%	陳秀琴	為其配偶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紹樑	3,285,131	1.17%	0	0.00%	0	0.00%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母公司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邱永年	3,083,749	1.10%	0	0.00%	0	0.0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7,850,000	100.00 %	-	-	7,850,000	100.00 %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	100.00 %	-	-	-	100.00 %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50,000	100.00 %	-	-	50,000	100.00 %
Dynamic Electronics Co.,Ltd. (Seychelles)	7,200,000	100.00 %	-	-	7,200,000	100.00 %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50,000	100.00 %	-	-	50,000	100.00 %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25,000,002	100.00 %	-	-	25,000,002	100.00 %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100.00 %	-	-	-	100.00 %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	100.00 %	-	-	-	100.00 %

註：以上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已發行之股份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77/08	1,000	12	12,000	12	12,000	設立資本	-	
85/11	1,000	28	28,000	28	28,000	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	-	註 1
87/04	10	9,800	98,000	9,800	98,000	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	-	註 2
87/12	10	13,800	138,000	13,800	138,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	註 3
90/12	10	25,100	251,000	25,100	251,000	盈餘轉增資 113,000 仟元	-	註 4
91/04	10	42,000	420,000	42,000	42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盈餘轉增資 129,000 仟元	-	註 5
92/09	10	80,000	800,000	56,000	560,000	盈餘轉增資 126,0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00 仟元	-	註 6
93/11	10	80,000	800,000	62,000	620,000	盈餘轉增資 56,0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4,000 仟元	-	註 7
93/12	10	80,000	800,000	65,000	65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0,000 仟元	-	註 8
94/02	10	80,000	800,000	80,000	8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	註 9
94/08	10	170,000	1,700,000	103,563	1,035,632	盈餘轉增資 235,632 仟元	-	註 10
94/11	10	170,000	1,700,000	121,163	1,211,632	現金增資 176,000 仟元	-	註 11
95/09	10	300,000	3,000,000	160,550	1,605,499	盈餘轉增資 363,49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30,377 仟元	-	註 12
95/10	10	300,000	3,000,000	177,425	1,774,249	現金增資 168,750 仟元	-	註 13
96/09	10	300,000	3,000,000	215,194	2,151,940	盈餘轉增資 354,85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22,841 仟元	-	註 14
97/10	10	300,000	3,000,000	238,468	2,384,678	盈餘轉增資 215,194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7,543 仟元	-	註 15
98/03	10	300,000	3,000,000	261,468	2,614,678	現金增資 230,000 仟元	-	註 16
99/02	10	300,000	3,000,000	262,402	2,624,023	員工認股權憑証 9,345 仟元	-	註 17
99/05	10	300,000	3,000,000	262,760	2,627,603	員工認股權憑証 3,580 仟元	-	註 18
99/08	10	300,000	3,000,000	262,775	2,627,753	員工認股權憑証 150 仟元	-	註 19
99/11	10	400,000	4,000,000	262,785	2,627,853	員工認股權憑証 100 仟元	-	註 20
100/8	10	400,000	4,000,000	286,436	2,864,360	盈餘轉增資 236,507 仟元	-	註 21
101/10	10	400,000	4,000,000	293,559	2,935,594	盈餘轉增資 71,234 仟元	-	註 22
102/07	10	400,000	4,000,000	287,559	2,875,594	庫藏股減資 60,000 仟元	-	註 23
102/12	10	400,000	4,000,000	286,059	2,860,594	庫藏股減資 15,000 仟元	-	註 24
104/11	10	400,000	4,000,000	281,059	2,810,594	庫藏股減資 50,000 仟元	-	註 25

註 1：85/11/13 八五建三庚字第 710053 號函核准。
 註 2：87/04/04 八七建三乙字第 143958 號函核准。
 註 3：90/12/02 經八七商 142895 號函核准。
 註 4：90/12/14 經(090)商 09001487720 號函核准。
 註 5：91/04/29 經授商字第 09101147450 號函核准。
 註 6：92/09/04 經授商字第 09201259500 號函核准；92/07/09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533 號函核准。
 註 7：93/11/02 經授商字第 09301206230 號函核准；93/10/20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47189 號函核准。
 註 8：93/12/08 經授商字第 09301232510 號函核准；93/10/20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47189 號函核准。
 註 9：94/02/17 經授商字第 09401024410 號函核准；93/12/24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46065 號函核准。
 註 10：94/08/24 經授商字第 09401164480 號函核准；94/06/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5941 號函核准。
 註 11：94/11/21 經授商字第 09401233030 號函核准；94/08/25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5458 號函核准。
 註 12：95/09/25 經授商字第 09501215550 號函核准；95/07/21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1965 號函核准。
 註 13：95/10/13 經授商字第 09501231670 號函核准；95/08/07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5357 號函核准。
 註 14：96/09/26 經授商字第 09601233900 號函核准；96/07/30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0075 號函核准。
 註 15：97/10/15 經授商字第 09701262170 號函核准；96/07/29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8054 號函核准。
 註 16：98/03/30 經授商字第 09801059010 號函核准；97/11/18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59731 號函核准。
 註 17：99/02/09 經授商字第 09901029760 號函核准。
 註 18：99/05/04 經授商字第 09901089700 號函核准。
 註 19：99/08/02 經授商字第 09901174390 號函核准。
 註 20：99/11/02 經授商字第 09901245330 號函核准。
 註 21：100/08/29 經授商字第 10001199020 號函核准。
 註 22：101/10/16 經授商字第 10101211780 號函核准。
 註 23：102/07/18 經授商字第 10201122700 號函核准。
 註 24：102/12/17 經授商字第 10201255080 號函核准。
 註 25：104/11/25 經授商字第 10401247230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81,059,335	118,940,665	400,000,000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6 年 3 月 28 日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4	63	21,156	69	21,292
持有股數	0	14,482,085	17,891,895	206,305,231	42,380,124	281,059,335
持股比例	0.00%	5.15%	6.37%	73.40%	15.08%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3月28日

持股等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 999	10,368	776,206	0.28%
1,000 ~ 5,000	6,194	14,659,533	5.22%
5,001 ~ 10,000	1,942	14,452,317	5.14%
10,001 ~ 15,000	833	9,978,936	3.55%
15,001 ~ 20,000	444	8,088,286	2.88%
20,001 ~ 30,000	483	12,063,344	4.29%
30,001 ~ 40,000	208	7,306,465	2.60%
40,001 ~ 50,000	149	6,934,164	2.47%
50,001 ~ 100,000	351	24,648,614	8.77%
100,001 ~ 200,000	171	23,992,578	8.54%
200,001 ~ 400,000	72	20,437,332	7.27%
400,001 ~ 600,000	24	11,846,144	4.21%
600,001 ~ 800,000	12	8,469,609	3.01%
800,001 ~ 1,000,000	4	3,795,738	1.35%
1,000,001 以上	37	113,610,069	40.42%
合計	21,292	281,059,335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此處主要股東係指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陳秀琴		17,543,476	6.24%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9,449,006	3.36%
黃銘宏		8,746,341	3.11%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5,870,900	2.0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瑞士信貸銀行 - 瑞士信貸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		5,355,000	1.91%
宏俐投資有限公司		5,100,964	1.81%
台北富邦銀行受託定穎電子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4,543,344	1.62%
蕪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68,102	1.23%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85,131	1.17%
邱永年		3,083,749	1.1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5.25	11.35
	最低	7.28	8.13	8.68	
	平均	11.09	9.21	9.18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6.20	15.21	不適用	
	分配後	16.20	(註 9)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1,059	281,059	281,059
	每股盈餘(註3)	追溯調整前	(0.33)	0.04	不適用
		追溯調整後	(0.33)	(註 9)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33.61)	230.25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NA	NA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NA	NA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5 年度盈虧撥補尚未經 106 年股東常會通過，故不予以計算。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為因應經濟景氣變動，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本公司採行平衡股利政策，未來股利發放之政策之訂定如下：

- 一、茲因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之各項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每年由董事會依據當年度盈餘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 二、為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限，股利佔可分配盈餘之比例範圍為零至百分之七十五。

2. 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將提報 106 年股東會之盈虧撥補表如下：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五年度盈虧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275,942,531)
加：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105 年度)	(442,405)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0,699,574
期末待彌補虧損	\$(265,685,362)

董事長：黃銘宏



總經理：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3. 預計之股利政策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不擬提出無償配股。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八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

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05 年度不發放董事酬勞，故無估列。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董事會通過 105 年不配發員工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未配發。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5 年度合併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雙層印刷電路板	2,096,504	17.78%
多層印刷電路板	9,623,727	81.61%
觸控面板	71,410	0.61%
其他	197	0.00%
合計	11,791,838	100.00%

2. 在 105 年 3 月 1 日處分嵩達光電之後，定穎產品集中在印刷電路板，包含傳統硬板、高密度連結板、軟硬複合板、載板、高階多層板及高頻微波板，未來將繼續在此領域深耕。惟在產品應用方面，計畫開發物聯網 5G 通訊網路及高階高速儲存裝置、汽車安全駕駛偵測及引擎控制模組、穿戴式裝置、高階手機、雙鏡頭模組及超高解析度螢幕模組、醫療設備及 LED 散熱需求等所需用的印刷電路板。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簡稱 PCB)係組裝電子零組件之前的基板，其作用為藉由印刷電路板所形成的電子線路，將各項電子零組件連接在一起，使其發揮整體功能，以達中繼傳輸之目的。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舉凡使用到電子零組件之處幾乎皆須使用印刷電路板，因此，印刷電路板被稱為電子產品之母。國內印刷電路板產業發展超過 40 年，產業結構不僅上、中、下游廠商生產體系完整，連週邊相關中衛體系發展亦相當健全；惟因人力供給和人工成本等因素，台灣本土生產比重持續降低。以下就全球與國內印刷電路板產業現況及其趨勢做說明：

(1) 全球之現況與發展

全球 PCB 產值規模趨勢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7/01)

全球 PCB 產值規模已經連續二年皆呈現衰退的狀況，據 IEK 調查統計，105 年全球 PCB 產值規模約在 582 億美元左右，相較 104 年衰退 1.9%。105 年全球 PCB 主要生產國家包括台灣、日本、韓國的產值皆同步下滑，尤其日本及韓國衰退幅度分別均超過 3% 以上。雖然中國大陸 PCB 產值仍維持成長態勢，仍挽救不了全球 PCB 產值衰退的頹勢。

105 年全球衰退幅度最大的 PCB 生產國家為日本，不僅境內的生產基地不斷外移海外，致產量衰退 4.4%，產值更衰退 20.8%，海外生產基地的產能利用率也大幅下降，整體 PCB 產值年衰退幅度達到 10% 左右。根據全球第一大 PCB 廠商 Mektron 的母集團 NOK 財報顯示，PCB 事業部 105 年 4~12 月之營收與去年同期相比衰退了超過 15%，而日本最主要的 IC 載板廠商 Ibiden，105 年 4~12 月 PCB 事業部門的營收也較去年同期衰退近三成，可見 105 年日本 PCB 產業的確面臨相當大的衰退危機。

105 年中國 PCB 產業仍保持雙位數字以上的成長率，產品應用除了手機、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3C)產品外，在汽車與工控市場也展現強烈的企圖心，是台灣強勁的競爭對手。

(2) 台灣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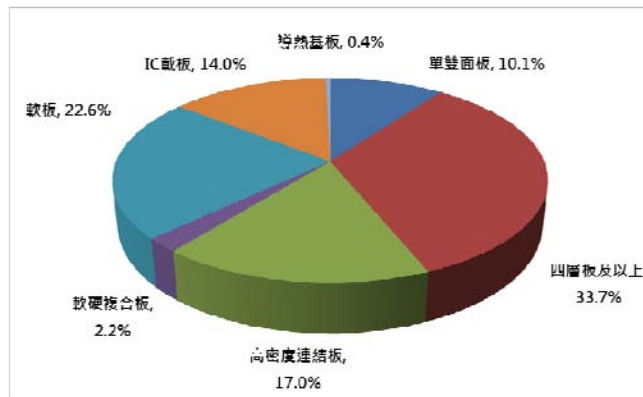
台灣 PCB 產值規模趨勢



資料來源：TPCA；工研院 IEK(2017/02)

105 年台灣 PCB 產業產值合計為 5,656 億新台幣，相較於 104 年衰退幅度約為 1.62%，為近五年來以台幣計價之產值規模首次面臨衰退之狀況。若以兩岸生產據點分開統計，105 年台商在中國生產之比率約為 57.5%，衰退 0.2%；在台灣生產之比率約為 42.5%，衰退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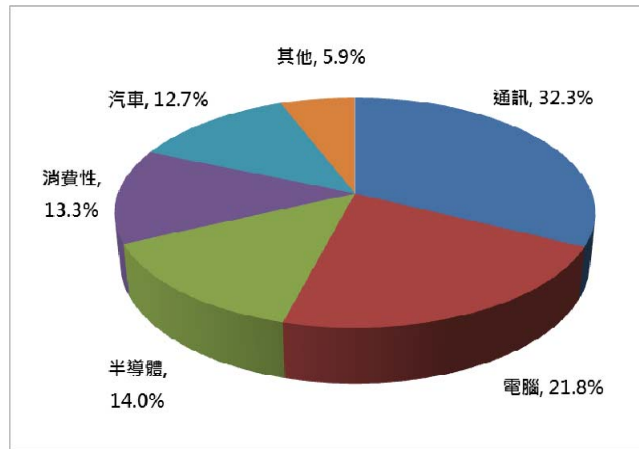
105 年台商兩岸 PCB 產品結構



資料來源：TPCA；工研院 IEK(2017/02)

105 年台商兩岸 PCB 產品結構中，多層板成長 1.4%，單雙面板成長 0.6%，主要原因是更多台灣廠商投入汽車 PCB 領域。IC 載板產值年衰退 5.2%，為所有產品類型衰退最高者，原因包括 PC 及週邊市場持續萎縮、手機市場需求不如預期、以及電子產品晶片持續整合等。因此包括日本或是台灣廠商均尋找產品轉型發展的機會，載板廠跨入類載板生產即是最明顯的例子。另外，軟板及 HDI 也因為手機市場需求下降產值分別衰退 4.3%及 1.7%。

105 年台商兩岸 PCB 應用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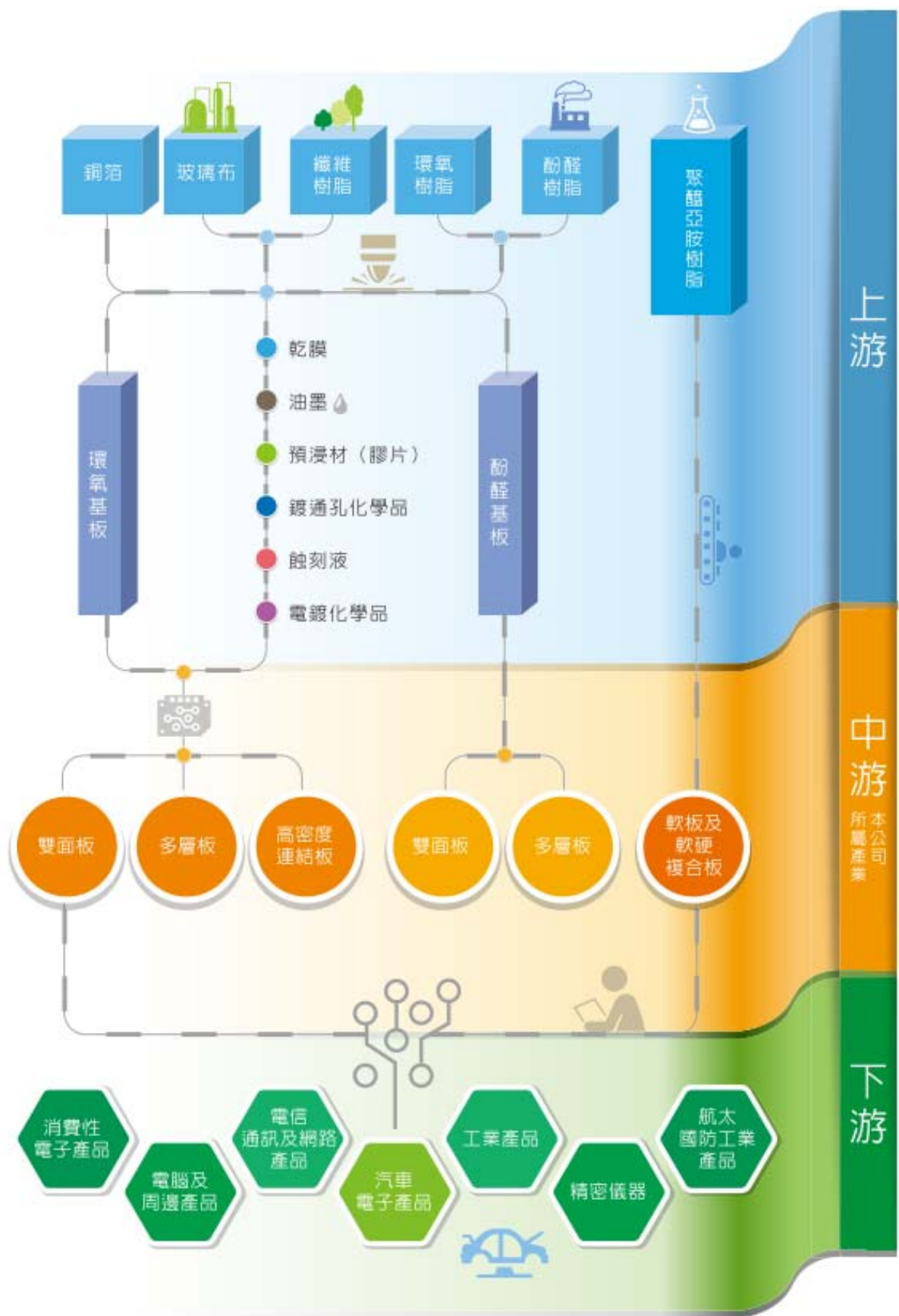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PCA；工研院 IEK(2017/02)

在應用市場方面，通訊領域稍有下滑，但仍是目前最大的應用市場，其中又以手機佔最大部分，另外基地台也不可忽視，尤其未來幾年將逐步邁入 5G 的時代，勢必引爆更大的需求。汽車板成長 17%，為成長最高的領域，但由於各國廠商爭相競逐，勢必引發激烈的價格戰，台商應及早因應。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生產之印刷電路板產品，上游主要原料包括銅箔、基材、樹脂、乾膜、油墨及蝕刻液等化學材料，產業涵蓋石化及金屬等；下游客戶則包含消費性電子、電腦及週邊、電信通訊及網路、汽車電子，工業產品、精密儀器及航太國防等領域。茲將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架構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趨勢

近年來電子產品發展有兩大趨勢，第一，所有的產品都慢慢變成輕薄型、可攜式；第二，資訊傳輸速度越來越快，電流量也越來越大，同時往高頻微米波毫米波技術發展，除了散熱功能要強之外，訊號經過時，亦不能受到太大的影響。因此高密度、細線、小孔、薄型多層結構、高密度配線及高電氣特性之印刷電路板是目前產品發展之必然趨勢。另外，因應 5G 世代的發展及系統廠商的要求，板材採用 Low DK、Low DF、Ultra Low Loss、陶瓷基板及軟性材料 LCP (Liquid Crystal Polymer) 等也逐漸增加。

(2) 競爭情形

印刷電路板長期處於供過於求的狀況下，全球經濟發展進入緩慢成長階段，使價格競爭一直激烈，尤其使用量大的客戶，更主導降價的幅度及時間。但為能掌握商機、滿足客戶需求、並達到最佳的經濟規模以降低成本，各家仍競相設廠開出新產能。由於中國市場強大的內需及完整的產業鏈，使得多數企業仍決定中國為最佳的生產場地。然而，大陸基本工資調漲、各項環保法令日趨嚴格、國務院清理各項稅收優惠等，已嚴重衝擊到外資在中國的營運成本，如何降低生產成本已成為印刷電路板最為嚴峻的考驗。近年來更因中國政府大力推動電子產品供應鍊自主化，致使紅色供應鍊大幅崛起，藉著上市或政府補助取得大量的資金，大打價格戰搶攻市場，使得低階技術產品的價格加速滑落，台商勢必要往高技術、高品質、高信賴度含量的產品區隔走。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金 額	占當年度銷貨之比例
104 年度合併	409,578	3.67%
105 年度合併	116,114	0.98%

105 年研發費用減少乃因 105 年起為明確區分「研究開發」及「製程改善或產品改良」功能，而將後者之各項費用轉列為製造費用所致。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5 年主要研發成果歸納為以下五點：

- (1) 高頻高速低信號損耗產品方面，已經成功取得 Insertion Loss-0.48dB/in 的認證，並成功量產，且已參與 5G 世代通訊需求的 insertion loss -0.4db/in 的認證測試中，相關材料及技術也積極開發中。
- (2) 細線路及薄型化產品方面，2 mil 細線路已經成功量產，12 層任意層高密度連結設計產品已經成功量產，10 層薄型化 24 mil 厚度的制程能力也已經具

- 備並完成樣品認證，1.6 mil 極細線路的制程能力提升正開發中。
- (3) 軟硬複合板及可繞性產品已成功量產，超高解析度螢幕及高頻用軟板材料與技術已順利完成樣品認證，超高平整度需求的雙鏡頭模組產品已完成制程提升測試及樣品認證中。
 - (4) 汽車及微波產品方面，被動安全防護產品已量產出貨中，先進駕駛輔助系統之雷達用 24GHz 產品以及 77GHz 毫米波產品已掌握相關技術，制程正設置開發中。衛星接收降頻產品 LNB 也已完成樣品認證。
 - (5) 散熱材料方面，運用於 LED 產品的 BT 材料產品已成功量產，運用於高階手機雙鏡頭模組及汽車引擎控制模組的厚銅與內埋銅已掌握制程技術，正積極開發樣品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計畫

(1) 行銷計畫

- 開發高毛利產品，如高密度連結板、軟硬複合板、綠能產品。
- 拓展利基型產品，如汽車電子產品、固態硬碟、雲端伺服器。
- 加強與國外據點及代理商的緊密配合，掌握商機，深耕客戶。
- 加強對客戶在交期、品質、技術及服務上的支援。

(2) 生產計畫

- 因應公司新產品及擴廠計畫積極培養接班人，使公司發展新產品及擴展不會產生人才短缺。
- 持續推進績效管理系統，預期於 106 年推展到課單位並逐步到個人，使公司往效率化方向邁進，進而降低成本，精進品質。
- 導入新版 ISO14001:2015、ISO9001:2015 和 IATF16949:2016，以最高管理者結合經營管理層運行 ISO 管理系統，並積極要求全員落實節能、減廢及提升安全防護與品質意識。
- 著重自動化+智慧化+聯網化的運用，以降低人力需求及穩定產出與良率，並藉由新系統大量收集並分析資料的能力，將資訊提供管理者以結合公司策略，創造更佳營運績效。
- 積極推動節能改善，除了與相關節能公司合作外，內部亦展開高效益的節能改善活動，如將柴油改以瓦斯燃燒鍋爐、空調改善、以離心空壓機取代傳統空壓機、使用 AA 節能噴頭降低燃油耗用等。
- 減廢方面，持續改善報廢率、降低廢水的產生及替換高汙染環境的藥水等，加強自我處理能力以降低委外廢水處理成本。

(3) 研發計畫

- Semi flex 技術
- 2 mil/1.6 mil 細密線路
- 高階多層板 16 層以上對位技術
- 4~6 Oz 厚銅及內埋內嵌銅技術
- 背鑽及 cavity 技術
- 高頻高速產品混合材料技術
- 24Ghz, 28GHz, 60GHz, 77Ghz 微波毫米波高頻技術
- 10 層以上軟硬複合板

2. 長期業務計畫

(1) 行銷計畫

- 尋找高階利基產品
- 與客戶建立長期夥伴關係
- 參與國際大型展覽，以提高定穎在特定策略市場之知名度
- 建立與具有技術能力或專利之國外 PCB 同業進行交流合作，以取得終端客戶之認證

(2) 生產計畫

- 積極籌設黃石廠，解決產能不足的問題，並建置黃石廠成為專線之汽車板生產工廠，達成本公司汽車板佔 60% 營收的十年規劃。

(3) 研發計畫

- 1.6 mil 以下細密線路製程開發
- Multiple net via 技術製程開發
- 低彎翹基板技術製程開發
- 埋入式被動元件製程開發
- LCP 軟性高頻材料及毫米波高頻替代性新材料製程開發
- 金屬基板及陶瓷基板高散熱性材料製程開發
- 環保、減廢與節能的新產品及新製程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5 年度合併	
			銷售金額	百分比
內 銷			975,764	8.27%
外 銷	中國大陸		5,699,301	48.34%
	德 國		1,016,721	8.62%
	泰 國		923,368	7.83%
	韓 國		782,175	6.63%
	其他國家		2,394,509	20.31%
合 計			11,791,838	100.00%

註：收入係以下單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2. 市場占有率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台商兩岸印刷電路板產值		5,749	5,656
定穎印刷電路板營收金額		107	117
定穎印刷電路板營收金額/台商兩岸印刷電路板產值(%)		1.86%	2.07%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經中心 (ITRI/IEK)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可預見的未來，印刷電路板將仍處於供過於求的狀況。

產品方面，電腦、平板市場持續萎縮；智慧型手機成長減緩；未來 5 年預估將快速成長的新產品包括：物聯網、自動駕駛車、無人機、智慧家庭、穿戴裝置、虛擬實境、照護醫療、機器人等。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的競爭利基包括：

- (1) 產品品質佳，廣獲國內外知名廠商肯定，利於市場之拓展與客戶之開發。
- (2) 取得各項認證，如 ISO-9001、ISO-14001、ISO-14064-1、OHSAS18001、QC080000、TS-16949、ISO50001 等，提昇公司產品在全球市場之競爭

- 力，使本公司得以順利擴大業務規模。
- (3) 具有良好製程技術及研發能力。
 - (4) 建立兩岸分工生產的模式，提供客戶快速的交期和服務。
 - (5) 持續擴增高階產能及自動化與工業 4.0 的建構。

5. 未來發展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隨著全球網際網路盛行，以及無線通訊市場與產品之發展，帶動了全球個人行動裝置及其週邊產業之發展，再加上雲端運算、大數據、互聯網、穿戴式裝置等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將持續帶動印刷電路板的需求。
- B. 車用電子產品的增加、電動車及自動駕駛技術的發展，為印刷電路板帶來新的市場與契機。
- C. 本公司順應產業發展趨勢，不斷投入購買新式機器設備，致力於新產品開發及生產技術之提升，並藉由多年來累積之生產流程管理，配合客戶需求，保持優異之品質及穩定度，藉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深受客戶肯定。
- D. 本公司主要客戶多係世界知名大廠，為提供客戶全方面服務，且為避免受同業削價競爭影響，乃積極擴展及建立國際行銷通路，逐步提高外銷比例，除可就地即時提供客戶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強化合作關係外，更能就近蒐集當地市場資訊，提早掌握市場及產品發展趨勢，持續開發潛在新產品與新客戶，使未來業績保持穩定成長。
- E. 隨著醫療技術的進步及嬰兒潮世代退休，老人醫療的需求正逐步放大中，本公司布局已久的醫療設備產品將持續成長。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供過於求、競爭者眾、同業削價競爭
因應對策：開發潛在利基產品，避免在既有產品市場上與同業削價競爭，並積極取得各項認證，跨入不同產業領域，開拓新業務商機。
- B. 客戶要求定期降價，侵蝕獲利
因應對策：發揮人工效率、加強製程管理，提高產品良率，降低生產成本。
- C. 勞工短缺，勞工成本逐年上升
因應對策：改善工作環境、完善福利措施、透明政策及管理，培養員工的向心力與認同感；並加強員工訓練、獎勵提案制度，鼓勵創新改善，於製程上加速自動化以降低人力需求的負擔。
- D. 環保成本日益提高
因應對策：強化節能減廢管理機制，降低廢水排放量；新增廠內處置設備及能力，減少危廢品產出，降低處置成本。

E. 匯率變動影響營運狀況及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與主要往來銀行外匯單位密切聯繫，隨時取得外匯變動資訊及避險商品之建議，以合理調節淨外幣部位，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F. 原物料短缺及價格上漲

因應對策：維護與策略供應商長期交易，保持雙方高層互動避免斷料危機，持續開發新的供應商增加選材廠商；強化內部成本管理體系，降低物料呆滯及浪費，保持正向庫存；與主要往來廠商保持穩定且密切的合作關係，隨時取得上下游原物料的價格變動趨勢與產能變化，藉以事先調整廠內庫存水位，降低漲價產生的衝擊。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主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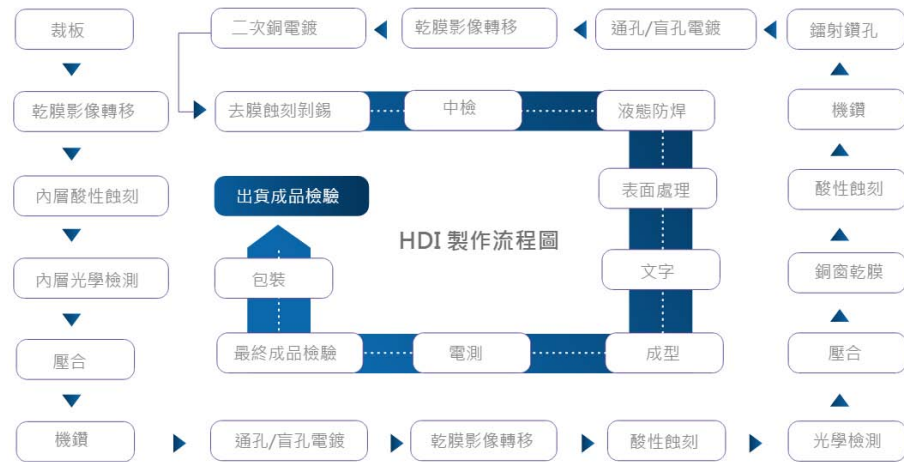
產品種類	主要用途
雙面印刷電路板	LED 載板、汽車用板、TV 控制板等
多層印刷電路板	儲存式裝置、光電板、機上盒、通訊板、汽車用板、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工業電腦等
高密度連結板	智慧型手機、汽車導航、光電板、平板電腦、通訊板、醫療產品等
軟硬複合板	相機模組、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穿戴式裝置、手機等
高頻板	車用雷達

2. 產製過程

(1) 傳統板製作流程圖



(2) 高密度連結板製作流程圖



(3) 軟硬複合板製作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包括基板、銅箔及膠片等，主要採購來源為當地廠商，皆與本公司建立長期穩定之供需關係，以保持品質、價格、交期、服務及供貨之穩定。茲將各主要原料之主要供應商列示如下：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基板	聯茂、南亞、台光、生益、宏仁、台耀
膠片	聯茂、南亞、台光、生益、宏仁、台耀
乾膜	長興、長春、日立、杜邦、旭化成
銅箔	南亞、長春、金居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合併				105 年合併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709,469	12.28%	無	A	845,097	13.13%	無
2	B	484,402	8.38%	無	B	690,097	10.72%	無
3	其他	4,585,235	79.34%	無	其他	4,901,514	76.15%	無
	進貨淨額	5,779,106	100.00%		進貨淨額	6,436,708	100.00%	

分析說明：本公司於近二年度僅一至二家供應商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10%以上，且最高占比為 13.13%，對公司整體影響不大。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合併				105 年合併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961,853	8.63	無	A	1,136,990	9.64	無
2	B	549,827	4.93	無	B	787,440	6.68	無
3	其他	9,638,534	86.44	無	其他	9,867,408	83.68	無
	銷貨淨額	11,150,214	100.00%		銷貨淨額	11,791,838	100	

分析說明：本公司於近二年度沒有客戶佔全年度銷貨淨額 10%以上，對公司整體影響不大。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平方英尺；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雙面印刷電路板	9,000	8,055	1,727,605	9,000	7,457	1,450,946
多層印刷電路板	23,400	20,634	6,723,553	23,400	21,617	7,119,920
觸控面板	480	471	545,965	80	67	52,750
其他	0	0	0	0	0	0
合計	32,880	29,160	8,997,123	32,480	29,141	8,623,616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本公司因各層板產品產能可互相替代及支援，故以整體產能揭露之。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平方英尺；仟片；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雙面印刷電路板	2,129	525,395	6,213	1,665,570	204	43,267	7,931	2,053,237
多層印刷電路板	1,424	616,170	19,398	7,938,252	1,424	870,750	21,951	8,752,977
觸控面板	365	355,794	58	48,957	56	61,550	11	9,860
其他	0	0	0	76	0	197	0	0
合計	3,918	1,497,359	25,669	9,652,855	1,684	975,764	29,893	10,816,07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合併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3/31
員工人數	直接員工	4,958	4,248	4,504
	間接員工	1,669	1,501	1,494
	合計	6,627	5,749	5,998
平均年齡		28.99	29.02	30.03
平均服務年資		2.24	2.26	2.47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	0	3
	碩士	29	18	20
	大專	791	782	720
	高中	1,615	1,437	1,516
	高中以下	4,191	3,512	3,739
合計		6,627	5,749	5,998

註：105 年人數減少乃因 105 年 3 月 1 日嵩達股權轉讓生效，定穎喪失控制權，不納入合併主體。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桃園廠：105 年度環保支出總額為新台幣 3,125 萬。
- (二) 昆山廠：105 年度環保支出總額為人民幣 6,839 萬。

五、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產，為充分照顧員工福利，除對勞工法令之規定事項完全遵照辦理外，另有多項措施以照顧員工。

- (1) 免費餐食提供。

- (2) 精緻茶水間，供應公平交易咖啡。
- (3) 免費制服。
- (4) 優質之外籍員工宿舍，提供衛星電視、母國報紙、24 小時熱水供應、娛樂設施、健身器材等。
- (5) 免費停車場。
- (6) 公司贊助，鼓勵員工參與路跑等有益健康活動。
- (7) 定期舉辦園遊會、運動會。
- (8) 不合理意見箱設置，並確保回覆。
- (9) 員工團體保險。
- (10) 年終獎金、三節獎金、績效獎金及紅利制度。
- (11) 凡本公司員工結婚、生育、死亡殘廢等，均有補助或撫卹金等。
- (12) 員工每年定期身體健康檢查。
- (13) 設置醫療級血壓計，協助員工健康管理。
- (14) 設置圖書室供員工免費借閱。
- (15) 員工在職及廠外之本職學能訓練。
- (16) 員工外語課程。
- (17) 員工在職進修、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補助。
- (18) 泰籍員工中文課程培訓。
- (19) 旅遊、員工聚餐等各項員工活動。

2. 進修及訓練制度

我們主要的訓練規劃包含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管理能力訓練、專業技能訓練、品質提昇訓練、通識類訓練等，並進行轉職人員工作訓練及採用員工工作輪調方式，使員工能熟悉不同的工作，學習不同的工作技能。105 年教育訓練時數的目標是人均至少 12 小時。

3. 退休制度

- (1)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委請精算師精算後，由公司每月負擔應發薪資總額之 2% - 15% 提列退休準備金，以職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退休基金專戶，並業經桃園縣政府核准在案，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負責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存儲及支用等之監督與查核事項。九十四年七月之後，配合政府政策採個人退休金專戶制，本公司每月提繳勞工月工資 6% 之勞工退休金，儲存於員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內。
- (2) 本公司已完成優退管理辦法之制定，並報請主管機關審核通過，提供員工更彈性之生涯規劃管道。

(3) 99 年度透過薪酬委員會之規劃，制定本公司委任經理人退休管理辦法，建構更完善之留才機制。

4. 其他重要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勞資間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維護良好的各種溝通管道，以凝聚共識，並有效提升全體員工的向心力。

(2) 本公司定期舉辦之勞資會議包括各部門會議、職工福利委員會議、勞資會議、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勞安會議等，以了解員工的需求及取得一致的共識為目標；此外，本公司設置不合理意見箱，協助員工解決工作上有關個人權益或不公平待遇等事項，以建立公平、友善的工作環境。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勞資糾紛之情事。

2.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透過重視員工福利措施及暢通溝通管道以維護勞資關係和諧，預期未來不致發生重大之勞資糾紛事件或招致任何重大損失。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IFRS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6,918,279	5,759,676	5,799,053	6,073,389	6,267,2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52,592	4,726,884	5,042,156	4,505,619	3,425,029
無形資產		3,264	7,209	8,887	10,183	17,967
其他資產		71,720	112,917	167,485	178,429	467,895
資產總額		11,845,855	10,606,686	11,017,581	10,767,620	10,178,18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56,169	4,697,664	4,968,770	5,418,099	5,430,727
	分配後(註 2)	6,256,169	4,697,664	4,968,770	5,418,099	(註 3)
非流動負債		992,009	1,479,610	1,224,224	749,963	472,8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48,178	6,177,274	6,192,994	6,168,062	5,903,592
	分配後(註 2)	7,248,178	6,177,274	6,192,994	6,168,062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4,545,273	4,378,912	4,778,544	4,554,287	4,274,593
股本		2,935,594	2,860,594	2,860,594	2,810,594	2,810,594
資本公積		1,073,644	1,060,950	1,060,950	1,061,873	1,061,873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645,727	405,499	654,167	555,108	565,366
	分配後(註 2)	645,727	405,499	654,167	555,108	(註 3)
其他權益		(80,780)	51,869	202,833	126,712	-163,240
庫藏股票		(28,912)	-	-	-	-
非控制權益		52,404	50,500	46,043	45,271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4,597,677	4,429,412	4,824,587	4,599,558	4,274,593
	分配後(註 2)	4,597,677	4,429,412	4,824,587	4,599,558	(註 3)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3：105 年度盈虧撥補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 IFRS 簡明個別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4,974,749	3,437,929	3,587,235	2,589,507	2,172,65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31,557	3,198,407	4,014,866	4,195,000	4,246,8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6,280	747,571	832,192	793,098	650,262
無形資產		1,592	1,519	4,382	6,312	13,012
其他資產		30,317	61,504	119,232	130,697	157,258
資產總額		8,404,495	7,446,930	8,557,907	7,714,614	7,240,01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57,361	2,411,795	3,022,194	2,578,138	2,597,306
	分配後 (註 2)	3,357,361	2,411,795	3,022,194	2,578,138	(註 3)
非流動負債		501,861	656,223	757,169	582,189	368,11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59,222	3,068,018	3,779,363	3,160,327	2,965,423
	分配後 (註 2)	3,859,222	3,068,018	3,779,363	3,160,327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4,545,273	4,378,912	4,778,544	4,554,287	4,274,593
股本		2,935,594	2,860,594	2,860,594	2,810,594	2,810,594
資本公積		1,073,644	1,060,950	1,060,950	1,061,873	1,061,873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645,727	405,499	654,167	555,108	565,366
	分配後 (註 2)	645,727	405,499	654,167	555,108	(註 3)
其他權益		(80,780)	51,869	202,833	126,712	-163,240
庫藏股票		(28,912)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4,545,273	4,378,912	4,778,544	4,554,287	4,274,593
	分配後 (註 2)	4,545,273	4,378,912	4,778,544	4,554,287	(註 3)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3：105 年度盈虧撥補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3.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5,470,008	7,092,752	6,959,227	7,178,673	7,031,690
基金及投資		-	-	-	-	-
固定資產		6,079,374	5,831,712	5,870,599	6,174,922	4,852,592
無形資產		297,552	255,126	225,713	221,993	45,209
其他資產		174,596	156,669	48,020	5,807	5,032
資產總額		12,021,530	13,336,259	13,103,559	13,581,395	11,934,5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40,934	5,924,529	5,796,158	5,860,842	6,273,985
	分配後	6,063,870	6,449,334	5,822,436	5,932,076	6,273,985
長期負債		1,066,130	1,469,514	2,140,826	2,014,629	887,501
其他負債		301,594	343,291	244,124	227,693	79,8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08,658	7,737,334	8,181,108	8,103,164	7,241,362
	分配後	7,431,594	8,262,139	8,207,386	8,174,398	7,241,362
股本		2,384,678	2,639,273	2,627,853	2,864,360	2,935,594
資本公積		990,705	1,012,022	1,056,168	1,056,320	1,072,3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69,906	1,591,245	1,136,405	1,169,263	348,813
	分配後	773,970	1,066,440	873,620	1,026,795	348,8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4,289	356,106	120,922	393,993	239,713
與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直接相關之 權益		-	-	-	-	73,500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23,831)	(27,074)	-	-
庫藏股		-	-	(28,912)	(28,912)	(28,912)
少數股權		3,294	24,110	37,089	23,207	52,112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112,872	5,598,925	4,922,451	5,478,231	4,693,161
	分配後	4,589,936	5,074,120	4,896,176	5,406,997	4,693,161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個別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個別財務資料(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3,564,611	4,623,590	4,187,041	4,606,866	5,089,227
基金及投資		3,646,426	4,093,808	4,427,344	4,173,126	2,550,396
固定資產		1,059,221	960,930	903,929	897,693	866,280
無形資產		23,900	17,944	10,653	1,588	1,592
其他資產		38,788	29,164	3,656	4,310	4,767
資產總額		8,332,946	9,725,436	9,532,623	9,683,583	8,512,26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78,339	3,484,011	3,148,340	2,824,317	3,348,041
	分配後	3,001,275	4,008,816	3,174,618	2,895,551	3,348,041
長期負債		392,500	291,500	1,229,463	1,152,209	426,019
其他負債		352,529	375,110	269,458	252,033	97,1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23,368	4,150,621	4,647,261	4,228,559	3,871,213
	分配後	3,746,304	4,675,426	4,673,539	4,299,793	3,871,213
股本		2,384,678	2,639,273	2,627,853	2,864,360	2,935,594
資本公積		990,705	1,012,022	1,056,168	1,056,320	1,032,99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69,906	1,591,245	1,136,405	1,169,263	348,813
	分配後	746,970	1,066,440	873,620	1,026,795	348,8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4,289	356,106	120,922	393,993	239,713
與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直接相關之 權益		-	-	-	-	73,500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23,831)	(27,074)	-	-
庫藏股		-	-	(28,912)	(28,912)	(28,912)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109,578	5,574,815	4,885,362	5,455,024	4,641,049
	分配後	4,586,642	5,050,010	4,859,084	5,383,790	4,641,049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IFRS 簡明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10,719,015	10,140,523	10,755,314	11,150,214	11,791,838
營業毛利		800,619	957,651	1,716,604	1,444,855	1,224,561
營業損益		(264,628)	(312,519)	286,222	(160,129)	1,6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8,895)	54,379	8,408	67,159	40,784
稅前淨利		(843,523)	(258,140)	294,630	(92,970)	42,44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50,107)	(258,140)	239,200	(92,971)	12,82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損)		(750,107)	(258,140)	239,200	(92,971)	12,8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9,068)	147,804	155,702	(81,314)	(290,3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29,175)	(110,336)	394,905	(174,285)	(277,56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32,090)	(255,383)	243,927	(93,866)	10,70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8,017)	(2,757)	(4,727)	895	2,12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11,158)	(107,579)	399,632	(175,180)	(279,6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8,017)	(2,757)	(4,727)	895	2,128
每股盈餘		(2.51)	(0.90)	0.85	(0.33)	0.04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IFRS 簡明個別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個別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9,375,903	8,325,196	8,886,457	7,010,679	5,575,299
營業毛利	625,628	180,223	428,366	413,154	275,720
營業損益	86,003	(498,653)	(391,332)	(197,033)	(173,9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2,175)	243,270	690,689	103,167	184,679
稅前淨利	(826,172)	(255,383)	299,357	(93,866)	10,70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32,090)	(255,383)	243,927	(93,866)	10,70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損)	(732,090)	(255,383)	243,927	(93,866)	10,7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9,068)	147,804	155,705	(81,314)	(290,3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1,158)	(107,579)	399,632	(175,180)	(279,694)
每股盈餘	(2.51)	(0.90)	0.85	(0.33)	0.04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1,678,949	11,329,904	12,653,948	11,628,127	10,719,015
營業毛利		2,144,663	2,419,792	1,662,878	1,335,569	776,705
營業損益		880,275	1,219,505	350,992	335,201	(295,1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8,955	188,558	114,753	208,970	93,03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23,912	265,871	401,657	262,462	452,623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745,318	1,142,192	64,088	281,709	(654,689)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54,246	836,630	61,248	281,709	(572,536)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123,408)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554,246	836,630	61,248	281,709	(695,944)
每股盈餘		2.08	2.96	0.23	1.01	(2.32)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個別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0,024,001	9,657,443	10,920,224	10,045,690	9,375,903
營業毛利		1,214,757	1,294,373	1,084,414	1,231,213	601,714
營業損益		537,817	664,020	511,760	768,322	55,39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9,177	529,182	102,095	176,654	73,63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3,731	96,867	543,890	649,333	889,84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723,263	1,096,335	69,965	295,643	(760,824)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54,250	846,886	69,965	295,643	(677,98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554,250	846,886	69,965	295,643	(677,982)
每股盈餘		2.08	2.96	0.23	1.01	(2.32)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許新民	無保留意見
10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許新民	無保留意見
10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104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105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財報)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財報)							差異說明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4/105年度比較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19	58.24	56.21	57.28	58.00	1.2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5.19	125.01	119.96	118.73	138.61	16.7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0.58	122.61	116.71	112.09	115.40	2.95%	
	速動比率(%)	91.59	99.10	90.32	85.60	86.86	1.47%	
	利息保障倍數(%)	(4.34)	(1.46)	5.11	(0.66)	2.03	407.58%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3	3.01	3.22	3.23	3.42	5.88%	
	平均收現日數	121	121	113	113	107	(5.31)%	
	存貨週轉率(次)	7.79	8.12	7.67	7.25	7.68	5.9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99	5.05	5.05	5.06	4.91	(2.96)%	
	平均銷貨日數	47	45	48	50	48	(4.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4	2.12	2.2	2.34	2.97	26.92%	因處分子公司嵩達資產除列致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0.90	0.99	1.02	1.13	1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7)	(1.52)	2.76	(0.43)	0.45	204.65%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權益報酬率(%)	(14.95)	(5.72)	5.17	(1.97)	0.29	114.72%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8.73)	(9.02)	10.3	(3.31)	1.51	145.62%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純益率(%)	(7.00)	(2.55)	2.22	(0.83)	0.11	113.25%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每股盈餘(元)	(2.57)	(0.91)	0.85	(0.33)	0.04	112.12%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28	16.42	17.95	16.08	9.98	(37.94)%	因長期預付租金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1.00	91.78	96.34	112.05	106.26	(5.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6.80	6.86	7.45	7.38	5.02	(31.98)%	因長期預付租金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45)	(1.75)	2.05	(6.23)	759.16	12,285.55%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財務槓桿度	0.63	0.75	1.33	0.74	(0.04)	(105.41)%	因本期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體財報)

年度(註1)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體財報)						差異說明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4/105 年度比較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92	41.20	44.15	40.97	40.96	(0.0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82.62	673.53	665	647.44	713.72	10.2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8.17	142.55	118.7	100.44	83.65	(16.72)%	
	速動比率(%)	130.90	122.54	98.72	86.31	71.59	(17.05)%	
	利息保障倍數(%)	(20.02)	(10.31)	20.34	(3.88)	1.57	140.46%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9	3.15	3.58	3.07	2.97	(3.26)%	
	平均收現日數	118	116	102	119	123	3.36%	
	存貨週轉率(次)	13.74	14.17	15.17	13.74	16.72	21.69%	因海外 HUB 倉庫存減少致期末存貨金額減少。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7	4.34	4.36	3.56	3.61	1.40%	
	平均銷貨日數	27	26	24	27	22	(18.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63	10.32	11.25	8.63	7.73	(10.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4	1.05	1.11	0.86	0.75	(12.7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5)	(2.99)	3.21	(0.96)	0.35	136.46%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權益報酬率(%)	(14.71)	(5.72)	5.33	(2.01)	0.24	111.94%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8.14)	(8.93)	10.46	(3.34)	0.38	111.38%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純益率(%)	(7.81)	(3.07)	2.74	(1.34)	0.19	114.18%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每股盈餘(元)	(2.51)	(0.90)	0.85	(0.33)	0.04	112.12%	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88	12.36	(1.34)	7.15	(1.19)	(116.64)%	因營收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52	79.44	122.68	164.35	104.80	(36.23)%	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9	4.86	(0.62)	2.97	(0.54)	(118.18)%	因營收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98	(0.90)	(1.24)	(3.18)	(3.43)	7.86%	
	財務槓桿度	1.84	0.96	0.96	0.91	0.90	(1.10)%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計算公式同上表。

3. 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100/101 年度比較	差異說明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7.47	58.02	62.43	59.66	60.68	1.7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1.64	121.21	123.10	121.34	115.00	(5.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8.72	119.72	120.07	122.49	112.08	(8.50%)			
	速動比率	80.24	99.67	98.31	98.67	92.65	(6.10%)			
	利息保障倍數(倍)	4.15	9.66	1.53	3.04	(3.15)	(203.62%)	因市場環境競爭加劇，客戶調降售價，毛利率明顯下降獲利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所致。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8	2.94	3.04	3.13	3.03	(3.19%)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18.61	124	120	117	121	3.42%			
	存貨週轉率(次)	7.92	7.85	8.83	7.79	7.80	0.13%			
	平均銷貨日數	46	47	41	47	47	0.0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3	4.36	4.99	4.99	5.0	0.2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0	1.90	2.19	1.93	1.94	0.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4	0.89	0.96	0.87	0.84	(3.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89	7.38	1.22	2.97	(4.43)	(249.16%)	因整體獲利衰退致資產報酬率降低。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22	15.62	1.16	5.42	(13.68)	(352.40%)	因整體獲利衰退致股東權益報酬率降低。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8.59	46.64	9.87	11.70	(10.05)	(185.90%)	因銷貨毛利減少及推銷費用增加致營業淨利相對減少。	
		稅前純益	31.25	43.68	2.44	9.83	(22.30)	(326.86%)	因毛利率明顯下降及提列建穎減損失致稅後淨利減少。	
	純益率(%)	4.75	7.38	0.48	2.42	(6.49)	(368.18%)	因整體獲利衰退所致。		
每股盈餘[元]	2.32	3.26	0.23	0.99	(2.38)	(340.40%)	因整體獲利衰退所致。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0.90	19.12	18.22	23.97	12.22	(49.02%)	因獲利減少及應付帳款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1.71	63.91	61.50	77.94	90.99	16.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80	6.25	5.18	11.82	6.96	(41.12%)	因獲利減少及應付帳款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7	1.56	6.39	5.61	(3.92)	(169.88%)	因本期營收及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財務槓桿度	1.53	1.12	1.87	1.70	0.65	(61.76%)	因本期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同上表。

4. 近五年度個別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 2)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個別財務分析					100/101 年度比較	差異說明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68	42.68	48.75	43.67	45.48	4.1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19.45	610.48	694.97	736.02	584.92	(20.53%)	因本期獲利衰退影響股東權益淨額減少所致。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43.83	132.71	132.99	163.11	152.01	(6.81%)			
	速動比率	134.06	123.54	120.91	141.65	133.74	(5.58%)			
	利息保障倍數(倍)	32.95	86.31	4.37	13.98	(18.36)	(231.33%)	因轉投資事業虧損認列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1	2.85	3.04	3.15	3.09	(1.90%)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121	128	120	116	118	1.72%			
	存貨週轉率(次)	34.05	28.83	25.08	16.55	13.78	(16.74%)			
	平均銷貨日數	11	13	15	22	26	18.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9	3.79	4.59	4.37	4.28	(2.0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9.45	9.56	11.86	11.15	10.63	(4.6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8	1.07	1.13	1.05	1.03	(1.9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6.74	9.49	0.91	3.27	(7.09)	(316.82%)	因本期稅前淨損增加致資產報酬率降低。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22	15.85	1.34	5.72	(13.43)	(334.79%)	因轉投資事業虧損認列投資損失增加致稅後淨損增加。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2.40	25.40	19.47	26.82	1.89	(92.95%)	因銷貨毛利減少及推銷費用增加致營業淨利相對減少。	
		稅前純益	30.33	41.93	2.66	10.32	(25.92)	(351.16%)	因定穎投資效益減少及匯兌損失增加致稅前淨利相對減少。	
	純益率(%)	5.53	8.77	0.64	2.94	(7.23)	(345.92%)	因定穎投資效益減少及匯兌損失增加致稅後淨損增加。		
每股盈餘[元]	2.32	3.30	0.27	1.04	(2.32)	(323.08%)	因定穎投資效益減少及匯兌損失增加致稅後淨損增加。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5.42	(4.80)	18.41	38.12	7.90	(79.28%)	因獲利減少及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6.36	129.38	91.38	111.18	100.52	(9.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90	(10.00)	0.77	13.54	3.18	(76.51%)	因獲利減少及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1	2.43	2.79	2.12	18.26	761.32%	因本期營收及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財務槓桿度	1.04	1.02	1.04	1.03	3.44	233.98%	因本期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同上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請參閱本手冊第 112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和附表

請參閱本手冊第 114 頁至第 19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請參閱本手冊第 194 頁至第 265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合併)	105 年度 (合併)	差 異		備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6,073,389	6,267,294	193,905	3.1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05,619	3,425,029	(1,080,590)	(23.98) %	註 1
其他資產及無形資產 (含基金及投資)		188,612	485,862	297,250	157.60 %	註 2
資產總額		10,767,620	10,178,185	(589,435)	(5.47) %	
流動負債		5,418,099	5,430,727	12,628	0.23 %	
非流動負債		749,963	472,865	(277,098)	(36.95) %	註 3
負債總額		6,168,062	5,903,592	(264,470)	(4.29) %	
股本		2,810,594	2,810,594	0	0.00 %	
資本公積		1,061,873	1,061,873	0	0.00 %	
保留盈餘		555,108	565,366	10,258	1.85 %	
其他權益		126,712	(163,240)	(289,952)	(228.83) %	註 4
非控制權益		45,271	0	(45,271)	(100.00) %	
股東權益總額		4,599,558	4,274,593	(324,965)	(7.07)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 1：主要係處分子公司嵩達資產除列及本期新增設備減少所致。

註 2：主要係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註 3：主要係本期減少長期借款。

註 4：主要由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備註
營業收入淨額	\$11,150,214	\$11,791,838	\$641,624	5.75 %	
營業成本	9,705,359	10,567,277	861,918	8.88 %	
營業毛利	1,444,855	1,224,561	(220,294)	(15.25) %	
營業費用	1,604,984	1,222,899	(382,085)	(23.81) %	註 1
營業淨利	(160,129)	1,662	161,791	(101.04) %	註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159	40,784	(26,375)	(39.27) %	註 3
稅前淨利	(92,970)	42,446	135,416	(145.66) %	註 2
所得稅利益(費用)	(1)	(29,618)	(29,617)	2,961,700 %	
本期淨利 (損)	(92,971)	12,828	105,799	(113.80) %	註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1,314)	(290,394)	(209,080)	257.13 %	註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4,285)	(277,566)	(103,281)	59.26 %	註 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3,866)	10,700	104,566	(111.40) %	註 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95	2,128	1,233	(137.77) %	註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5,180)	(279,694)	(104,514)	59.66 %	註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895	2,128	1,233	(137.77) %	註 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 1：因本期營業費用轉列製造費用所致。

註 2：因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致本期獲利增加。

註 3：因淨外幣兌換收益減少所致。

註 4：主要由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註 5：因轉投資子公司嵩達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二) 產品別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別	營業毛利前後期增(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雙面印刷電路板	\$169,720	(\$39,977)	\$214,478	(\$17,709)	\$12,928
多層印刷電路板	(59,233)	20,410	(193,402)	51,383	62,376
觸控面板	(66,903)	7,359	(2,377)	(77,626)	5,741
小計	\$43,584	(\$12,208)	\$18,699	(\$43,952)	\$81,045
銷貨成本-存貨跌價損失	\$29,828	不利	有利	不利	有利
其他	(293,706)				
合計	(\$220,294)				

在主要產品市場需求成長情況下，銷售數量差異為正、為有利；售價方面，雙面板價格下滑，多層及觸控小幅上升，整體為負數、為不利；成本價格差異方面，因大陸昆山廠生產成本下降，故為有利；最終整體毛利小計較去年有增加，惟因105年起出口運費、量產樣品費及研發費(於上表中列為其他項目)轉列到製造費用中，使得整體生產成本上升約2.75%，最終合計為負數。

(三)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06年預估整體訂單面積成長約6-12%，其中桃園廠以軟硬複合板及載板為主，昆山廠以汽車板、光電板、高密度連結板、高階多層板及高頻板為主，黃石廠則先以光電板為主，同時發展汽車板。鑒於黃石廠的產能將於106年第三季開出，預期106年度在銷售量上仍呈穩定成長趨勢，此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有正面之助益。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年度	104年	105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6.08	9.98	(37.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2.05	106.26	(5.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7.38	5.02	(31.9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105 年度因新增轉投資大陸事業 - 黃石廠土地使用權之長期預付租金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因此造成 105 年度之現金流量、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 營活動淨現金 流量 B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A + B - 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61,941	\$935,250	\$(977,878)	\$1,219,313	0	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轉投資獲利 (虧損)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101,326	投資控股	認列轉投資大陸定穎電子 (昆山)有限公司及新加坡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投資 (損)益。	-	-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	銷售據點	-	-	-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125	三角貿易	當地政府管理行政費用。	-	-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47,256	貿易業務	大陸地區銷售量增加致本 期獲利。	-	-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178	管理營運 服務	協助管理營運之收入。	-	-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USD(126)	投資業務	認列轉投資大陸定穎電子 (黃石)有限公司投資損失。	-	-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 公司		104,497	生產據點	持續改善及提升效率，使 其持續維持獲利。	-	-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 公司		(3,837)	生產據點	建廠初期，惟當地政府相 關管理行政費用。	-	-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對公司損益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科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利率	利息收入	8,267	9,803	本公司隨時掌握市場利率走勢，根據銀行存借款情形及適當之資本規劃，評估資金來源，以降低營運風險。
	利息支出	55,929	41,149	
匯率變動	兌換淨(損)益	72,474	1,245	<p>1. 本公司產品銷售主要以外銷為主，在原材料方面，部份特殊原材料須自國外採購及委託大陸加工費外，其餘主要原材料均來自國內廠商，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具有相當程度之影響。</p> <p>2. 公司海外業務比重高，匯兌損益對於營收及獲利影響大，為避免匯率波動過鉅侵蝕到本公司之獲利，本公司加強對匯兌風險之控制，並採取下列具體措施：</p> <p>A. 每日搜集匯率變動相關資訊，以充份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時轉換幣別或保留外匯，以降低匯兌風險。</p> <p>B. 外匯資金調度上，透過經常性外銷及進口貨物交易，其外幣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以降低匯兌風險。</p> <p>C. 對於以外幣計價之應付款項，判斷匯率走勢並分析匯兌損益，選擇提前還款或向銀行借入付款，以規避匯率波動風險，並達到成本節省之目的。</p> <p>D. 與銀行外匯部門諮商避險策略，並視實務資金需求及匯率高低情況來決定外幣部份，以降低營運風險。</p> <p>E. 當匯率波動幅度較大時，採用其他工具規避匯兌風險，如買賣遠期外匯等操作，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p>
通貨膨脹	-	-	-	近幾年國內外市場都面臨到通貨膨脹的問題，雖對總體及個體經濟皆產生不利影響；對公司而言可能在產品成本、售價及市場需求上產生相對變化，但截至目前為止，並無明顯重大之影響；後續公司也將持續觀查，並因應市場變化做調節。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本公司未來將以專注本業發展為主，在沒有經過審慎評估及經董事會決定之下不會從事任何高風險或高槓桿之投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與人	資金貸與對象	資金貸與原因	105 年度 期末餘額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全數清償。	0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建廠初期之週轉資金。	45,920

3. 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人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原因	105 年度 期末餘額	改善方式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獲利狀況尚未穩定。	182,000	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出售該子公司，依該公司融資額度到期逐步解除對其背書保證金額，預計 106 年上半年將全數解除對其背書保證。
	Dynamic Electronics Co.,Ltd. (Seychelles)	無工廠營運，無法提供銀行擔保品。	161,000	因應風險管控原則，為該子公司申請營運週轉金之額度，未來將視其營運週轉金需求情形，調降其銀行融資額度之金額。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兩岸法令，無法直接提供臺灣當地銀行擔保品。	579,600	因應風險管控原則，為該子公司建立兩岸銀行融資額度，以平衡兩岸政策可能造成對銀行融資額度之風險。

4.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如下：

本公司目前承作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遠期外匯交易為主，以降低本公司之外匯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風險並提報每次董事會，未來將持續觀察外幣匯率走勢並在董事會核准的額度內適度操作預售遠期外匯，以降低本公司持有美金資產的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106 年度的研發計畫包括：10 層以上軟硬複合板、高頻材料及混合設計、厚銅及內埋內嵌銅散熱技術、埋入式被動元件、1.6mil 細密線路。
2. 106 年度研發費用預算為新台幣 65,803 仟元。(較 105 年減少的原因為主要策略性產品-汽車板初期市場開發及產品開發的費用已逐步分攤完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105 年台灣修法層面著墨於環境保護、勞動法律，行政院勞動部公告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修正每月基本工資為二萬一千零九元、每小時基本工資為一百三十三元。以上的法律法規政策與公司的長期發展及日常營運息息相關，我們將慎重規劃納入公司未來的發展策略中。
2. 105 年中國在貫徹落實簡政放權、放管結合與優化服務協同推進的政策背景下對影響實體經濟的法律法規做出修改，其中工商製造業密切相關者有：外資企業法、節約能源法、對外貿易法等 20 部法律。105 年 12 月 25 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環境保護稅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直接向環境排放應稅污染物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為環境保護稅的納稅人，應稅污染物指該法規定的大氣污染物、水污染物、固體廢物和噪聲。國務院亦修頒政策文件與規章，如增值稅條例、稅收徵收管理法實施細則、危險廢物經營許可證管理辦法、促進加工貿易創新發展的若干意見。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蘇州地區月最低工資調整為 1,820 元；小時最低工資調整為 15.5 元，未有發布新的調整。昆山市在 105 年內對環境保護、安全生產和城市管理方面進行了『百日行動』，解決民眾反映強烈的突出問題，全市環保大檢查企業共 15,552 家。通過以上所述，我們樂見在中國境內經營環境越來越法治化，但公司運營上必須謹守法律、合規經營。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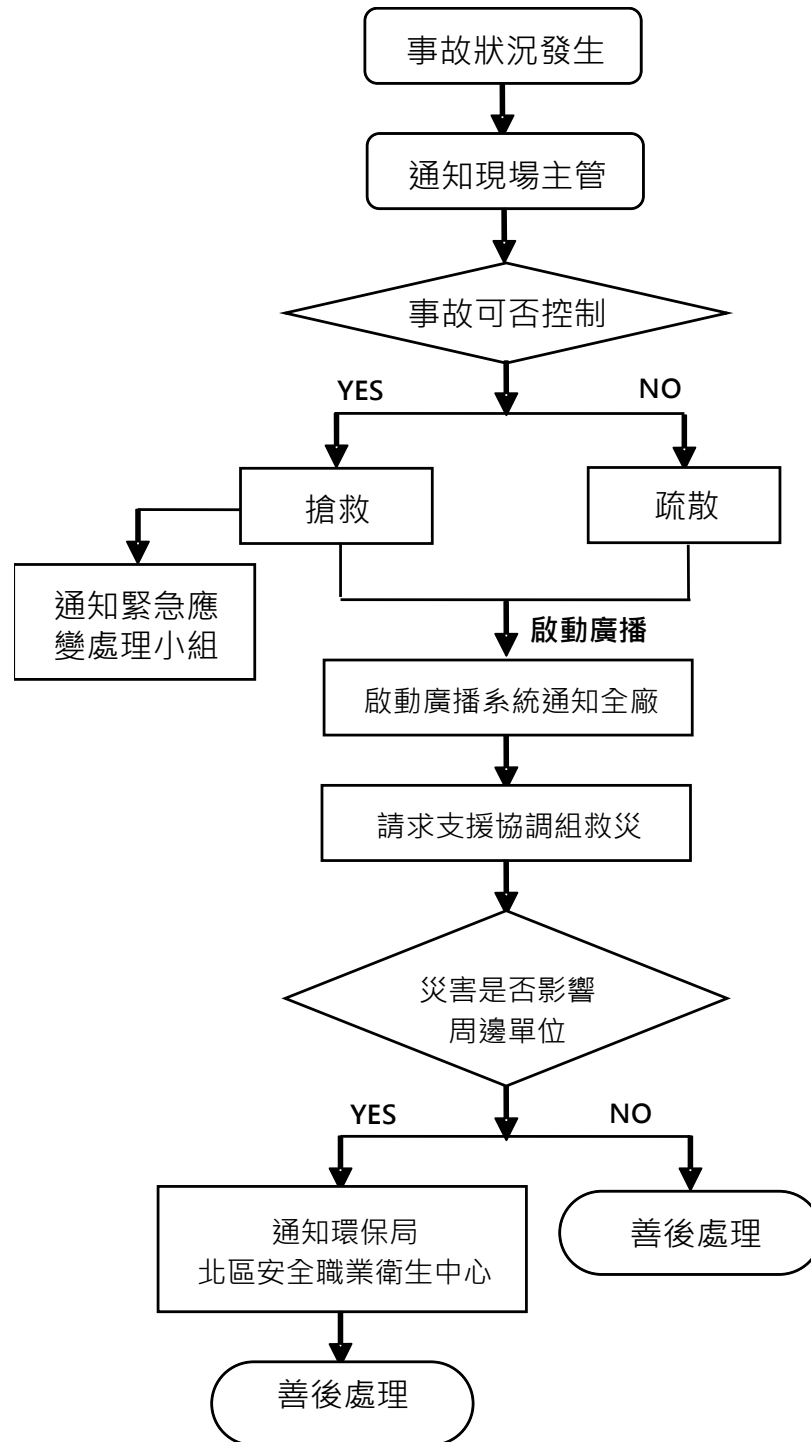
隨著電子科技轉向通訊、個人行動裝置與網路族群，本公司生產之印刷電路板亦成功地延伸至智慧型手機、穿戴式裝置、互聯網、汽車電子、衛星通訊及醫療設備等領域。本公司密切注意科技及產業的變化，同時不斷精進我們的技術開發及製程能力，隨時因應市場變化而調整策略。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黃石廠第一個 40 萬呎預計於 106 年第三季開出，107 年底達損益平衡。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如下：
1. 營運資金籌措風險
因應措施：自有資金、銀行聯貸、大陸政府補助款。
 2. 客戶訂單之風險
因應措施：加強良率、品質及技術能力，朝向高階、高附加價值的利基型產品發展，同時規畫替代性產品。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近二年度最多僅兩家供應商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10%以上，且該廠商占比最多為 13.13%，沒有過於集中而造成可能風險之情形；本公司於近二年度沒有客戶佔全年度銷貨淨額 10%以上，故也沒有過於集中而造成可能風險之情形。
-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不適用。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05 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總共評估出 12 個綜合風險為黃色或紅色的風險議題，並提出立即因應方案，於董事會中報告。此 12 個風險議題包括：高階主管的健康、競爭者、產品需求不穩定、產品售價變動、生產成本提高、新產品開發太慢、黃石擴廠、現金部位減少、火災風險、工安風險、毒物風險、環保及國際氣候法規風險等，同時做出各風險的連結圖，了解風險間的關聯性，使決策更為全面有效。

各風險的連結性



2. 緊急事件準備與應變程序：



3. 影響正常運作之事故的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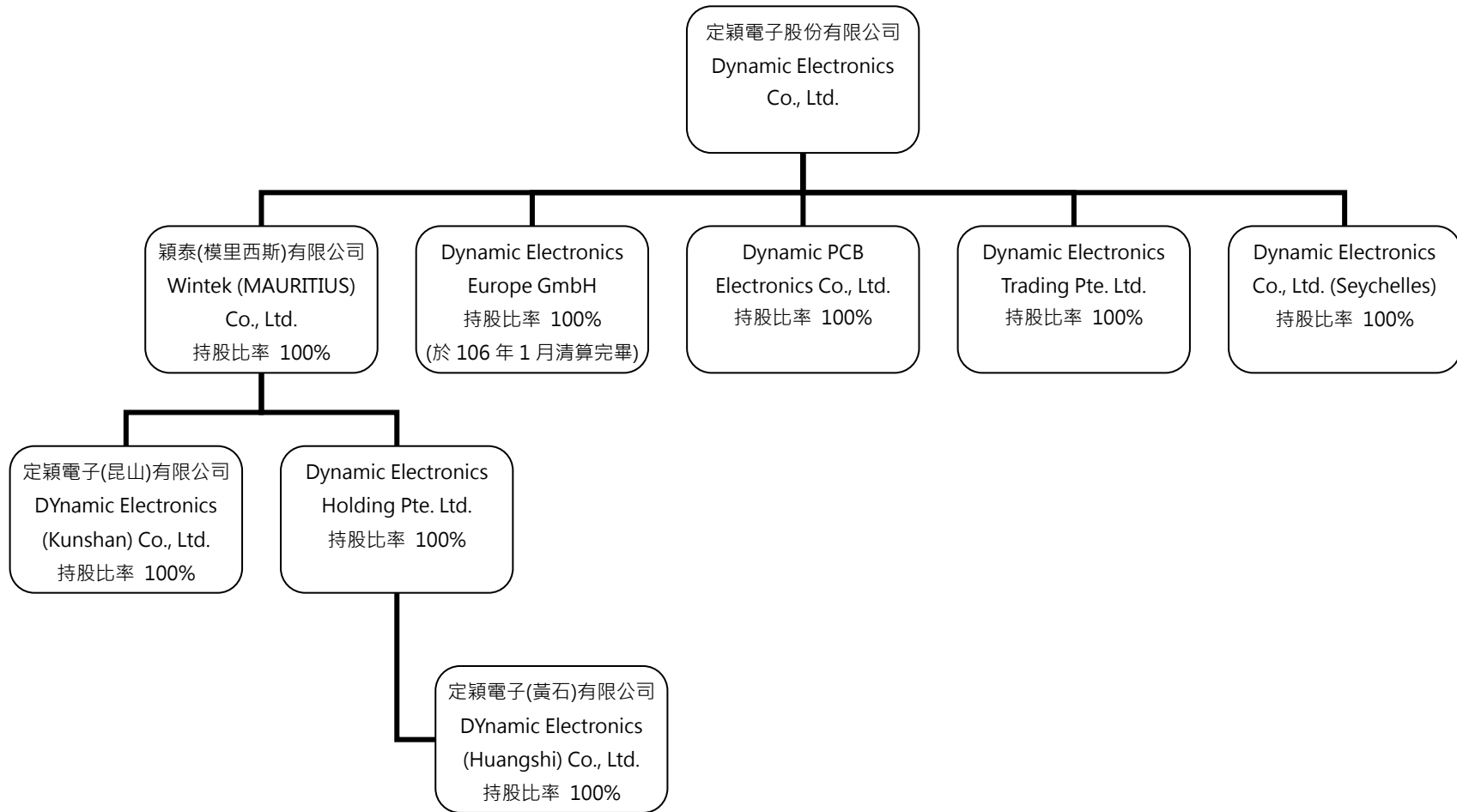
1	員工短缺	<p>分短期間和長期間的處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短期間：透過產線間的人員彈性調度安排，並視情況由生管安排外包，避免影響到生產交貨。 2) 長期間：透過申請管道，聘請外籍勞工或約聘人員，施以訓練及管理，以配合人力需求。
2	生產性設備故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生產性之機器故障時，先由工務人員了解判斷後，關掉故障機器電源，掛上「維修中」警示牌。 2) 如工務人員無法自行處理時，由需求單位提呈「設備維修申請/訂購單」，再由工務單位對外聯絡維修公司修理。 3) 維修後之機器經製程主管確認後，並在「維修保養記錄卡」上記錄維修完成，如無法順利修復時，由生管人員進行生產調度。 4) 找尋合適之委外生產加工廠商，協議緊急借用生產設備之相關事項。 5) 為避免主要生產設備故障時對產能造成的影響，將針對主要生產設備與原製造商簽訂保養維護合約。
3	供應商發生突發事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核對工廠內部&供應商可用庫存量。 2) 搜集替代產品之生產廠商資料，必要時以外購替代料方式維持客戶產品之正常供應。 3) 由執行副總召集應變小組，開會討論因應對策。 4) 各部門主管依事件發生種類，遵循應變小組指示作業。
4	公共設施異常如：停水、停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購置發電機，以備緊急停電時可維持重要設備運作。 2) 增建儲水槽、挖掘地下水，在短期停水時可作臨時調用。 3) 當停電、停水時除採緊急措施應變，另由生管作生產計劃調整，或委由合格分包商加工。 4) 異常發生時，製造單位應立即掌控生產中的產品，並將生產批進行標示，以進行品質追蹤。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股 /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持股比率	持有股數	投資金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WINTEK(MAURITIUS) CO., LTD.	2001.12	Level3,Alexander House,35 Cybercity,Ebene ,Mauritius	USD 78,500	100.00%	7,850	NTD 2,564,496	投資控股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2004.01	Moraenenhoehe 47533 Kleve Germany	EUR 25	100.00%	-	NTD 873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2008.01	1 st Floor,#5DEKK House,De Zippora Street, P.O.BOX 456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Mahe,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 50	100.00%	50	NTD 1,555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Dynamic Electronics Co.,Ltd. (Seychelles)	2015.01	1 st Floor,#5DEKK House,De Zippora Street, P.O.BOX 456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Mahe,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D 7,200	100.00%	7,200	NTD 224,005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2015.06	151 CHIN SWEE ROAD #01-48 MANHATTAN HOUSE SINGAPORE (169876)	USD 50	100.00%	50	NTD 1,541	管理營運服務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2015.12	151 CHIN SWEE ROAD #01-48 MANHATTAN HOUSE SINGAPORE (169876)	USD 25,000	100.00%	25,000	USD 25,000	投資業務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2002.02	中國江蘇昆山市金沙江北路 1688 號	USD 80,000	100.00%	-	USD 80,000	經營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2016.03	中國黃石經濟技術開發區金山大道 189 號	USD 25,000	100.00%	-	USD 25,000	經營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三)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及各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之關聯性：投資、控股、製造業及買賣業。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105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有比率
WINTEK(MAURITIUS) CO., LTD.	董事	黃銘宏	7,850,000	100.00%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董事	黃銘宏	-	100.00%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	黃銘宏	50,000	100.00%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董事	黃銘宏	7,200,000	100.00%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董事	黃銘宏、邱永年、江玲螢、林婉蕙	50,000	100.00%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董事	黃銘宏、邱永年、江玲螢、林婉蕙	25,000,002	100.00%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黃銘宏、邱永年、江玲螢 劉國瑾 邱永年	-	100.00%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黃銘宏、邱永年、江玲螢 劉國瑾 邱永年	-	100.0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定穎電子(股)公司	2,810,594	7,240,016	2,965,423	4,274,593	5,575,299	(173,979)	10,700	0.04
WINTEK(MAURITIUS) CO., LTD.	2,564,496	4,142,333	0	4,142,333	0	(135)	101,326	-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873	32,694	91,499	(58,805)	0	0	0	-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1,555	1,822,671	1,820,558	2,113	7,211,609	(28,455)	125	-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224,005	1,174,978	1,048,918	126,060	4,332,901	2,538	47,256	-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1,541	1,934	150	1,784	1,413	197	178	-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793,290	762,527	410	762,117	0	(217)	(4,063)	-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2,528,000	7,028,047	3,651,201	3,376,846	9,057,979	130,974	103,968	-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793,290	857,934	95,407	762,527	0	(5,906)	(3,852)	-

註1：參考各外幣兌換新台幣：

資產負債表為美金=32.20；人民幣=4.64179；歐元=33.70。

損益表為美金=32.32545；人民幣=4.86492。

(七) 最近年度依本會所訂「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所編製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自一百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玖、其他資訊揭露

一、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一) 為保障勞工免於有害物的危害，使其暴露的濃度合於法令標準，每年實施二次作業環境監測，以落實工作環境的監控，監測實施前除公告監測計畫外，並於作業完成後，亦將監測結果公告周知，並依監測結果進行環境改善，同時，結合每年實施之員工健康檢查報告，藉由職業病醫師協助找出應改善的工作環境及合適的改善措施。對於可能造成操作人員傷害之機器設備，工安部除依據設施標準進行稽查外，並要求設備使用單位定期實施自動檢查，避免因設備問題發生職災事故；對於工作中可能發生的意外及環境中存在的危害因子，透過教育訓練及公佈欄使員工了解，並提供預防方案。
- (二) 為有效掌握員工健康情況，分派合適之工作，防止職業病發生，除依法設置醫護(昆山廠設立醫護室)、急救人員外，亦實施新進人員體格檢查、在職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從事特別危害作業勞工之特殊健康檢查。針對健康檢查結果特別異常同仁，由廠護追蹤、關切其健康情形，必要時得考量協調變更其工作內容。
- (三) 桃園廠每年 6-7 月間，委由職業安全衛生署認可之醫療院所對全廠員工實施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實施後並提供每位員工歷年之健康狀況比較表，可協助進行健康管理；每月由榮總桃園分院，依據健康檢查結果及工廠特性，舉辦一系列健康講座，提昇員工對職業病預防的知識。昆山廠由工安部匯總員工健康狀況比照表，每月在宣傳窗口做職業病預防知識宣傳海報，提昇員工對職業病預防的知識。
- (四) 本公司桃園廠於 105 年 2 月再次順利通過 OHSAS18001 系統年度複核，確保本公司之工安管理系統仍維持有效運作。昆山廠亦於 105 年 1 月順利通過 OHSAS18001 系統年度複核，維持有效運作。
- (五) 為提升兩廠的安全意識，由工安部每月平行展開兩廠各課安全評比，以及推展相關安全活動，藉由每月評比進行獎勵及處罰，以期達成安全生產的目標。
- (六) 105 年桃園廠工安改善事項
 1. 查修消防迴路、濃煙探測器、滅火器。
 2. 設置濃煙逃生袋。
 3. 更新氧氣鋼瓶、氰化物解毒劑。
 4. 壓合高噪音設備改善。
 5. 哺乳室用品更新。
- (七) 105 年昆山廠工安改善計劃：
 1. 持續推行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
 2. 加強新進人員三級教育訓練
 3. 持續修訂各崗位安全操作規程
 4. 持續開展隱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定并落實各項安全檢查計劃。
 5. 制定隱患排查交叉作業方式，讓更多部門從不同角度參與進來，不斷完善隱患排查制度。

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由負責單位【董事長室】定期通知相關主管及同仁注意是否有需依法揭露之重大訊息。另為降低內線交易之風險，【董事長室】定期對主管及同仁進行內部教育宣導，並要求理級以上主管及財務、稽核等相關人員簽署「重大訊息保密承諾書」。

拾、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一百零五年度財務報表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2月23日

-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2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銘宏



簽章

總經理：邱永年



簽章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柏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十 四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銘 宏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1,791,838 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亞洲及歐洲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別交易條件，因涉及銷售商品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之複雜度，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其交易條件，檢視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內容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1,272,885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12.51%。由於印刷電路板之應用產品市場受科技快速發展及消費喜好趨勢影響，管理階層須及時就新產品開發及客戶需求狀況，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適足性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及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檢視目前存貨使用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261,941	12	\$1,217,376	1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2及八	1,417	-	9,46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226,286	2	188,012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4	3,142,427	31	3,146,255	29
1200	其他應收款		81,806	1	77,007	1
1310	存貨	四及六.5	1,272,885	13	1,275,823	12
1410	預付款項	六.13	277,270	3	159,26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62	-	192	-
	流動資產合計		<u>6,267,294</u>	<u>62</u>	<u>6,073,389</u>	<u>57</u>
15xx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3,425,029	34	4,505,619	4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17,967	-	10,18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155,354	1	129,21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8	312,541	3	49,217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910,891</u>	<u>38</u>	<u>4,694,231</u>	<u>43</u>
	資產總計		<u>\$10,178,185</u>	<u>100</u>	<u>\$10,767,620</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9及八	\$2,145,170	21	\$2,195,461	20
2150	應付票據		-	-	402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	-	840	-
2170	應付帳款		2,151,893	21	1,931,925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53,744	1	65,24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	773,075	8	944,427	9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421	-	1,28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5	-	1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1,215	-	74,511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1及八	155,204	2	195,230	2
2355	應付租賃款	四及六.12	-	-	8,779	-
	流動負債合計		<u>5,430,727</u>	<u>53</u>	<u>5,418,099</u>	<u>51</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1及八	138,604	2	433,387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226,921	2	259,907	2
2613	應付租賃款	四及六.12	-	-	52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及六.13	927	-	1,985	-
2645	存入保證金		106,413	1	54,163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72,865</u>	<u>5</u>	<u>749,963</u>	<u>7</u>
	負債總計		<u>5,903,592</u>	<u>58</u>	<u>6,168,062</u>	<u>58</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4				
3110	普通股股本		2,810,594	28	2,810,594	26
3200	資本公積	六.14	1,061,873	11	1,061,873	10
3300	保留盈餘	六.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1,385	5	531,38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9,666	3	299,666	3
3350	累積盈虧		(265,685)	(3)	(275,943)	(3)
3400	其他權益		(163,240)	(2)	126,712	1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4	-	-	45,271	-
	權益總計		<u>4,274,593</u>	<u>42</u>	<u>4,599,558</u>	<u>4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0,178,185</u>	<u>100</u>	<u>\$10,767,620</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6	\$11,791,838	100	\$11,150,21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及七	(10,567,277)	(90)	(9,705,359)	(87)
5900	營業毛利	七	1,224,561	10	1,444,855	1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20,099)	(5)	(826,695)	(7)
6200	管理費用		(486,686)	(4)	(368,71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114)	(1)	(409,578)	(4)
	營業費用合計		(1,222,899)	(10)	(1,604,984)	(1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662	-	(160,12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9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98,234	1	91,73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301)	-	31,354	-
7050	財務成本		(41,149)	(1)	(55,92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784	-	67,159	-
7900	稅前淨利(損)		42,446	-	(92,970)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1	(29,618)	-	(1)	-
8200	本期淨利(損)		12,828	-	(92,97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2)	-	(5,1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9,340)	(3)	(91,71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9,388	1	15,59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0,394)	(2)	(81,31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7,566)	(2)	\$(174,285)	(2)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0,700	-	\$(93,866)	(1)
8620	非控制權益		2,128	-	895	-
			\$12,828	-	\$(92,971)	(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79,694)	(2)	\$(175,18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2,128	-	895	-
			\$(277,566)	(2)	\$(174,285)	(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及六.22	\$0.04		\$(0.3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及六.22	\$0.04		\$(0.3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2,860,594	\$1,060,950	\$531,385	\$299,666	\$(176,884)	\$202,833	\$-	\$4,778,544	\$46,043	\$4,824,587
D1	民國一〇四年淨利(損)					(93,866)			(93,866)	895	(92,971)
D3	民國一〇四年其他綜合損益					(5,193)	(76,121)		(81,314)		(81,31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9,059)	(76,121)	-	(175,180)	895	(174,285)
L1	購入庫藏股							(49,077)	(49,077)		(49,077)
L3	註銷庫藏股	(50,000)	923					49,077	-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1,667)	(1,667)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810,594</u>	<u>\$1,061,873</u>	<u>\$531,385</u>	<u>\$299,666</u>	<u>\$(275,943)</u>	<u>\$126,712</u>	<u>\$-</u>	<u>\$4,554,287</u>	<u>\$45,271</u>	<u>\$4,599,558</u>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2,810,594	\$1,061,873	\$531,385	\$299,666	\$(275,943)	\$126,712	\$-	\$4,554,287	\$45,271	\$4,599,558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淨利					10,700			10,700	2,128	12,828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42)	(289,952)		(290,394)		(290,39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58	(289,952)	-	(279,694)	2,128	(277,566)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47,399)	(47,399)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810,594</u>	<u>\$1,061,873</u>	<u>\$531,385</u>	<u>\$299,666</u>	<u>\$(265,685)</u>	<u>\$163,240</u>	<u>\$-</u>	<u>\$4,274,593</u>	<u>\$-</u>	<u>\$4,274,593</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42,446	\$(92,97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9,148)	(627,730)
A20000	調整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09	6,28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減少	(40)	53,182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188	(20,500)	B04500	電腦軟體增加	(14,947)	(7,923)
A20100	折舊費用	789,932	903,25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82	(2,042)
A20200	攤銷費用	6,870	6,544	B01900	出售子公司股權淨現金流出	(9,637)	-
A20900	利息費用	41,149	55,92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22,081)	(578,225)
A21200	利息收入	(9,803)	(8,2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67	11,485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4,221)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719	13,72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2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169,402	652,52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6,205)	85,79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6,858)	(546,78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9,516)	(26,890)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50,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475	55,34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2,310	16,164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64,418)	(108,444)	C04900	購入庫藏股	-	(49,077)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2,546)	(15,282)	C03900	應付租賃款增加(減少)	(1,892)	(8,97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188)	582	C045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	(1,667)
A31990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減少	(264,082)	2,19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962	12,189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236	(1,706)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420	686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56,748	98,11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9,706	65,043				
A3218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8,877)	(138,99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48)	(1,38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8,435)	(7,28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184)	48,57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500)	(4,518)				
A32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11,968	928,31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803	8,26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701)	(56,38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565	298,12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951)	(8,75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7,376	919,2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42,119	871,44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61,941	\$1,217,37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一、公司沿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奉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微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買賣及設計、積體電路及基板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各種電路板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代理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八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356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

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

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10)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2014-2016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附錄 E 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揭露規定(除第 B10 至 B16 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

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及(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經營印刷電路板 (不含高密度細 線路印刷電路 板)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印刷電路板及相 關產品進出口貿 易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印刷電路板及相 關產品進出口貿 易業務	100.00%	100.0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	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等之產銷業務	(註5)	51.13%
本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管理營運服務	100.00%	100.00% (註2)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不含高密度細線路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3)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不含高密度細線路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100.00% (註4)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間匯款投資設立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間匯款投資設立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間接投資設立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間接匯款投資設立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註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13%股權，故自喪失對其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其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另股權交易價款50,383仟元，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收款。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

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1)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2)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3)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4)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2)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20~40年

機器設備：3~10年

運輸設備：4~6年

辦公設備：3~5年

其他設備：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

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4.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耐用年限	3~5年	5~6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

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

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7.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勵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勵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勵係由新的獎勵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勵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勵計畫視同原始獎勵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

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之餘額，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評估結果，請詳附註六。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

5.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734	\$1,053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59,179	1,200,065
定期存款	2,028	16,258
合計	<u>\$1,261,941</u>	<u>\$1,217,376</u>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12.31	104.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	\$8,018
定期存款	1,417	1,442
合計	<u>\$1,417</u>	<u>\$9,460</u>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應收票據淨額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26,286	\$188,012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226,286	\$188,012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 應收帳款淨額

(1)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3,233,582	\$3,258,887
減：備抵呆帳	(13,683)	(14,520)
減：備抵銷貨折讓	(77,472)	(98,112)
淨 額	\$3,142,427	\$3,146,255

(2)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3)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60天至15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01.01	\$-	\$14,520	\$14,520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2,188	2,18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其 他	-	(3,025)	(3,025)
105.12.31	\$-	\$13,683	\$13,683
104.01.01	\$-	\$35,020	\$35,020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20,500)	(20,50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4.12.31	\$-	\$14,520	\$14,520

(4)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未逾期						合計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5.12.31	\$3,009,371	\$127,792	\$1,917	\$2,994	\$-	\$353	\$3,142,427
104.12.31	2,961,106	173,979	8,818	2,352	-	-	3,146,255

(5)前述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5.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原 料	\$196,030	\$154,243
物 料	1,777	4,264
在 製 品	295,289	290,902
製 成 品	779,789	826,414
合 計	<u>\$1,272,885</u>	<u>\$1,275,823</u>

(2)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567,277仟元及9,705,359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35,211	\$69,665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110	17,594
存貨盤(盈)損	454	2,932
合 計	<u>\$37,775</u>	<u>\$90,191</u>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資產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5.01.01	\$227,171	\$1,582,779	\$7,540,826	\$22,439	\$110,616	\$1,300,376	\$36,800	\$324,729	\$11,145,736
增添	-	-	15,472	-	1,330	78,600	-	196,983	292,385
處分	(90,000)	(184,857)	(256,770)	-	(47,785)	(174,505)	(36,800)	(5,570)	(796,287)
移轉	-	-	150,205	490	6,413	34,433	-	(191,541)	-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8,433)	(498,291)	(1,432)	(4,433)	(81,855)	-	(12,226)	(696,670)
其他變動	-	-	-	-	-	-	-	-	-
105.12.31	<u>\$137,171</u>	<u>\$1,299,489</u>	<u>\$6,951,442</u>	<u>\$21,497</u>	<u>\$66,141</u>	<u>\$1,157,049</u>	<u>\$-</u>	<u>\$312,375</u>	<u>\$9,945,164</u>
104.01.01	\$227,171	\$1,612,951	\$7,176,512	\$23,769	\$104,741	\$1,213,278	\$62,665	\$707,806	\$11,128,893
增添	-	200	-	111	569	174,112	-	307,621	482,613
處分	-	-	(124,413)	(3,964)	(2,357)	(124,287)	-	-	(255,021)
移轉	-	-	633,281	2,943	8,951	61,057	(25,865)	(680,367)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0,372)	(144,554)	(420)	(1,288)	(23,784)	-	(10,331)	(210,749)
其他變動	-	-	-	-	-	-	-	-	-
104.12.31	<u>\$227,171</u>	<u>\$1,582,779</u>	<u>\$7,540,826</u>	<u>\$22,439</u>	<u>\$110,616</u>	<u>\$1,300,376</u>	<u>\$36,800</u>	<u>\$324,729</u>	<u>\$11,145,736</u>
折舊及減損：									
105.01.01	\$-	\$465,801	\$5,165,571	\$13,665	\$81,971	\$896,234	\$16,875	\$-	\$6,640,117
折舊	-	45,468	523,089	3,282	8,660	208,301	1,132	-	789,932
減損損失	-	-	10,719	-	-	-	-	-	10,719
處分	-	(45,676)	(200,592)	-	(40,762)	(169,745)	(18,007)	-	(474,782)
移轉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841)	(349,224)	(1,030)	(3,224)	(62,532)	-	-	(445,851)
其他變動	-	-	-	-	-	-	-	-	-
105.12.31	<u>\$-</u>	<u>\$435,752</u>	<u>\$5,149,563</u>	<u>\$15,917</u>	<u>\$46,645</u>	<u>\$872,258</u>	<u>\$-</u>	<u>\$-</u>	<u>\$6,520,135</u>
104.01.01	\$-	\$420,916	\$4,753,681	\$14,026	\$73,735	\$797,641	\$26,738	\$-	\$6,086,737
折舊	-	53,171	586,808	3,472	11,372	239,726	8,710	-	903,259
減損損失	-	-	13,721	-	-	-	-	-	13,721
處分	-	-	(108,107)	(3,544)	(2,215)	(123,382)	-	-	(237,248)
移轉	-	-	18,573	-	-	-	(18,573)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286)	(99,105)	(289)	(921)	(17,751)	-	-	(126,352)
其他變動	-	-	-	-	-	-	-	-	-
104.12.31	<u>\$-</u>	<u>\$465,801</u>	<u>\$5,165,571</u>	<u>\$13,665</u>	<u>\$81,971</u>	<u>\$896,234</u>	<u>\$16,875</u>	<u>\$-</u>	<u>\$6,640,117</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137,171</u>	<u>\$863,737</u>	<u>\$1,801,879</u>	<u>\$5,580</u>	<u>\$19,496</u>	<u>\$284,791</u>	<u>\$-</u>	<u>\$312,375</u>	<u>\$3,425,029</u>
104.12.31	<u>\$227,171</u>	<u>\$1,116,978</u>	<u>\$2,375,255</u>	<u>\$8,774</u>	<u>\$28,645</u>	<u>\$404,142</u>	<u>\$19,925</u>	<u>\$324,729</u>	<u>\$4,505,619</u>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將部分閒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沖減至可回收金額0元，並進而產生10,719仟元之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將部分閒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沖減至可回收金額0元，並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進而產生13,721仟元之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附屬擴建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30~4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05.01.01	\$19,321	\$750	\$20,071
增添－單獨取得	14,947	-	14,947
減少－除列	(6,397)	-	(6,397)
減少－其他	(210)	-	(2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8)	-	(628)
105.12.31	<u>\$27,033</u>	<u>\$750</u>	<u>\$27,783</u>
104.01.01	\$17,064	\$750	\$17,814
增添－單獨取得	7,923	-	7,923
減少－除列	(5,404)	-	(5,4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2)	-	(262)
104.12.31	<u>\$19,321</u>	<u>\$750</u>	<u>\$20,071</u>
攤銷及減損：			
105.01.01	\$9,453	\$435	\$9,888
攤銷	6,751	119	6,870
減少－除列	(6,397)	-	(6,397)
減少－其他	(140)	-	(1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5)	-	(405)
105.12.31	<u>\$9,262</u>	<u>\$554</u>	<u>\$9,816</u>
104.01.01	\$8,611	\$316	\$8,927
攤銷	6,425	119	6,544
減少－除列	(5,404)	-	(5,4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9)	-	(179)
104.12.31	<u>\$9,453</u>	<u>\$435</u>	<u>\$9,888</u>

淨帳面金額：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12.31	\$17,771	\$196	\$17,967
104.12.31	\$9,868	\$315	\$10,183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營業成本	\$658	\$753
營業費用	6,212	5,791
合 計	\$6,870	\$6,544

8.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存出保證金	\$7,781	\$8,539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304,760	40,678
合 計	\$312,541	\$49,217

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8% ~ 2.06%	\$2,145,170	\$2,078,468
擔保銀行借款	1.90% ~ 2.87%	-	116,993
合 計		\$2,145,170	\$2,195,461

(2)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3,067,849 仟元及 3,638,767 仟元。

(3)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0.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應付費用	\$682,335	\$736,235
應付利息	2,282	2,971
應付設備款	88,458	205,221
合 計	\$773,075	\$944,427

11.長期借款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5.12.31	利率(%)(註2)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銀－桃園分行擔保借款(註1)	\$104,808	前2年為定存機動利率加0.75%，第3年起為定存機動利率加0.875%	借款期間自99年12月3日至109年12月3日，借款總額300,000仟元，自100年12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37期，每期攤還8,109仟元。
兆豐國際商銀－桃園分行擔保借款(註1)	120,000	按一年定存機動利率加年息0.875%	借款期間自102年11月21日至107年11月21日，借款總額300,000仟元，自102年12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15,000仟元。
上海商銀－中壢分行擔保借款(註1)	53,000	郵儲定存二年利率加0.875%	借款期間自103年12月12日至106年10月15日，借款總額175,000仟元，自104年1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13,500仟元。
上海商銀－中壢分行擔保借款(註1)	16,000	郵儲定存二年利率加1%	借款期間自101年10月25日至106年10月15日，借款總額80,000仟元，自102年1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4,000仟元。
合計	293,808		
減：一年內到期	(155,204)		
一年以上到期	<u>\$138,604</u>		
債權人	104.12.31	利率(%)(註2)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銀－桃園分行擔保借款(註1)	\$162,147	前2年為定存機動利率加0.75%，第3年起為定存機動利率加0.875%	借款期間自99年12月3日至109年12月3日，借款總額300,000仟元，自100年12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37期，每期攤還8,109仟元。
兆豐國際商銀－桃園分行擔保借款(註1)	180,000	按一年定存機動利率加年息0.875%	借款期間自102年11月21日至107年11月21日，借款總額300,000仟元，自102年12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15,000仟元。
上海商銀－中壢分行擔保借款(註1)	32,000	郵儲定存二年利率加1%	借款期間自101年10月25日至106年10月15日，借款總額80,000仟元，自102年1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4,000仟元。
上海商銀－中壢	107,000	郵局定儲二年	借款期間自103年12月12日至106年1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行擔保借款 (註1)		利率加 0.875% 機動計息	月15日，借款總額175,000仟元，每三個月還款，每年1、4、7、10月之15日還本，分12期，每期1,350萬，最後期1,250萬，合約3年。
永豐商業銀行－ 南港分行擔保 借款(註1)	103,437	第一年為定儲 機動利率加 0.8%，第2年起 為定儲機動利 率加1%	借款期間自104年4月17日至114年4月17日，借款總額180,000仟元，自首次動用日104年4月17日起，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上海商銀－中壠 分行擔保借款 (註1)	19,783	郵局定儲2年利 率加1.25%	借款期間自103年8月14日至106年8月14日，借款總額35,000仟元，自103年8月14日起，依年金法按月攤還本息。
板信商業銀行－ 桃鶯分行擔保 借款	1,800	定儲機動利率 加年利率1.57%	借款期間自102年12月20日至105年6月20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3年1月20日第1期起，共分30期，每期攤還300仟元。
板信商業銀行－ 桃鶯分行信用 借款	1,200	定儲機動利率 加年利率1.57%	借款期間自102年12月20日至105年6月20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3年1月20日第1期起，共分30期，每期攤還200仟元。
華泰商業銀行－ 中壠分行擔保 借款(註1)	1,250	定儲機動利率 加年利率1.53%	借款期間自103年2月7日至105年2月7日，借款總額15,000仟元，自103年2月7日第1期起，平均攤還本金，共分24期，每期攤還625仟元。
上海商銀－中壠 分行擔保借款 (註1)	20,000	定儲機動利率 加年利率1.25%	借款期間自104年11月16日至107年11月16日，借款總額20,000仟元，自104年11月16日借款日起每季攤還，分3年12期攤還。
合計	628,617		
減：一年內到期	(195,230)		
一年以上到期	\$433,387		

註1：係以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質押品，請詳附註八。

註2：長期借款利率區間如下：

	105.12.31	104.12.31
利率區間(%)	1.80%~2.00%	2.15%~2.80%

12.應付租賃款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部分機器設備係以融資租賃之方式持有。此類租賃合約含有承租人之購買選擇。融資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不超過一年	\$-	\$-	\$8,779	\$8,77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	521	521
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	9,300	9,300
減：融資費用	-	-	-	-
最低租賃給付額現值	\$-	\$-	\$9,300	\$9,300
流動	\$-	\$-	\$8,779	\$8,779
非流動	-	-	521	521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8,077仟元及23,484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因委任經理人而增加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6仟元及675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858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分別預期於民國一一五年及民國一二三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836	\$83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77)	(677)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計	<u>\$159</u>	<u>\$15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104.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9,663	\$51,513	\$46,19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5,750)	(82,343)	(76,27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u>\$(36,087)</u>	<u>\$(30,830)</u>	<u>\$(30,08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4.01.01	\$46,192	\$76,276	\$(30,084)
當期服務成本	836	-	836
利息費用(收入)	1,039	1,716	(67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1,875	1,716	15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368	-	1,368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457	-	3,457
經驗調整	672	-	67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304	(304)
小計	5,497	304	5,193
支付之福利	(2,051)	(2,051)	-
雇主提撥數	-	6,098	(6,0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4.12.31	51,513	82,343	(30,830)
當期服務成本	836	-	836
利息費用(收入)	1,039	1,716	(67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1,875	1,716	15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25	-	1,42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經驗調整	(1,942)	-	(1,94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959)	959
小計	(517)	(959)	442
支付之福利	(3,208)	(3,208)	-
雇主提撥數	-	5,858	(5,8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5.12.31	\$49,663	\$85,750	\$(36,087)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50%	1.50%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330)	\$-	\$(2,503)
折現率減少0.5%	2,656	-	2,862	-
預期薪資增加0.5%	2,656	-	2,862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351)	-	(2,526)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4.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6,059,335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而減資50,000仟元，並決議以同年十一月十三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1,059,335股。

(2) 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發行溢價	\$989,014	\$989,014
庫藏股票交易	32,214	32,21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5,531	15,531
處分資產增益	155	155
員工認股權	5,249	5,249
認股權	19,710	19,710
合計	<u>\$1,061,873</u>	<u>\$1,061,873</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持有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民國一〇四年度</u>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仟股	5,000仟股	5,000仟股	-仟股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

-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八。
- 三、扣除前二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主管機關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正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於年度如有獲利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B.股利政策：

為因應經濟景氣變動，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本公司採行平衡股利政策，未來股利發放之政策訂定如下：

茲因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之各項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每年由董事會依據當年度盈餘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為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限。

- C.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 D.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349,310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49,644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299,666仟元。

- E.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經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情形。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5)非控制權益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45,271	\$46,04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2,128	895
其他	(47,399)	(1,667)
期末餘額	\$-	\$45,271

15.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集團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子公司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四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1,000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一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四年。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認股價格(元)
100.08.24	1,000	787	\$15

①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執行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677	\$15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677)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	-
12月31日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

②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16.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2,046,193	\$11,348,79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54,355)	(198,577)
營業收入淨額	<u>\$11,791,838</u>	<u>\$11,150,214</u>

17.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汽車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另本集團簽訂土地及房屋等營業租賃合約，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708	\$70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54	1,062
合 計	<u>\$1,062</u>	<u>\$1,770</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31,676</u>	<u>\$19,231</u>

18.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56,093	\$221,527	\$1,877,620	\$1,671,429	\$365,010	\$2,036,439
勞健保費用	31,922	6,043	37,965	36,615	12,546	49,161
退休金費用	12,531	5,921	18,452	14,312	10,006	24,318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3,787	49,098	172,885	154,170	14,086	168,256
折舊費用	734,014	55,918	789,932	839,370	63,889	903,259
攤銷費用	658	6,212	6,870	753	5,791	6,544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18%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為獲利狀況，但尚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9.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利息收入	\$9,803	\$8,267
其他收入－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	20,500
迴轉利益		
其他收入－其他	88,431	62,967
合 計	\$98,234	\$91,734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467)	\$(11,485)
淨外幣兌換(損)益	1,245	72,474
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19)	(13,721)
處分投資利益	4,221	-
其他損失－其他	(10,581)	(15,914)
合 計	\$(16,301)	\$31,354

(3)財務成本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1,149	\$55,929

20.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 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2)	\$-	\$(442)	\$-	\$(44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49,340)	-	(349,340)	59,388	(289,952)
合計	\$(349,782)	\$-	\$(349,782)	\$59,388	\$(290,394)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 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193)	\$-	\$(5,193)	\$-	\$(5,19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91,713)	-	(91,713)	15,592	(76,121)
合計	\$(96,906)	\$-	\$(96,906)	\$15,592	\$(81,314)

21.所得稅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9,618	\$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 得稅費用(利益)	-	(8,7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年度之調整	-	8,752
所得稅費用(利益)	\$29,618	\$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59,388)	\$(15,592)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	\$42,446	\$(92,970)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2,600	\$29,730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096)	(15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6,974	1,70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8,860)	(40,02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8,7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29,618	\$1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其他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4,081	\$(1,430)	\$-	\$-	\$2,651
存貨報廢損失	-	2,609	-	-	2,609
投資子公司	(259,186)	(27,083)	59,388	-	(226,881)
逾二年應付款項	73	-	-	-	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94	1,111	-	-	2,505
兌換損(益)	(721)	681	-	-	(4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3,895	(5,426)	-	-	8,469
佣金支出	18,857	(1,609)	-	-	17,248
虧損扣抵	89,068	31,147	-	-	120,215
短期員工福利	1,844	-	-	(260)	1,58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59,388	\$(26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30,695)</u>				<u>\$ (71,56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29,212</u>				<u>\$155,35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59,907)</u>				<u>\$(226,921)</u>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7,142	\$(3,061)	\$-	\$4,081
投資子公司	(267,052)	(7,726)	15,592	(259,186)
呆帳損失	1,271	(1,271)	-	-
逾二年應付款項	73	-	-	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80	14	-	1,394
兌換損(益)	(6,106)	5,385	-	(721)
銷貨退回及折讓	7,214	6,681	-	13,895
佣金支出	30,134	(11,277)	-	18,857
虧損扣抵	69,061	20,007	-	89,068
短期員工福利	1,844	-	-	1,84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752	\$15,59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55,039)</u>			<u>\$ (130,695)</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8,119</u>	<u>\$129,21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73,158)</u>	<u>\$(259,907)</u>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53,206仟元及174,088仟元。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12.31</u>	<u>104.12.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47,606</u>	<u>\$247,60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均為-%。

依修正之所得稅法第六十六條之六，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分配時間開始適用。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6)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可扣抵虧損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虧損數	最後抵減年度
102 年	\$357,540	112 年
103 年	224,933	113 年
104 年	160,778	114 年
105 年(預計)	178,648	115 年
合 計	<u>\$921,899</u>	

(7)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22.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淨損)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淨損)(經調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淨損)(仟元)	\$10,700	\$(93,86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284,465	284,465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0.04	\$(0.33)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 淨利(淨損)(仟元)	\$10,700	\$(93,86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 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淨 損)(仟元)	\$10,700	\$(93,86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 均股數(仟股)	284,465	284,465
經調整具稀釋作用後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4,465	284,465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0.04	\$(0.3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進貨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其他關係人	\$376,627	\$192,145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向關係人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90~120天付款，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則約為月結60~120天付款。

(2)應付票據－關係人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	\$840

(3)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153,744	\$65,242

(4)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421	\$1,281

(5)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因向關係人取得無擔保借款而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694仟元及894仟元。

(6)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委託其他關係人提供勞務而認列之營業費用為523仟元。

(7)處分資產交易

			民國一〇五年度	
	交易股數(股)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8,589,873	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383	\$4,221

民國一〇四年度無此事項。

(8)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5,186	\$39,527
退職後福利	834	1,109
合計	\$36,020	\$40,636

八、質押之資產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有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之擔保品：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抵押機構	擔保性質
<u>105.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37,171	兆豐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94,914	兆豐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196,596	上海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合 計	\$428,681		

質押資產名稱	金額	抵押機構	擔保性質
<u>104.12.31</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078	上海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52	華泰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01	板信商業銀行－桃鶯分行	擔保借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551	新光商業銀行－大同分行	擔保借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	台新商業銀行－建北分行	擔保借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315	第一商業銀行－蘇澳分行	擔保借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20	玉山銀行－羅東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37,171	兆豐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擔保借款
		日盛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90,000	永豐商業銀行－營業部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101,200	兆豐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擔保借款
		日盛商業銀行－桃園分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140,367	永豐商業銀行－營業部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610,430	中國建設銀行－昆山支行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190,009	上海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合 計	\$1,277,19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仟元)如下：

幣 別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歐 元	EUR 371 仟元	-

2.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不動產、廠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機器設備及 工程合約	\$114,540	\$68,591	\$45,949

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261,207	\$1,216,32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417	9,460
應收票據淨額	226,286	188,012
應收帳款淨額	3,142,427	3,146,255
其他應收款	81,806	77,007
合 計	<u>\$4,713,143</u>	<u>\$4,637,057</u>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145,170	\$2,195,461
應付款項	3,079,133	2,944,11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293,808	628,617
應付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	9,300
合 計	<u>\$5,518,111</u>	<u>\$5,777,495</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364仟元及6,358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023仟元及4,428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680仟元及1,794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價格風險。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7.55%及46.4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5.12.31</u>					
借款	\$2,309,946	\$115,866	\$26,628	\$-	\$2,452,440
應付款項	3,079,133	-	-	-	3,079,133
應付租賃款	-	-	-	-	-
<u>104.12.31</u>					
借款	\$2,402,286	\$307,270	\$89,187	\$51,980	\$2,850,723
應付款項	2,944,117	-	-	-	2,944,117
應付租賃款	8,779	521	-	-	9,300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亦未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5. 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0,759	32.2	\$3,244,442	\$102,550	32.8	\$3,364,000
人民幣	\$330,056	4.6418	\$1,532,052	\$234,651	5.0473	\$1,184,35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4,841	33.22	\$3,055,420	\$98,303	32.76	\$3,220,765
人民幣	\$258,901	4.6418	\$1,201,766	\$146,931	5.0473	\$741,601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1,245 仟元及 72,474 仟元。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一。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八。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四。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五。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六。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七。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不含高密度細線路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2,576,000 (註2、3及6)	(註1)	\$2,260,265	\$-	\$-	\$2,260,265	\$103,563 (註2)	100%	\$104,497 (註2、4、5及12)	\$3,376,846 (註2、4、5及12)	\$1,304,100 (註2)	\$2,260,265	\$2,260,265	無大陸投資金額之限制 (註11)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不含高密度細線路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805,000 (註2、7及8)	(註9)	\$-	\$292,330	\$-	\$292,330	\$(3,837)	100%	\$(3,837) (註2、4、10及12)	\$762,527 (註2、4、10及12)	\$-	\$292,330	\$292,33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WINTEK (MAURITIUS)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 註 2：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 註 3：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80,000 仟元。
- 註 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註 5：係 WINTEK (MAURITIUS) CO., LTD.認列定穎(昆山)投資收益、股權淨值差異攤提利益及帳面價值。
- 註 6：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美金 69,500 仟元與實收資本額美金 80,000 仟元之差異，係 WINTEK (MAURITIUS) CO., LTD.以自有資金現金增資美金 10,500 仟元所致。
- 註 7：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美金 9,000 仟元與實收資本額美金 25,000 仟元之差異，係 WINTEK (MAURITIUS) CO., LTD.以受配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股利美金 16,000 仟元間接轉投資所致。
- 註 8：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25,000 仟元。
- 註 9：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WINTEK (MAURITIUS) CO., LTD.轉投資 Dynamic Holding Pte.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 註 10：係 WINTEK (MAURITIUS) CO., LTD.透過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認列定穎(黃石)投資損失及帳面價值。
- 註 11：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無大陸投資金額之限制。
- 註 1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請參閱附表八。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利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8,472	\$8,472	議價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一〇四、一〇三、一〇二及一〇〇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因未實現而沖銷金額分別為 8,472 仟元、1,217 仟元、2,672 仟元、2,167 仟元及 5,537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實現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為 14,734 仟元，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項下。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請參閱附表二。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請參閱附表八。

8.上列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請參閱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1)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台灣印刷電路板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印刷電路板(PCB)等生產製造，銷售予電子產品製造商。

大陸定穎(昆山)印刷電路板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印刷電路板(PCB)等生產製造，銷售予本集團內之公司及產品製造商。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台灣 PCB 部門	大陸昆山 PCB 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註 1)	調整及銷除 (註 2)	合併
<u>民國一〇五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874,067	\$1,846,361	\$11,720,428	\$71,410	\$-	\$11,791,838
部門間收入	35,547	7,211,610	7,247,157	-	(7,247,157)	-
利息收入	4,016	5,785	9,801	2	-	9,803
收入合計	<u>\$9,913,630</u>	<u>\$9,063,756</u>	<u>\$18,977,386</u>	<u>\$71,412</u>	<u>\$(7,247,157)</u>	<u>\$11,801,641</u>
部門損益	<u>\$(106,858)</u>	<u>\$115,331</u>	<u>\$8,473</u>	<u>\$4,355</u>	<u>\$-</u>	<u>\$12,828</u>
<u>民國一〇四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288,357	\$1,457,106	\$10,745,463	\$404,751	\$-	\$11,150,214
部門間收入	8,264	7,207,899	7,216,163	-	(7,216,163)	-
利息收入	939	7,644	8,583	61	(377)	8,267
收入合計	<u>\$9,297,560</u>	<u>\$8,672,649</u>	<u>\$17,970,209</u>	<u>\$404,812</u>	<u>\$(7,216,540)</u>	<u>\$11,158,481</u>
部門損益	<u>\$(290,441)</u>	<u>\$195,638</u>	<u>\$(94,803)</u>	<u>\$1,832</u>	<u>\$-</u>	<u>\$(92,971)</u>

註 1：收入來自低於量化門檻之營運部門，即光電部門及德國 PCB 部門。

註 2：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台灣 PCB 部門	大陸昆山 PCB 部門	應報導部門 小計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併
105.12.31 部門資產	<u>\$6,852,651</u>	<u>\$7,028,049</u>	<u>\$13,880,700</u>	<u>\$37,273</u>	<u>\$(3,739,788)</u>	<u>\$10,178,185</u>
104.12.31 部門資產	<u>\$6,963,803</u>	<u>\$7,866,092</u>	<u>\$14,829,895</u>	<u>\$501,500</u>	<u>\$(4,563,775)</u>	<u>\$10,767,620</u>

(2)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台灣	\$975,764	\$1,497,542
中國大陸	5,699,301	5,372,339
泰國	923,368	716,629
德國	1,016,721	1,403,665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韓 國	782,175	1,118,264
其他國家	2,394,509	1,041,775
合 計	<u>\$11,791,838</u>	<u>\$11,150,214</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B)非流動資產：

	105.12.31	104.12.31
台 灣	\$665,178	\$1,117,997
中國大陸	3,090,359	3,447,022
合 計	<u>\$3,755,537</u>	<u>\$4,565,019</u>

(3)重要客戶資訊：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未有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本集團合併營收淨額10%以上者，故不予揭露。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對他人資金融通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0	定穎電子 股份有 限公司	嵩達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註5)	\$20,000	\$-	\$-	-%	1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854,919 (註3)	\$1,709,837 (註3)
1	定穎電子 (昆山)有 限公司	定穎電子(黃石)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9,240	\$45,920	\$22,501	4.35%	2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337,685 (註4)	\$675,370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13%股權，故自喪失對其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編入合併報表。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 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 係(註2)										
0	定穎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嵩達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註4)	1	\$4,274,593	\$372,000	\$182,000	\$144,652	\$-	4.26%	\$4,274,593	N	N	N
0	定穎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2	\$4,274,593	\$167,000	\$161,000	\$-	\$-	3.77%	\$4,274,593	Y	N	N
0	定穎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3	\$4,274,593	\$1,982,855	\$579,600	\$289,800	\$-	13.56%	\$4,274,593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對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為限。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13%股權。針對所提供背書保證

已訂定改善計畫送審計委員會，將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並提報董事會。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3,459,169	80.38%	月結90~100天	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60~120天	應付帳款 \$978,935	72.19%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投資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經營印刷電路板(不含 高密度細線路印刷電 路板)之產銷業務	\$2,564,496	\$2,272,166	7,850,000	100.00%	\$4,131,609	\$101,326	\$111,752 (註1)	註2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Moraenenhoehe 45 47533 Kleve Germany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 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873	\$873	-	100.00%	\$(67,041)	\$-	\$-	註2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1st Floor, #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O. Box 456,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 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1,555	\$1,555	50,000	100.00%	\$2,113	\$125	\$125	註2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1st Floor, #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O. Box 456,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 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224,005	\$224,005	7,200,000	100.00%	\$126,060	\$47,256	\$47,256	註2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151 CHIN SWEE ROAD #01-48 MANHATTAN HOUSE SINGAPORE(169876)	管理營運服務	\$1,541	\$1,541	50,000	100.00%	\$1,783	\$178	\$178	註2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151 CHIN SWEE ROAD #01-48 MANHATTAN HOUSE SINGAPORE(169876)	投資業務	\$793,290	\$-	25,000,002	100.00%	USD 23,668	USD (126)	USD (126)	註2

註1：係包括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01,326仟元、上期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21,150仟元及本期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10,724)仟元。

註2：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 (註1)	本公司之 孫公司	2	<u>\$ (6)</u>	25,000,000	<u>\$23,674</u>	-	<u>\$-</u>	<u>\$-</u>	<u>\$-</u>	25,000,002	<u>\$23,668</u>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定穎電子(黃石) 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 (註2)	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	<u>\$-</u>	-	<u>\$23,681</u>	-	<u>\$-</u>	<u>\$-</u>	<u>\$-</u>	-	<u>\$23,681</u>
								(註4)						(註5)

註1：本期匯出USD 25,000仟元取得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計25,000,000股，持股比率100%。

註2：本期匯出USD 25,000仟元投資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持股比率100%。

註3：係按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減少USD1,200仟元、認列本期投資損失USD126仟元及本期增加投資款USD25,000仟元。

註4：係按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減少USD1,200仟元、認列本期投資損失USD119仟元及本期增加投資款USD25,000仟元。

註5：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孫公司	銷貨	RMB 1,483,892	79.70%	月結9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無法合理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 結60~150天	應收帳款 RMB 392,204	68.78%	
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昱鑫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RMB 76,792	7.62%	月結120天	進貨產品規格不同 ，無法合理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 結90~120天	應付帳款 RMB 33,122	8.38%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子公司	銷貨	USD 115,539	51.79%	月結90天	屬單一客戶，無其 他客戶可資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26,232	46.40%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USD 107,555	48.21%	月結90天	屬單一客戶，無其 他客戶可資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30,307	53.60%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USD 223,094	100.00%	月結90天	屬單一廠商，無其 他廠商可資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付帳款 USD 56,539	100.00%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USD 115,539	92.17%	月結90天	進貨產品規格不同 ，無法合理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 結90天	應付帳款 USD 26,232	89.48%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孫公司	<u>RMB 392,204</u> (註1)	<u>3.56</u>	<u>\$-</u>	-	<u>\$-</u>	<u>\$-</u>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u>USD 30,307</u> (註1)	<u>3.18</u>	<u>\$-</u>	-	<u>\$-</u>	<u>\$-</u>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子公司	<u>USD 26,232</u> (註1)	<u>4.10</u>	<u>\$-</u>	-	<u>\$-</u>	<u>\$-</u>

註1：係應收帳款。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註3)
	<u>105.01.01~105.12.31</u>						
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1	長期應收款	\$65,376	月結90天	0.64%
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1	進貨	3,459,169	月結90天	29.34%
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1	應付帳款	978,935	月結90天	9.62%
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601	月結90天	0.06%
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869	月結90天	0.02%
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加工收入	34,134	月結90天	0.29%
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1	其他應收款	272	-	-%
1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進貨	USD 223,094	月結90天	61.16%
1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USD 56,539	月結90天	17.89%
1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USD 879	-	0.24%
2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3	進貨	USD 115,539	月結90天	31.67%
2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3	應付帳款	USD 26,232	月結90天	8.30%
2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3	其他收入	USD 879	-	0.24%
2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3	銷－其他費用	USD 44	-	0.01%
3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6,016	-	0.27%
3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RMB 143	-	0.0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5,575,299 仟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亞洲及歐洲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別交易條件，因涉及銷售商品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之複雜度，致其營業收入之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其交易條件，檢視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內容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266,887 仟元，佔個體總資產 3.69%。由於印刷電路板之應用產品市場受科技快速發展及消費喜好趨勢影響，管理階層須及時就新產品開發及客戶需求狀況，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適足性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及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檢視目前存貨使用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62,899	2	\$390,918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2	10,806	-	11,4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3	1,662,028	23	1,766,974	23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七	6,601	-	3,541	-
1200	其他應收款		16,238	-	16,45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72	-	35,814	1
1310	存貨	四及六.4	266,887	4	327,988	4
1410	預付款項		46,444	1	36,24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78	-	132	-
	流動資產合計		<u>2,172,653</u>	<u>30</u>	<u>2,589,507</u>	<u>34</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4,246,831	59	4,195,000	5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七、八及九	650,262	9	793,098	10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13,012	-	6,31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9	155,354	2	128,873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8	1,904	-	1,824	-
1942	長期應收款淨額－關係人	七	-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067,363</u>	<u>70</u>	<u>5,125,107</u>	<u>66</u>
	資產總計		<u>\$7,240,016</u>	<u>100</u>	<u>\$7,714,614</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9	\$813,310	11	\$546,563	7
2170	應付帳款		377,070	5	350,126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978,935	14	1,229,657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	258,138	4	279,130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2,290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359	-	10,226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1及八	155,204	2	162,436	2
	流動負債合計		<u>2,597,306</u>	<u>36</u>	<u>2,578,138</u>	<u>34</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1及八	138,604	2	318,711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9	226,921	3	259,828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及六.12	927	-	1,985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四及六.5	1,665	-	1,66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68,117</u>	<u>5</u>	<u>582,189</u>	<u>7</u>
	負債總計		<u>2,965,423</u>	<u>41</u>	<u>3,160,327</u>	<u>41</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股本		2,810,594	39	2,810,594	36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1,061,873	15	1,061,873	14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1,385	7	531,385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9,666	4	299,666	4
3350	累積盈虧		(265,685)	(4)	(275,943)	(4)
3400	其他權益		(163,240)	(2)	126,712	2
	權益總計		<u>4,274,593</u>	<u>59</u>	<u>4,554,287</u>	<u>5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7,240,016</u>	<u>100</u>	<u>\$7,714,614</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4	\$5,575,299	100	\$7,010,67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七	(5,299,579)	(95)	(6,597,525)	(94)
5900	營業毛利		275,720	5	413,154	6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241,368)	(4)	(400,764)	(6)
6200	管理費用		(157,930)	(3)	(119,61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401)	(1)	(89,809)	(1)
	營業費用合計		(449,699)	(8)	(610,187)	(9)
6900	營業損失		(173,979)	(3)	(197,033)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7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52,468	1	59,44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90)	-	16,565	-
7050	財務成本		(18,638)	-	(19,22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5	161,539	2	46,38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4,679	3	103,167	2
7900	稅前淨利(損)		10,700	-	(93,866)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9	-	-	-	-
8200	本期淨利(損)		10,700	-	(93,86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2)	-	(5,1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9,340)	(6)	(91,71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9,388	1	15,59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0,394)	(5)	(81,31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9,694)	(5)	\$(175,180)	(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及六.20	\$0.04		\$(0.3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及六.20	\$0.04		\$(0.3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3500	權益總額 3xxx
				法定盈餘 公積 3310	特別盈餘 公積 3320	累積盈虧 3350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3410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2,860,594	\$1,060,950	\$531,385	\$299,666	\$(176,884)	\$202,833	\$-	\$4,778,544
D1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損					(93,866)			(93,866)
D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193)	(76,121)		(81,31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9,059)	(76,121)	-	(175,180)
L1	購入庫藏股							(49,077)	(49,077)
L3	註銷庫藏股	(50,000)	923					49,077	-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810,594</u>	<u>\$1,061,873</u>	<u>\$531,385</u>	<u>\$299,666</u>	<u>\$(275,943)</u>	<u>\$126,712</u>	<u>\$-</u>	<u>\$4,554,287</u>
A1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2,810,594	\$1,061,873	\$531,385	\$299,666	\$(275,943)	\$126,712	\$-	\$4,554,287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淨利					10,700			10,700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42)	(289,952)		(290,39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58	(289,952)	-	(279,694)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810,594</u>	<u>\$1,061,873</u>	<u>\$531,385</u>	<u>\$299,666</u>	<u>\$(265,685)</u>	<u>\$(163,240)</u>	<u>\$-</u>	<u>\$4,274,593</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螢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代碼	項 目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10,700	\$(93,866)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2,330)	(225,545)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25,0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8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145)	(243,463)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188	(20,500)	B044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26	2,480
A20100	折舊費用	166,640	186,822	B04500	電腦軟體增加	(11,811)	(6,681)
A20200	攤銷費用	5,111	4,75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0)	(340)
A20900	利息費用	18,638	19,225	B01900	出售子公司股權淨現金流入	50,383	-
A21200	利息收入	(312)	(8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6,457)	(448,54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61,539)	(46,38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53)	1,672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4,221)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40	4,10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2,758	720,342	C002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266,747	476,34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060)	(67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7,339)	(207,4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13	5,079	C04900	購入庫藏股	-	(49,07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5,542	(19,92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9,408	219,834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61,101	238,91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0,201)	49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46)	583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6,944	(3,93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50,722)	(539,013)				
A3218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3,247)	(242,159)				
A3218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90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33	77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500)	(4,518)				
A32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203)	210,95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2	84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079)	(18,64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8,019)	(44,30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8,75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0,918	435,2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970)	184,40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899	\$390,91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銘宏



經理人：邱永年



會計主管：江玲瑩



一、公司沿革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十八日奉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各種電子零組件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微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買賣及設計、積體電路及基板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各種電路板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代理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八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龜山區山鶯路356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

舉並無助益，及(5) 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

可選擇於 2021 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

(10)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2014-2016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附錄 E 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揭露規定(除第 B10 至 B16 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

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及(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1)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2)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3)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4)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2)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 房屋及建築：20~40年
- 機器設備：3~7年
- 運輸設備：5~6年
- 辦公設備：3年
- 其他設備：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4.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耐用年限	3~5年	5~6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國外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

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之餘額，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評估結果，請詳附註六。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200	\$20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62,699	377,608
定期存款	-	13,110
合計	\$162,899	\$390,918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收票據淨額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0,806	\$11,446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10,806	\$11,446

前述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1,725,532	\$1,860,207
減：備抵呆帳	(13,683)	(11,495)
減：備抵銷貨折讓	(49,821)	(81,738)
小計	1,662,028	1,766,974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01	3,541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6,601	3,541
合計	\$1,668,629	\$1,770,515

(2)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3)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6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01.01	\$-	\$11,495	\$11,495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188	2,18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5.12.31	\$-	\$13,683	\$13,683
104.01.01	\$-	\$31,995	\$31,995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0,500)	(20,50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4.12.31	\$-	\$11,495	\$11,495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5.12.31	\$1,576,658	\$91,971	\$-	\$-	\$-	\$-	\$1,668,629
104.12.31	1,685,709	84,806	-	-	-	-	1,770,515

(5)前述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原料	\$28,894	\$9,451
物料	1,776	2,895
在製品	101,694	48,022
製成品	134,523	267,620
合計	\$266,887	\$327,988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5,299,579仟元及6,597,525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714	\$29,418
存貨盤(盈)損	454	3,007
合 計	\$26,168	\$32,425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5.12.31		104.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4,131,609	100.00%	\$4,075,208	100.00%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2,113	100.00%	2,023	100.00%
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3,935	51.13%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126,060	100.00%	80,398	100.00%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1,783	100.00%	1,634	100.00%
未實現利益	(14,734)		(8,198)	
合 計	<u>\$4,246,831</u>		<u>\$4,195,000</u>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67,041)	100.00%	\$(67,041)	100.00%
帳列長期應收關係人款減項	65,376		65,376	
合 計	<u>\$(1,665)</u>		<u>\$(1,665)</u>	

(1)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5.01.01	\$137,171	\$172,707	\$1,353,285	\$4,604	\$13,513	\$160,599	\$159,480	\$2,001,359
增添	-	-	-	-	-	-	23,841	23,841
處分	-	-	(53,462)	-	(3,472)	(18,718)	-	(75,652)
移轉	-	-	120,680	-	-	22,798	(143,478)	-
105.12.31	<u>\$137,171</u>	<u>\$172,707</u>	<u>\$1,420,503</u>	<u>\$4,604</u>	<u>\$10,041</u>	<u>\$164,679</u>	<u>\$39,843</u>	<u>\$1,949,548</u>
104.01.01	\$137,171	\$172,707	\$1,187,082	\$4,154	\$12,151	\$137,417	\$272,148	\$1,922,830
增添	-	-	-	-	-	-	151,802	151,802
處分	-	-	(59,282)	(270)	(790)	(12,931)	-	(73,273)
移轉	-	-	225,485	720	2,152	36,113	(264,470)	-
104.12.31	<u>\$137,171</u>	<u>\$172,707</u>	<u>\$1,353,285</u>	<u>\$4,604</u>	<u>\$13,513</u>	<u>\$160,599</u>	<u>\$159,480</u>	<u>\$2,001,359</u>
折舊及減損：								
105.01.01	\$-	\$71,508	\$995,805	\$2,244	\$11,008	\$127,696	\$-	\$1,208,261
折舊	-	6,285	133,075	825	1,454	25,001	-	166,640
處分	-	-	(53,452)	-	(3,445)	(18,718)	-	(75,615)
移轉	-	-	-	-	-	-	-	-
105.12.31	<u>\$-</u>	<u>\$77,793</u>	<u>\$1,075,428</u>	<u>\$3,069</u>	<u>\$9,017</u>	<u>\$133,979</u>	<u>\$-</u>	<u>\$1,299,286</u>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4.01.01	\$-	\$64,725	\$917,420	\$1,645	\$9,888	\$96,960	\$-	\$1,090,638
折舊	-	6,783	133,645	817	1,910	43,667	-	186,822
處分	-	-	(55,260)	(218)	(790)	(12,931)	-	(69,199)
移轉	-	-	-	-	-	-	-	-
104.12.31	\$-	\$71,508	\$995,805	\$2,244	\$11,008	\$127,696	\$-	\$1,208,261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137,171	\$94,914	\$345,075	\$1,535	\$1,024	\$30,700	\$39,843	\$650,262
104.12.31	\$137,171	\$101,199	\$357,480	\$2,360	\$2,505	\$32,903	\$159,480	\$793,098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附屬擴建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40年及20年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7.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05.01.01	\$11,195	\$750	\$11,945
增添－單獨取得	11,811	-	11,811
減少－除列	(5,195)	-	(5,195)
105.12.31	\$17,811	\$750	\$18,561
104.01.01	\$5,954	\$750	\$6,704
增添－單獨取得	6,681	-	6,681
減少－除列	(1,440)	-	(1,440)
104.12.31	\$11,195	\$750	\$11,945
攤銷及減損：			
105.01.01	\$5,199	\$434	\$5,633
攤銷	4,993	118	5,111
到期除列	(5,195)	-	(5,195)
105.12.31	\$4,997	\$552	\$5,549
104.01.01	\$2,006	\$316	\$2,322
攤銷	4,633	118	4,751
到期除列	(1,440)	-	(1,440)
104.12.31	\$5,199	\$434	\$5,633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12,814	\$198	\$13,012
104.12.31	\$5,996	\$316	\$6,312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營業成本	\$657	\$753
營業費用	4,454	3,998
合計	\$5,111	\$4,751

8.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12.31	104.12.31
存出保證金	\$1,904	\$1,824

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400%~1.779%	\$813,310	\$546,563

(2)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780,425仟元及772,746仟元。

10.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應付費用	\$236,911	\$250,158
應付利息	663	1,104
應付設備款	20,564	27,868
合計	\$258,138	\$279,13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5.12.31	利率(%)(註2)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銀－桃園分行擔保借款(註1)	\$104,808	前2年為定存機動利率加0.75%，第3年起為定存機動利率加0.875%	借款期間自99年12月3日至109年12月3日，借款總額300,000仟元，自100年12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37期，每期攤還8,109仟元。
兆豐國際商銀－桃園分行擔保借款(註1)	120,000	按一年定存機動利率加年息0.875%	借款期間自102年11月21日至107年11月21日，借款總額300,000仟元，自102年12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15,000仟元。
上海商銀－中壢分行擔保借款(註1)	53,000	郵儲定存二年利率加0.875%	借款期間自103年12月12日至106年10月15日，借款總額175,000仟元，自104年1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13,500仟元。
上海商銀－中壢分行擔保借款(註1)	16,000	郵儲定存二年利率加1%	借款期間自101年10月25日至106年10月15日，借款總額80,000仟元，自102年1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4,000仟元。
合計	293,808		
減：一年內到期	(155,204)		
一年以上到期	<u>\$138,604</u>		

債權人	104.12.31	利率(%)(註2)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銀－桃園分行擔保借款(註1)	\$162,147	前2年為定存機動利率加0.75%，第3年起為定存機動利率加0.875%	借款期間自99年12月3日至109年12月3日，借款總額300,000仟元，自100年12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37期，每期攤還8,109仟元。
兆豐國際商銀－桃園分行擔保借款(註1)	180,000	按一年定存機動利率加年息0.875%	借款期間自102年11月21日至107年11月21日，借款總額300,000仟元，自102年12月起，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15,000仟元。
上海商銀－中壢分行擔保借款(註1)	107,000	郵儲定存二年利率加0.875%	借款期間自103年12月12日至106年10月15日，借款總額175,000仟元，自104年1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13,500仟元。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海商銀—中壢 分行擔保借款 (註1)	32,000	郵儲定存二年 利率加1%	借款期間自101年10月25日至106年10月15日，借款總額80,000仟元，自102年1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20期，每期攤還4,000仟元。
合計	481,147		
減：一年內到期	(162,436)		
一年以上到期	<u>\$318,711</u>		

註1：係以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質押品，請詳附註八。

註2：長期借款利率區間如下：

	105.12.31	104.12.31
利率區間(%)	1.80%~2.00%	2.15%~2.305%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其他國外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7,268仟元及18,660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因委任經理人而增加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6仟元及675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5,858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分別預期於民國一一五年及民國一一四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836	\$83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77)	(677)
前期服務成本	-	-
清償	-	-
合 計	\$159	\$15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104.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9,663	\$51,513	\$46,19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5,750)	(82,343)	(76,276)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36,087)	\$(30,830)	\$(30,08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4.01.01	\$46,192	\$76,276	\$ (30,084)
當期服務成本	836	-	836
利息費用(收入)	1,039	1,716	(67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1,875	1,716	15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368	-	1,368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457	-	3,457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經驗調整	672	-	67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304	(304)
小計	5,497	304	5,193
支付之福利	(2,051)	(2,051)	-
雇主提撥數	-	6,098	(6,0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4.12.31	51,513	82,343	(30,830)
當期服務成本	836	-	836
利息費用(收入)	1,039	1,716	(677)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1,875	1,716	15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25	-	1,42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經驗調整	(1,942)	-	(1,94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959)	959
小計	(517)	(959)	442
支付之福利	(3,208)	(3,208)	-
雇主提撥數	-	5,858	(5,8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5.12.31	\$49,663	\$85,750	\$(36,087)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50%	1.50%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	1.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2,330)	\$-	\$(2,503)
折現率減少0.5%	2,656	-	2,862	-
預期薪資增加0.5%	2,656	-	2,862	-
預期薪資減少0.5%	-	(2,351)	-	(2,526)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

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3.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6,059,335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而減資50,000仟元，並決議以同年十一月十三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額定股本為4,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000股，業已發行281,059,335股。

(2) 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發行溢價	\$989,014	\$989,014
庫藏股票交易	32,214	32,21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5,531	15,531
處分資產增益	155	155
員工認股權	5,249	5,249
認股權	19,710	19,710
合計	<u>\$1,061,873</u>	<u>\$1,061,873</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持有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民國一〇四年度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仟股	5,000仟股	5,000仟股	-仟股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派如下：

-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八。
- 三、扣除前二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主管機關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正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於年度如有獲利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B.股利政策：

為因應經濟景氣變動，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本公司採行平衡股利政策，未來股利發放之政策訂定如下：

茲因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之各項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每年由董事會依據當年度盈餘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為考量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將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為限。

C.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 349,310 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9,644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 299,666 仟元。

E.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經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情形。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14.營業收入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5,714,175	\$7,169,01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8,876)	(158,339)
營業收入淨額	\$5,575,299	\$7,010,679

15.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汽車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年限為三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708	\$70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54	1,062
合 計	\$1,062	\$1,77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10,693	\$9,913

16.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8,154	\$100,987	\$319,141	\$207,560	\$134,763	\$342,323
勞健保費用	30,713	5,481	36,194	29,399	9,887	39,286
退休金費用	11,984	5,659	17,643	11,069	8,425	19,4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9,560	47,496	167,056	137,866	6,017	143,883
折舊費用	156,823	9,817	166,640	167,325	19,497	186,822
攤銷費用	657	4,454	5,111	753	3,998	4,751

註：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719人及700人。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18%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為獲利狀況，但尚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7.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利息收入	\$312	\$843
其他收入－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轉回利益	-	20,50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收入－其他	52,156	38,104
合 計	\$52,468	\$59,447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53	\$(1,672)
淨外幣兌換(損)益	(9,229)	22,842
處分投資利益	4,221	-
其他損失－其他	(7,635)	(4,605)
合 計	\$(10,690)	\$16,565

(3)財務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8,638	\$19,225

18.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2)	\$-	\$(442)	\$-	\$(44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49,340)	-	(349,340)	59,388	(289,952)
合計	\$(349,782)	\$-	\$(349,782)	\$59,388	\$(290,394)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193)	\$-	\$(5,193)	\$-	\$(5,19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91,713)	-	(91,713)	15,592	(76,121)
合計	\$(96,906)	\$-	\$(96,906)	\$15,592	\$(81,314)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8,7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8,752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388)	\$(15,592)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10,700	\$(93,86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819	\$(15,95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096)	(15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54	3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777)	7,32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8,7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	\$-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4,002	\$(1,351)	\$-	\$2,651
存貨報廢損失	-	2,609	-	2,609
投資子公司	(259,186)	(27,083)	59,388	(226,881)
逾二年應付款項	73	-	-	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94	1,111	-	2,505
兌換損(益)	(642)	602	-	(4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3,895	(5,426)	-	8,469
佣金支出	18,857	(1,609)	-	17,248
虧損扣抵	89,068	31,147	-	120,215
短期員工福利	1,584	-	-	1,58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59,38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30,955)			\$(71,56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8,873			\$155,35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9,828)			\$(226,921)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7,142	\$(3,140)	\$-	\$4,002
投資子公司	(267,052)	(7,726)	15,592	(259,186)
呆帳損失	1,160	(1,160)	-	-
逾二年應付款項	73	-	-	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80	14	-	1,394
兌換損(益)	(5,995)	5,353	-	(642)
銷貨退回及折讓	7,214	6,681	-	13,895
佣金支出	30,134	(11,277)	-	18,857
虧損扣抵	69,061	20,007	-	89,068
短期員工福利	1,584	-	-	1,58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752	\$15,592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55,299)</u>	<u>\$ (130,955)</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17,748</u>	<u>\$ 128,8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273,047)</u>	<u>\$ (259,828)</u>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37,554仟元及60,996仟元。

(5)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12.31</u>	<u>104.12.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7,606</u>	<u>\$ 247,60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均為-%。

依修正之所得稅法第六十六條之六，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分配時間開始適用。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6)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可扣抵虧損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虧損數	最後抵減年度
102 年	\$357,540	112 年
103 年	244,933	113 年
104 年	160,778	114 年
105 年(預計)	178,648	115 年
合計	<u>\$921,899</u>	

(7)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20.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淨損)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淨損)(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淨損)(仟元)	\$10,700	\$(93,86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4,465	284,465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0.04	\$(0.33)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淨損)(仟元)	\$10,700	\$(93,86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淨損)(仟元)	\$10,700	\$(93,86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4,465	284,465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4,465	284,465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0.04	\$(0.3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 進貨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	\$3,459,169	\$4,614,20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向子公司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其付款條件約為月結90~100天付款，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則約為月結60~120天付款。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為孫公司加工而認列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4,134仟元及8,264仟元。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委託其他關係人提供勞務而認列之營業費用為523仟元。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入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一〇五年度			
無此事項			
一〇四年度			
預付設備款	孫公司	\$1,042	議價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利益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一〇五年度					
機器設備	孫公司	\$-	\$8,472	\$8,472	議價
				(註)	
一〇四年度					
機器設備	孫公司	\$-	\$1,217	\$1,217	議價
				(註)	

註：已轉列未實現利益。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孫公司	\$6,601	\$3,541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6,601	\$3,541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

	105.12.31	104.12.31
孫公司	\$-	\$35,381
子公司	272	433
合計	\$272	\$35,814

7.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65,376	\$65,376
減：長期投資貸餘	(65,376)	(65,376)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	\$-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978,935	\$1,229,657

9.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421	\$-
子公司	1,869	-
合計	\$2,290	\$-

10.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未提供擔保品)：

其他應收款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全年度利息總額
<u>一〇五年度</u>				
子公司	\$20,000	\$-	1.63%	\$42
<u>一〇四年度</u>				
子公司	\$25,000	\$-	1.54%~1.65%	\$377

11.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及孫公司借款提供保證分別為161,000仟元及579,600仟元。另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及孫公司借款提供保證分別為535,875仟元及1,955,488仟元。

12.處分資產交易

	交易股數(股)	交易標的	民國一〇五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8,589,873	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383	\$4,221

民國一〇四年度無此事項。

13.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9,733	\$32,344
退職後福利	834	1,109
合計	\$30,567	\$33,45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
	105.12.31	104.12.31	內容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37,171	\$137,171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94,914	101,200	長期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196,596	190,009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428,681	\$428,38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機器設備	\$33,818	\$18,852	\$14,966

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62,699	\$390,718
應收票據淨額	10,806	11,446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668,629	1,770,51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6,510	52,265
合計	\$1,858,644	\$2,224,944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13,310	\$546,563
應付款項	1,616,433	1,858,91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293,808	481,147
合計	\$2,723,551	\$2,886,623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659仟元及5,256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949仟元及650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價格風險。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9.51%及66.17%，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

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12.31					
借款	\$973,876	\$115,866	\$26,628	\$-	\$1,116,370
應付款項	1,616,433	-	-	-	1,616,433
104.12.31					
借款	\$713,271	\$264,146	\$66,930	\$-	\$1,044,347
應付款項	1,858,913	-	-	-	1,858,913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D.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E.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亦未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8.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57,079</u>	32.2	<u>\$1,837,931</u>	<u>\$67,153</u>	32.775	<u>\$2,200,943</u>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45,573</u>	32.3	<u>\$1,472,049</u>	<u>\$50,960</u>	32.875	<u>\$1,675,294</u>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9,229)仟元及 22,842 仟元。

9.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一。
-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二。
- 3.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四。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五。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六。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七。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不含高密度細線路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2,576,000 (註2、3及6)	(註1)	\$2,260,265	\$-	\$-	\$2,260,265	\$103,563 (註2)	100%	\$104,497 (註2、4及5)	\$3,376,846 (註2、4及5)	\$1,304,100 (註2)	\$2,260,265	\$2,260,265	無大陸投資金額之限制 (註11)
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	經營印刷電路板(不含高密度細線路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805,000 (註2、7及8)	(註9)	\$-	\$292,330	\$-	\$292,330	\$(3,837)	100%	\$(3,837) (註2、4及10)	\$762,527 (註2、4及10)	\$-	\$292,330	\$292,330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WINTEK (MAURITIUS)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 註 2：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 註 3：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80,000 仟元。
- 註 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註 5：係 WINTEK (MAURITIUS) CO., LTD.認列定穎(昆山)投資收益、股權淨值差異攤提利益及帳面價值。
- 註 6：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美金 69,500 仟元與實收資本額美金 80,000 仟元之差異，係 WINTEK (MAURITIUS) CO., LTD.以自有資金現金增資美金 10,500 仟元所致。
- 註 7：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美金 9,000 仟元與實收資本額美金 25,000 仟元之差異，係 WINTEK (MAURITIUS) CO., LTD.以受配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股利美金 16,000 仟元間接轉投資所致。
- 註 8：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25,000 仟元。
- 註 9：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WINTEK (MAURITIUS) CO., LTD.轉投資 Dynamic Holding Pte.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 註 10：係 WINTEK (MAURITIUS) CO., LTD.透過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認列定穎(黃石)投資損失及帳面價值。
- 註 11：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無大陸投資金額之限制。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帳款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3,459,169	80.38%	\$978,935	72.19%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向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進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90~100 天付款，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則約為月結 60~120 天付款。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利益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8,472	\$8,472	議價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一〇四、一〇三、一〇二及一〇〇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因未實現而沖銷金額分別為 8,472 仟元、1,217 仟元、2,672 仟元、2,167 仟元及 5,536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實現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為 14,734 仟元，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項下。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借款提供保證為 579,600 仟元，因屬或有負債性質，故未列入財務報表中。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為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加工而認列之加工收入為 34,134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帳款為 6,601 仟元。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對他人資金融通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0	定穎電子 股份有 限公司	嵩達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註5)	\$20,000	\$-	\$-	-%	1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854,919 (註3)	\$1,709,837 (註3)
1	定穎電子 (昆山)有 限公司	定穎電子(黃石)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9,240	\$45,920	\$22,501	4.35%	2	\$-	為因應貸與 對象營運週 轉需求	\$-	-	\$-	\$337,685 (註4)	\$675,370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嵩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13%股權。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 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 係(註2)										
0	定穎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嵩達光電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註4)	1	\$4,274,593	\$372,000	\$182,000	\$144,652	\$-	4.26%	\$4,274,593	N	N	N
0	定穎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2	\$4,274,593	\$167,000	\$161,000	\$-	\$-	3.77%	\$4,274,593	Y	N	N
0	定穎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3	\$4,274,593	\$1,982,855	\$579,600	\$289,800	\$-	13.56%	\$4,274,593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對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為限。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定穎電子 股份有限 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3,459,169	80.38%	月結90~100天	進貨產品規格與 其他廠商不同， 故其交易價格無 法合理比較	非關係人為 月結60~120天	應付帳款 \$978,935	72.19%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投資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經營印刷電路板(不含 高密度細線路印刷電 路板)之產銷業務	\$2,564,496	\$2,272,166	7,850,000	100.00%	\$4,131,609	\$101,326	\$111,752 (註1)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Moraenenhoche 45 47533 Kleve Germany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 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873	\$873	-	100.00%	\$(67,041)	\$-	\$-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1st Floor, #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O. Box 456,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 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1,555	\$1,555	50,000	100.00%	\$2,113	\$125	\$125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1st Floor, #5 DEKK House, De Zippora Street, P.O. Box 456,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印刷電路板及相關產 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224,005	\$224,005	7,200,000	100.00%	\$126,060	\$47,256	\$47,256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Electronics Trading Pte. Ltd.	151 CHIN SWEE ROAD #01-48 MANHATTAN HOUSE SINGAPORE(169876)	管理營運服務	\$1,541	\$1,541	50,000	100.00%	\$1,783	\$178	\$178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151 CHIN SWEE ROAD #01-48 MANHATTAN HOUSE SINGAPORE(169876)	投資業務	\$793,290	\$-	25,000,002	100.00%	USD 23,668	USD (126)	USD (126)	

註1：係包括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01,326仟元、上期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21,150仟元及本期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10,724)仟元。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WINTEK (MAURITIU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 (註1)	本公司之 孫公司	2	<u>\$ (6)</u>	25,000,000	<u>\$23,674</u>	-	<u>\$-</u>	<u>\$-</u>	<u>\$-</u>	25,000,002	<u>\$23,668</u>
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	定穎電子(黃石) 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 (註2)	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	<u>\$-</u>	-	<u>\$23,681</u>	-	<u>\$-</u>	<u>\$-</u>	<u>\$-</u>	-	<u>\$23,681</u>

註1：本期匯出USD 25,000仟元取得Dynamic Electronics Holding Pte. Ltd.計25,000,000股，持股比率100%。

註2：本期匯出USD 25,000仟元投資定穎電子(黃石)有限公司，持股比率100%。

註3：係按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減少USD1,200仟元、認列本期投資損失USD126仟元及本期增加投資款USD25,000仟元。

註4：係按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減少USD1,200仟元、認列本期投資損失USD119仟元及本期增加投資款USD25,000仟元。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孫公司	銷貨	RMB 1,483,892	79.70%	月結9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無法合理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 結60~150天	應收帳款 RMB 392,204	68.78%	
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昱鑫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RMB 76,792	7.62%	月結120天	進貨產品規格不同 ，無法合理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 結90~120天	應付帳款 RMB 33,122	8.38%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子公司	銷貨	USD 115,539	51.79%	月結90天	屬單一客戶，無其 他客戶可資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26,232	46.40%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USD 107,555	48.21%	月結90天	屬單一客戶，無其 他客戶可資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收帳款 USD 30,307	53.60%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USD 223,094	100.00%	月結90天	屬單一廠商，無其 他廠商可資比較	無非關係人可 資比較	應付帳款 USD 56,539	100.00%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USD 115,539	92.17%	月結90天	進貨產品規格不同 ，無法合理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 結90天	應付帳款 USD 26,232	89.48%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定穎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孫公司	<u>RMB 392,204</u> (註1)	<u>3.56</u>	<u>\$-</u>	-	<u>\$-</u>	<u>\$-</u>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u>USD 30,307</u> (註1)	<u>3.18</u>	<u>\$-</u>	-	<u>\$-</u>	<u>\$-</u>
Dynamic PCB Electronics Co., Ltd.	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 (Seychelles)	子公司	<u>USD 26,232</u> (註1)	<u>4.10</u>	<u>\$-</u>	-	<u>\$-</u>	<u>\$-</u>

註1：係應收帳款。

定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銘宏



